THE OBSERVER
一九四六年九月一日創刊

觀察

逢一、十六出版・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一日・每份售一千元

第六卷 第三期

社論
到了最後的時候
周外長的嚴正聲明
揭破美國政府對日和約的陰謀

專論
論中央各級領導機關的職權及其相互關係　龔祥瑞
從共同綱領看私營企業政策　千家駒
把學術還給人民大眾　季羨林

介紹與翻譯
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憲法剖析　觀察編輯部

報告
京郊土改實驗區巴溝村訪問記　孫執中

觀察通信
從北平到北京　觀察記者
亞澳工人階級團結萬歲　觀察特約記者
解放以後的江南農村　觀察讀者投寄

觀察文摘
光榮是屬於誰的?!　高崗

讀者觀察
致讀者　編者
我們的刊物・我們的意見　沈叔平
讓愛與憎結成一股鋼鐵般的力量　吳四維
問題與答覆　成紀・錢端升・樊弘
編者節覆

觀察漫畫

大事記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報告

一個事實的說明

我們在這兒向讀者說明一個事實。我們不願意誇大說，說像這樣一種事實，將要在基本上影響我們工作的勇氣，但是實際上，確確實實使我們在工作中引起很大的困難和焦慮。

我們在上期的報告裏，已經說明復刊號上公布的預算，由于物價的上升，完全打破。但是我們實在沒有料到在十一月上半月這半個月中，物價上升的百分比這樣猛烈。復刊號付排時，（十月二十日前後），上海的折實單位還在八百元左右，但到上期付排時，（十一月十日前後），已經升到一千三百五十元左右。北京的小米，在復刊號付排時，還在二百元一斤左右，到十一月十日，就漲到三百七十五元一斤（批發價）。白報紙的價格，把十一月十日左右京滬兩地的價格平均起來，約比復刊號付排時，上漲一倍左右。在這種情形之下，要是合理的話，上期的售價是應當調整的。但我們感到本刊剛剛復刊，第二期就調整售價，可能要給讀者一個不好的印象。所以明知第二期售五百元，必須虧賠，但仍舊打算暫不調整售價。可是到上期本刊付印時，北京的小米價格陡漲，十一月十三日竟跳到八百元一斤，上海的折實單位也升到一千五百三十元以上。我們在北京支付的員工薪金和印刷費是照小米計算的，上海支付的薪金和印刷費是照折實單位計算的，這就是說，上海這兩項支出，第二期成本較第一期成本增加了百分之二百；北京這兩項支出，第二期成本較第一期成本增加了百分之四百。紙價的上漲，將京滬兩地平均計算，也漲到了百分之二百以上。假如完全以物價為標準，如照上海的標準，第二期應售一千元，如照北京的標準，第二期應售二千元，兩地折衷計算，也應售一千五百元。但是事實上，上期本刊，不僅不能售一千五百元，即使售一千元，甚至售八百元，我們都很猶豫躊躇。我們在北京的經理部同人曾嚴肅地討論了這個問題，接着又臨時召集編輯部同人討論這個問題，討論的結果，為了顧到刊物本身的發展，為了照顧到讀者的經濟負担，決定暫不加價，情願虧賠。我們希望像北京這次物價的暴漲，祇是一個短期的偶然的現象。

關于本期的售價，我們最初決定，不要超過上期售價的百分之二百，所以打算售八百元一份。但是在本期付印時，北京的小米，始終停留在七百五十元左右一斤的價格上，沒有下降。上海的折實單位，仍然連日上升，按照我們收到的十一月二十日的上海報紙，折實單位已達二千四百元左右。紙價也已漲到十七萬元左右一令。平均起來，本期的成本比復刊號的成本增加百分之三百以上。在這種情形下，假如祇售八百元一册，實在虧賠太多，所以不得已祇好勉强調整為每份售一千元。

第二期虧賠的確數，因為要到貨款完全收回後，才能再按當時的物價作出正確的計算，但大體說來，上期虧賠的數目是不小的；上期虧賠的數目，大約將等于本社可資運用的資金總額的十二分之一。

我們現在向讀者說明，我們的業務最高原則是：一面要顧到本社自身的能否維持，一面也要顧到讀者的負担。能夠收支兩抵，自然最好，不得已，也祇好在這短時期內賠一點下去，但希望賠得越少越好。因為本社資金已極薄弱，虧賠得少，則資金運用的時間就可拉得長，也就是本刊為人民服務的時間可以拉得長些，在這從破壞走向建設的過渡時期，不可避免會有着許多困難的。本社同人願意和讀者先生，共同努力，咬緊牙根，撑過這一段難關，俾使大家在即將來到的文化建設高潮中，仍能得到機會，貢獻我們的智慧和生命，為新中國的建設而努力。

本刊的印刷情形

編輯部和印刷所是分不開的，本刊的編輯部設在北京，所以也祇能在北京排印。但北京的印刷條件一般說來要較上海為遜。我們在復刊以前，已在這方面盡量努力，以求得到一個比較良好的結果。根據復刊號及第二期的印刷情形，上海印的本刊要比北京印的本刊，印得好些，但是因為紙型是在北京打的，所以在上海印的本刊，也還有個別不甚清楚的地方。至于北京印的本刊，特別是上期，印刷的情形不好。承印本刊的印刷所是一家公營印刷所，他們在技術上雖然有待改進的地方很多，但他們的工作態度非常好。上期印好後，他們自己開會檢討，認為有很多缺點。他們自動地派員到本社來道歉，並說必定努力改進。我們也在這兒向北京版的讀者道歉，並說明我們也在繼續努力，希望在印刷上求得改進。

本刊發行已經到達的區域

根據本社京滬兩地批發課的初步報告，復刊以後的本刊發行網，業已到達下列各地：

江蘇：上海、南京、鎮江、常州、無錫、蘇州、崑山、江陰、揚州、徐州

浙江：杭州、金華、衢州、嘉興、蘭谿、臨平

安徽：蚌埠、宿縣、南陵、歙縣、河瀝溪、

江西：南昌、九江、清江、鄱陽、萬安、樟樹、廣豐

湖北：漢口、武昌、沙市

湖南：長沙

福建：福州、廈門、漳州、泉州、晉江

廣東：廣州

河北：北京、天津、唐山、塘沽、山海關

山東：青島、濟南

河南：開封、鄭州、商邱

陝西：西安

甘肅：蘭州

綏遠：包頭、歸綏、五原

新疆：迪化

東北：瀋陽、哈爾濱、大連

以上的報告，僅以本社京滬兩地批發課直接寄發者為限，由同業間接寄發各地的，以及由各地個別讀者來定閱的，均不在內。

以前函購「觀察叢書」而未接到書籍的讀者注意

我們在復刊號上已公布未滿期舊定戶的處理辦法。還有在本社被封以前向本社函購「觀察叢書」，而未能收到所購叢書者，我們現在通知如左：

以前函購本社所出「觀察叢書」而未能收到書籍者，大概有左列兩種情形：一、由于郵路不通，以致無法寄出者，（在本社查封以前有一個時期，有許多地方的圖書小包，上海郵局是拒收的）。二、在本社被查封期間，讀者因為不知本社已被國民黨反動派查封，仍舊匯款來購，而本社同人全體失去自由，無法寄出者。本社對于這些購買「觀察叢書」的讀者，必須繼續負責，將應寄的叢書補寄給讀者。但恐怕在這大變動中，可能有許多讀者地址業已變更，所以在此公開通知，凡是有這種情形的讀者，請開明：（1）匯款日期，（2）匯款數目，（3）所購書名，（4）原來地址，（5）現在的地址，逕函上海北四川路一九七二號內一號本社叢書課接洽，以便一一查明補寄，以清手續。

提高稿費（新二次調整）

本刊稿費自本期起，每千字致奉人民幣八千至一萬元。

定閱價目

三個月六期收費六千元。

半年十二期收費一萬二千元

觀察
第六卷 第三期
1949.12.1.

發行者：觀察社
編輯部：北京交道口大街北吉祥胡同二號
電話：④一一九六號
電報掛號：六〇三四
發行所：①上海北四川路一九七二號內一號
電報掛號：五九〇〇二七
②北京交道口大街北吉祥胡同二號

本期作者

樓邦彥：北京大學政治系教授
千家駒：中央私營企業局副局長
季羨林：北京大學東方語文學系主任
孫執中：清華大學研究生
潘際坰：進步日報記者
王小石：(投稿，不詳)
(千、孫、潘三位均係第一次給本刊寫稿)

社論

到了最後的時候

淮海、錦瀋、京津三大戰役以後，敵人的主力已被擊潰，敵人的鬥志完全喪失。我軍渡江的勝利完成和南京的迅速解放，神速的程度都超過了當時一般人的預期。我軍進入上海以前，閻錫山、湯恩伯這些匪幫還在大言不慚，說什麼上海的防禦工程比斯大林格勒的防禦工程還要堅固，沒臉見人的蔣賊也在暗中親自指揮，可是一經我軍試攻，他們就掉轉屁股，落海而逃。此後我軍在浙江、皖南、贛南各地進軍，都不是在打仗，而是在趕路。接着我軍在華東方面，進入閩境，先後解放福州、廈門等地；華中方面，解放武漢，進入湖南，長沙起義，衡寶大捷，殲滅了白匪的大部份看家本錢，並於解放晃縣一帶後到達黔桂邊境；西北方面，先後解放蘭州、西寧各地，新疆起義，寧夏解決，大西北完全解放。最後我軍直搗殘匪巢穴，解放廣州，並且大軍西指，遂即川黔的大門。

國民黨匪幫們有一個家傳的特色，就是他們的嘴巴比肛門還臭。每在我軍到達以前，他們總說他們的防禦如何如何堅固，說什麼「確保無虞」、「匪來必遭殲滅」，可是一經我軍攻擊，便即魂不附體，棄城而逃，而嘴巴裏還要說什麼「任務完成」，「我軍轉入有利地帶」。他們在潰敗之中，一再宣傳說他們又建立了什麼「新防線」，可是沒有一條他們所稱的「新防線」抵擋得住人民解放軍的前進。廣州解放之前，他們還在亂吹，說什麼廣東是「革命」的策源地，要以全力「保衛」，但是一聲砲響，這些嘴硬骨頭酥的無恥的傢伙們，就向香港、向台灣、向重慶、向昆明，喪魂落魄，四處亂竄。那一小撮殘餘又殘餘的匪幫，把他們那塊破招牌又搬到重慶，企圖龜縮於川、黔、滇、桂、康西南五省，負嵎頑抗，可是我強大的人民解放軍追蹤西竄，不讓他們有喘息立腳的機會。我入黔大軍，在本月四日至十四日的十天中，在神奇的速度下，一口氣連續解放了黔東、黔中的天柱、三穗、玉屏、銅仁、松桃、岑鞏、鎮遠、施秉、黃平、餘慶、鑪山、甕安、平越、麻江、貴定、龍里等十六座縣城，平均每天解放一個半縣城，而於十五日解放貴陽。這一偉大勝利，截斷了四川和雲南的交通，孤立了廣西，腰斬了殘餘匪幫盤據西南一角進行最後頑抗的企圖。四川部分，除了四川的北面，我軍早已突破匪軍的秦嶺防線，打開了指向漢中的門戶，可以隨時南下入川，過劍閣，取廣元，直趨成都平原以外，在四川的東面及東南面，我軍最近先後解放了巴東、秀山、酉陽、黔江、彭水，並且渡過烏江，西距重慶不過百餘公里之遙。再加上貴陽解放以後，我軍繼續北上，越過遵義，直迫重慶，盤據在四川的殘匪，已成甕中之鼈。那些剛從廣州逃到重慶的殘餘匪首，驚魂未定，現在又想他逃，一部分已逃昆明，李宗仁也已逃到香港，而蔣光頭野心不死，自台飛渝，還想糾合殘餘匪幫，作最後的掙扎，正好自投羅網，眼看我強大的人民解放軍將給他一個全部乾淨的大殲滅；中國雖大，決無這些殘匪的立錐之地。秋風起，落葉黃，這些殘匪的命運是註定的了，一如秋風落葉，必然死亡。

新中國的統一已是一個鐵定的事實，全國的解放也已指日可期。每一個有頭腦的中國人，在今天我們國家的新的情況下，不僅應當認識：以蔣介石為首的殘餘匪幫的死期已在目前，人民解放軍的全國規模的偉大勝利日益堅固，並應更進一步認識：人民解放軍的勝利和蔣匪軍的潰亡，並不是一種普通的武力孰強孰弱的戰鬥結果，而是人民與反人民、革命與反革命兩種力量戰鬥的結果。今天擺在大家面前的道路祇有一條，即靠攏人民，接受人民政府的領導，在毛澤東的旗幟下，積極參加新中國的建設工作。最近中航央航兩公司的全體員工，毅然起義，投入祖國，他們認為兩公司所擁有的資產都是國家的資產，都是人民的資產，不能聽任國民黨匪幫破壞絕滅，所以決定脫離國民黨反動派，接受中央人民政府的領導。繼此而起的，又有前資源委員會駐港員工的起義，宣佈和國民黨反動派脫離關係，盡力保護現存香港的一切礦物如鎢、錫、銻等以及一切生產裝備，聽候中央人民政府的接管。他們這種認識，這種起義，都是絕對正確的、光明正大的。他們這些愛國舉動，業已受到中央人民政府和全國廣大人民的熱烈的歡迎。此外，有一些工業家，這幾個月來一直滯留香港

徘徊觀望的，最近也都絡續回國，重返崗位，決心在毛主席的領導下，參加建設新中國的工作。留在國外的許多文化團體和學生團體，最近也發表宣言：「絕大多數都願早日回國，在我人民政府的指導下，盡其國民的職責，虛心學習，貢獻其勞力，為我人民大衆服務，從事新中國的建設大業」。這些轉變，這些認識，這些表示，都將受到廣大人民的熱烈歡迎。同時，這些事實，也是以說明，中央人民政府一天一天受到更多更廣大的人民的支持和擁護。我們希望各待解放區的人們、迄今為止仍舊滯留在香港的人們、以及散佈在海外各地的愛國僑胞，都能徹底認清：我們國家的歷史雖確實已經揭開了新的一頁，走上進了一個新的附段。以毛澤東為首的新成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已堅強地站立在我們廣大祖國的原野上，已經強地站立在我們廣大人民的一邊上，一切不願意做蔣介石的殉葬品的人們，必須自己堅強起來，以中航央航的員工為榜樣，反抗蔣匪的壓迫，擺脫蔣匪的羈絆，織續將匪的陰謀，打擊蔣匪的殘餘力量，歸向人民，全心全意的接受中央人民政府的領導。祇有走這條道路，於國家有利，於自己有利；其餘的道路都是死路，祇有這條道路才是光明的生路。

周外長的嚴正聲明

本月十五日周恩來部長致電聯合國秘書長，聲明所謂「中國國民政府代表團」完全無權代表中國，要求聯合國立即取消該「代表團參加聯合國的一切權利；同時致電聯合國大會主席否認由所謂「中國國民政府」派選出席聯合國大會的蔣廷黻代表團的合法地位——這是中國人民一致擁護的聲明，也是表示中國人民的一致要求。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的全體會議曾經通過決議，由中央人民政府致電聯合國大會，宣告中國人民政協所選舉的中央人民政府為唯一能代表中國人民的政府，並否認國民黨反動殘餘政府所派遣出席聯合國大會的所有代表的代表資格。中央人民政府成立之日，毛主席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公告中，正式宣佈：「本政府為代表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現在，中國人民不能再讓國民黨反動派殘餘繼續妄稱代表中國人民的政府，不能再讓國民黨反動派殘餘所派遣的所謂「代表團」擅自代表中國人民參加聯合國，因此，周外長依據中國人民的願望發出聲明，否認國民黨反動殘餘代表中國人民的資格，否認所謂「中國國民政府代表團」參加聯合國的權利。

這一個聲明不僅完全表示中國人民的意志，而且一定為全世界人士所一致擁護的。事實上，國民黨反動政府已經被中國人民所推翻，事實上，中國人民在中國共產黨的領導之下已經基本上解放了全部中國，並且，事實上，中國人民已經產生了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了中央人民政府。這樣的事實是全世界人士所共同認識的事實，是任何人所不能否認的事實。既為事實，國民黨反動殘餘早已不是政府，所謂「中國國民政府代表團」當然無權代表中國人民參加聯合國，周外長在聲明中指出：「國民黨反動政府」已流亡潰散，其殘餘力量不久即將消滅，它已喪失了代表中國人民的任何法律的與事實的根據，所謂「代表團」已經變成了一小撮流亡分子的御用工具，絕對沒有代表中國人民的任何資格，這嚴正聲明怎能不為全世界人士所擁護呢？

任何國家政府瞎着眼睛不顧全世界人士所共認的事實，繼續把已經流亡潰散不久即將消滅的國民黨反動殘餘仍然看待為代表中國人民的政府，任何國家政府的代表瞎着眼睛不顧全世界人民所共認的事實，還在聯合國之中主張維持一小撮御用工具代表中國人民的資格，那就是對於中國人民的不友誼的行為，就是故意侵犯中國人民獨立自由的行為。中國人民推翻了國民黨反動政府的統治，已經成立了人民自己的政府，而任何國家政府如果硬要把國民黨反動殘餘視為中國人民的政府，利用政府的名義，進行出賣中國人民利益的勾當，硬要把蔣廷黻的流氓團看做中國人民的代表，繼續在聯合國招搖撞騙，這不是對中國人民的不友誼行為是什麼？還不是故意侵犯中國人民獨立自由的行為是什麼？

不顧中國人民已經推翻國民黨反動政府、已經成立人民自己的政府的事實，而視國民黨反動殘餘為代表中國人民的政府，在根本上，這違反了國際法的基本原則。在國際法上，任何國家人民均有決定自己的政府的權利，這是任何外國不可侵犯的權利；任何國家人民均有用武力革命推翻反動政府而建立人民自己的政府的自由，還是任何外國所不可侵犯的自由。人民已經用武力革命勝利地推翻了反動政府，已經在全國範圍內建立自己的政府，就只有人民所建立的政府能夠代表國家、能夠代表全國人民，被推翻的政府的殘餘力量則完全喪失了代表的資格。任何外國政府如果還把已被推翻的政府的殘餘力量、已經完全喪失了代表的資格的流亡分子視為代表國家人民的政府，在根本上就違反了國際法的這一個基本原則。

不顧中國人民已經推翻了國民黨反動政府，已經成立人民自己的政府的事實，而讓國民黨反動殘餘派遣所謂「代表團」繼續參加聯合國，顯然的，違反了聯合國憲章的規定。聯合國是聯合國會員國各國人民的聯合國，聯合國憲章的序文規定得清清楚楚。同時，作為聯合國會員國者是參加聯合國的各個國家，聯合國憲章許多條文也都規定得清清楚楚。不僅如此，聯合國憲章第一條更明文規定，各國人民有自決的權利。根據這些規定，當然只有各國人民自己所決定的政府才能代表國家人民參加聯合國，只有這樣的政府才有資格出席聯合國各種機構。國民黨反動政府已經被推翻而讓不代表任何而只代表反動殘餘的所謂「代表團」繼續參加聯合國，顯然的是違反聯合國憲章的規定。也許有些侵略成性的國家看到聯合國憲章沒有直接的明文規定，自鳴得意，認為蔣廷黻流氓團還有保留代表資格的理由；如果他們這樣想法，他們實在被侵略野心弄得昏頭昏腦。他們把聯合國憲章的那些真正意義的規定置諸不問，他們不願了解被推翻了的政府之不能代表國家人民是當然的事情，他們更不想想：如果被推翻政府所剩下的反動殘餘還可以保留代表資格，聯合國豈不逐漸成為流氓分子的集團，而毫無

代表各國人民的意義？如果如此，他們是故意違反聯合國憲章，破壞聯合國組織。

我們認爲，周外長的聲明也是給聯合國的嚴重警告。聯合國應該充分認識這一嚴正聲明的意義，立即取消蔣廷黻流氓團繼續代表中國人民參加聯合國的一切權利。中國人民只有一個政府，那就是中央人民政府，也只有這個政府才有資格代表中國人民派遣代表參加任何國際會議與組織。忽視這一嚴正聲明，不顧及中國人民的意志，則聯合國憲章又遭破壞，同時又給侵略成性的國家進一步摧毀聯合國組織的機會。（十一、十八）

揭破美國政府對日和約的陰謀

自從第二次世界大戰勝利之後，美國政府即以欺騙專橫的手段獨佔日本，繼續不斷的違反戰時盟國共同訂立的波茨坦協定，不顧擊敗日本出力最大盟國的意見，一直扶植日本國內反動勢力，加緊奴役日本廣大人民，一方面支持官僚財閥，使日本經濟成爲華爾街獨占資本榨取遠東人民的工具，一方面恢復軍備軍力，使日本軍事在美國戰爭販子破壞遠東和平計劃中擔任一定的任務——這是盡人皆知的鐵一般的事實，不容帝國主義者及其走卒詭詞狡辯，亦絕非詭詞狡辯所能掩飾。但是美國政府對於侵略日本尚另有陰謀，即對日和約的陰謀。數年以來，美國政府連續的進行陰謀，圖使其對日本的侵略合法化，企圖假藉訂立對日和約的機會，把一切侵略計劃都放在和約的合法的基礎之上。

這樣的陰謀，美國政府並不能任意順利進行；這樣的陰謀在進行之時很容易被和平民主的國家和人民所揭發，既經揭發，也就立即遭受嚴重的打擊。因此，在同一目的之下的陰謀，在被揭發和打擊之後，發生種種的變化；屢經揭發，屢經打擊，也有屢次不同的變化。追溯過去，我們看得很清楚：首先，在兩年以前，美國政府自以爲在日本的侵略計劃已經奠定基礎的時候，遂宣佈決定，由參加遠東委員會的十一個國家立即舉行對日和約的初步會議。以十一個國家的遠東委員會來代替外長會議商訂對日和約，以十一個國家的多數表決來決定對日和約的內容，這就是說，美國政府想利用美英集團，抬出遠東委員會，發動表決機器，來強迫蘇聯承認美國政府的侵略計劃，把侵略計劃規定到對日和約裏去。但是，這一個陰謀被揭破了；以遠東委員會代替外長會議顯然違反波茨坦協定，以十一個國家的多數來決定對日和約更是破壞強國一致的原則。經過蘇聯和遠東各國人民的強烈反對，美國政府不得不把其片面的決定暫時收回，所謂十一國初步會議的召開也就無限期延期。一個陰謀被揭破，受打擊，美國政府接着就改變其陰謀的策略。對日和約的初步會議不再正式提出了，對日和約問題不進行談判了，整個問題擱在一邊，對於日本則儘量地爲所欲爲，努力擴充軍備軍力，加緊控制工業貿易，甚至擅專的取消日本對於盟國的賠償了。本年夏間的外長會議中，蘇聯提出召開四國外長會議準備對日和約的問題，美國務卿艾奇遜則支吾其詞，說『對日和約是一個複雜問題』，似乎不必再談的了。還充分表現美國政府採取拖延和怠工的政策，積極進行長期佔領日本的計劃，想以已成的事實迫使其他國家承認美國在日本的地位，而致不得不在將來的對日和約予以合法化的規定。

但是，這另一方式的陰謀又被中國人民揭破了。抗日戰爭十二週年紀念日，中國人民政協籌備會各黨派各團體發表宣言，指出美國政府不願意迅速簽訂對日和約，而企圖無限期地拖延對日和約，無限期地佔領日本；同時聲明處理日本問題必須徵求中國的意見，決不允許由美國政府一意孤行，擅作決定；並且認爲在準備對日和約的時候，必須嚴格地遵守波茨坦協定所規定的由四國外長會議準備的程序，並且必須由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所產生的民主聯合政府派遣中國的全權代表。這嚴正立場的宣言，也給美國政府拖延與怠工政策的陰謀以重大的打擊。中國人民經過三年時間，在基本上戰勝了主要由美國政府所支持的國民黨反動派，成立人民自己的政府，絕不能讓美國政府任意拖延對日和約的準備工作，自由進行長期佔領日本的計劃。

另一方式的陰謀既又被揭破，美國政府再改變方式，進行新陰謀：眼看中華人民共和國已經產生，中央人民政府已經成立，對日和約問題無法再拖，轉而另想鬼計。因此，表面上做出樣子，似乎已經放棄拖延政策而願意迅速召開對日和約的談判，什麼國務院正在起草和約呀，什麼正與其他國家分別商談呀，說得有聲有色，骨子裏則暗圖造成一種局面，否定負責準備對日和約的外長會議，合併機構，排擠中蘇兩國於和約談判之外，主要的是實現其與日本單獨媾和的新計劃。於是乎，一方面重申對日和約應由遠東委員會十一國負責準備的主張，另一方面則表示如果中蘇兩國堅決反對即將單獨締結對日和約的意見。其實所謂與其他國家商談者，係與英澳等國商談，目的在於拉攏他們爲單獨對日締結和約的附和者；所謂起草和約者，主要的是起草一個美日軍事條約，規定佔領結束後保留在日本的軍事基地，以及一個以上的美日經濟協定，以便控制日本的經濟。

總而言之，美國政府的一切陰謀，無論怎樣變化，召開十一國初步會議也好，拖延與怠工也好，單獨對日締和也好，萬變不離其宗，目的始終總在澈底貫澈其侵略計劃的推行，想把侵略計劃戴上合法的假面目。但是，美國政府忘記了過去的陰謀曾經被揭破，曾經被打擊，慘遭失敗，新的陰謀再被揭破，一定會再被打擊，無法逃避同樣的失敗的命運。中華人民共和國已經產生，中央人民政府已經成立，對於遠東和平是一支強大的保證力量，絕不容獨占資本任意榨取遠東和平，絕不容許戰爭販子隨便破壞遠東和平。中國是離日本最近，與日本關係最密切，並且是抵抗日本侵略最早最久犧牲最大的國家，對於日本問題，中國人民的立場是：嚴格遵守波茨坦協定，迅速準備對日和約，使日本非軍事主義化，眞正民主化。這一立場是中國人民所堅守不渝的，同時既爲蘇聯所預先提出，也爲其他遠東國家人民——包括日本人民在內——所一致贊同和擁護的。（十一、十八）

論中央各級領導機關的職權及其相互關係

龔祥瑞

一、民主集中制——中央人民政府組織法的基本原則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一屆全體會議於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七日通過了中央人民政府組織法。這個組織法奠定了中華人民共和國是工人階級領導的、以工農聯盟為基礎的、團結各民主階級和國內各民族的人民民主專政的國家，（第一條），奠定了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是基於民主集中原則的人民代表大會制的政府（第二條）。在中國法制史上，這是一個空前的、劃時代的創舉。

中央人民政府組織法分六章三十一條。設立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未召開前為人民政協）選舉，並付之以行使國家權力的職權。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組織政務院，以為國家政務的最高執行機關；組織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以為國家軍事的最高統轄機關；組織最高人民法院及最高人民檢察署，以為國家的最高審判機關及檢察機關；在政務院下面，設立三個指導機關，即政治法律委員會、財政經濟委員會、文化教育委員會，和一個監察機關，即人民監察委員會，及三十個主持國家行政的部門（第三、四、五、十八條）。這就是中央人民政府組織的輪廓。

中央人民政府組織法的基本原則是民主集中制。在民主集中制之下，行政和立法的關係不是分立的、對立的，而是合一的、統一的。國家機關都是行使政權的機關。如果政權是統一的話，那麼國家機關之間根本不會也不應發生所謂「牽制與均衡」的關係。假如在國家機關之間存在着「牽制與均衡」的關係，則這或者是由於互相牽制的機關所代表的不是團結的階級，或者是由於統治階級內部發生了矛盾；二者必居其一。不論是那種情形，在工人階級領導的、以工農聯盟為基礎的、團結各民主階級和國內各民族的人民民主專政的中國是不可能發生的。

過去在專制政體下壯大起來的西方資產階級，為了爭取「人權」，他們尋找各種方法去限制絕對的王權。他們要於分權制度可以分化或減削絕對王權，所以在爭奪政權的時候，資產階級提出了分權的口號，並在這個口號下走向革命的勝利。革命勝利之後，資產階級卻並未依據口號把政權分立，而是相反地把從君主的手裏奪過來的政權交給由他們所選出的資產階級的代議機關。後來為了靈活運用政權，密切配合他們的階級利益，資產階級使代議機關成為一個說空話的地方，而把政權集中在行政機關（內閣或總統）。等到資本主義發生危機時，資產階級為挽救資本主義於不可避免的滅亡，又把政權集中在一個獨裁者手裏。所以，分權制度在資本主義國家中，正如「牽制與均衡」制度一樣，在實際上是從未存在過的，因為政權作為階級鬥爭的武器，含有必然的統一性與集中性。但是，既然他們在事實上實行的是集權——議會獨裁、內閣獨裁、總統獨裁、個人獨裁——，為什麼又要在憲法上標榜分權的原則呢？這無非是為了要粉飾專橫的不受限制的行政權，為了要加強資產階級專政的武器，為了要欺騙人民大衆相信他們或他們的代表有立法權以防止行政權的濫用而已。

人民民主主義共和國和社會主義共和國一樣，一方面既不掩飾階級專政，老老實實行權力集中的制度；另一方面還要保證統治階級對於國家的管理，使人民代表作經常的並且有決定性的參加。

在民主集中制之下，國家機關與國家機關之間的相互關係是上級與下級的關係，是全部與局部的關係，是領導與服從的關係，並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及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人民代表大會未召開前為人民政協）所選出的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為最高的領導機關，其他機關均須層層對它負責並報告工作。

但這並不是說，在民主集中的原則之下，除了下級服從上級、局部服從全部之外便沒有別的關係了。就中央政府來說，顯而易見的，政務院、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檢察署這幾個機關都是平行機關；政治法律委員會、財政經濟委員會、文化教育委員會、人民監察委員會等也是並行機關；政務院所屬各部、會、院、署、行等行政部門，他們也都是並行機關。它們之間不發生領導與服從的關係，但也不會發生對立的關係。並行機關是職務的分工，各在自己的權限內進行工作。它們之間既不發生牽制作用，也不需要有自發性的均衡作用，因為它們都是在上級機關領導之下進行工作的。

在中央人民政府的組織中，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是最高的領導機關。它有行使國家權力的職權。在行使職權時，除了必須服從人民政協所通過的「共同綱領」和「中央人民政府組織法」以外，在法律上，它是不受其他任何限制的，因為它是制定並解釋國家的法律的唯一的機關；甚至中央人民政府組織法的修改權在人民政協全體會議閉會期間，也是屬於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的（第三十

一條）。其他機關都是在它的領導之下行使國家權力的。作爲國家政務的最高執行機關的政務院，同樣是由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產生，對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負責並報告工作的（在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休會期間對中央人民政府主席負責並報告工作）（第十四條）。其他如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檢察署，它們和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的關係也復如此。政務院所屬的各委、部、會、院、署、行亦同樣對政務院維持領導與服從的關係。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政務院，各部、會、院、署、行這三級機關對全國人民和各地方人民政府而言，都是領導機關。這個體制，我們可以稱之爲「三級一導制」。

在中央人民政府的組織中，在若干主持國家行政的部門之上設立一個共同的委員會（如政治法律委員會、財政經濟委員會、文化教育委員會）。這種委員會，它的性質和政務院不同，它的地位也很特殊。論性質，它不是執行機關，而是指導機關；論地位，它介於政務院和執行部門之間，分擔政務院一部分領導下級的責任，並得對其所屬各部、會、院、署、行和下級機關頒發決議和命令。各部、會、院、署、行既直屬於政務院，同時又受一個共同的委員會的指導，這種關係，我們可以稱之爲「雙軌指導制」。

我們現就這兩個制度來討論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政務院、及各委、部、會、院、署、行這三級機關的職權及其相互關係。

二、三級領導制

對全國人民和各地方人民政府而言，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政務院、及政務院所屬各部、會、院、署、行都是領導國家政權的機關。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是第一級機關，政務院是第二級機關，各部、會、院、署、行是第三級機關。

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是最高領導機關：它制定並解釋國家的法律，它頒布法令；它監督法律法令的執行；它規定國家的施政方針；它廢除或修改政務院與國家的法律法令相抵觸的決議和命令；它處理戰爭及和平問題；它批准或修改國家的預算和決算；它頒布國家的大赦令和特赦令；它制定並頒發國家的勳章、獎章；它制定並授予國家的榮譽稱號；它任免政府機關負責人員（第七條）。政務院是國家政務的最高執行機關：它頒發決議和命令，並審查其執行；它廢除或修改各委、部、會、院、署、行和各級政府與國家的法律、法令和政務院的決議、命令相抵觸的決議和命令；它向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提出議案；它聯繫統一並指導各委、部、會、院、署、行及其所屬其他機關的相互關係、內部組織和一般工作；它領導各地方人民政府的工作；它任免或批准任免「各大行政區和各省市人民政府的主席、副主席和主要的行政人員」以外的各縣市以上的主要行政人員（第十五條）。各部、會、院、署、行都是主持國家行政的機關：它們在自己的權限內得頒發決議和命令，並審查其執行（第十九條）。

（一）命令制定權

中央各級領導機關都有向全國和各地方政府頒發決議和命令之權。這是階級社會給予國家的特性。爲了要達到統治階級的目的，國家機關乃訂立各種法律與命令。命令，如同國家的法律一樣，也是一種表示國家政策的形式。

國家政策有下列幾個特性：

一、政策是一般適用的國家意志的表示。如其政府決定要獎勵某一對生產有特殊功勳的勞動英雄，此項決定不算是一個政策；但是政府決定同樣的標準，在同樣的情形下，人人都可以得到同樣的獎勵，這個決定便是一個政策了。因爲前一個決定是個別適用的，後一個決定是一般適用的。

二、政策是聯系、統一全國各地方各部門各團體的主要工具之一，是保證集體行動一致性所不可缺的條件之一。要是沒有明確的政策，日常分工的行動就會失去方向，失去依據，失去聯系，失去控制，而共同的目的也難預期完成了。

三、政策是組織社會關係的形式，是組織各階級、全社會以及各族人民的形式。很顯然的，如果對於社會的發展所應當而且能夠走的是何種道路、爲什麼走去、如何走去等問題沒有正確的瞭解，那就不能有正確的領導。（見維辛斯基著「列寧和斯大林是蘇維埃國家的偉大組織者」第三十三頁）。

領導機關是決定和執行政策的機關，因此領導機關都有頒發決議和命令的職權。政策有大小和方面之分，因此決議和命令也有上級與下級、全面與一面之分。在中央人民政府中，各級領導機關行使頒發決議和命令的職權時；它們的相互關係是這樣的：

1. 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依據共同綱領制定國家的法律、法令（法令是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所制定的命令）。國家的法律、法令在全國法制系統中具有最高性。

2. 政務院依據並爲執行共同綱領、國家的法律、法令和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規定的施政方針頒發決議和命令。政務院的決議和命令不能抵觸國家的法律和法令。

3. 各部、會、院、署、行依據並爲執行共同綱領、國家的法律法令、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規定的施政方針以及政務院頒發的決議和命令，在各自的權限內，頒發決議和命令。各部、會、院、署、行的決議和命令不能抵觸國家的法律法令和政務院的決議和命令。

在政府成立之後，由於事勢的發展，是隨時需要表示國家的意志，提出新的政策或變更既定的政策的（共同綱領除外）。這種需要在每一級、每一部門裏都可能發生。因此各級機關都有向上級機關提出議案之權（第十五條第三款）。最後決定政策的機關原則上是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或中央人民政府主席（在其休會期間），但是何種政策究由何級機關來作最後決定，卻要看上級機關如何授權而定。

決定並執行政策決不是頒發一紙決議命令就可以完事的。領導機關的決議和命令，被領導機關是否被執行、是否被官僚主義者和文牘主義者所漏置、決議和命令是否正確執行或被曲解，這些都是在頒發決議和命令之後必須注意的問題。要使政策達到預期的目的，必須審查執行的情形。斯大林在聯共十七次代表大會上說：「好好地審查執行情形——是這樣的探照燈，它幫助我們隨時審查機關工作狀況並揭露官僚主義者和文牘主義者的原形。可以確信地說，十分之九的失敗和破綻是由於沒有正確的組織情形底審查工作。無疑義的，如果有了這樣一種執行情形底審查，那麼失敗和破綻就一定事先被防止了。」（參閱文獻，論領導與檢查）他在論「黨工作缺點和消滅兩面份子的辦法」一文中又

說：「一般地，是否需要審查呢？無條件地，是需要的。其所以需要，第一，就是因為只有這樣的審查，才可以透澈無遺地認識工作人員，查明他們的真正品質；其所以需要，第二，就是因為只有這樣的審查，才可以查明執行機關的優點和缺點；其所以需要，第三，就是因為只有這樣的審查，才可以查明該工作指示本身的優點和缺點。」（同上）斯大林論黨工作的話可以同樣地適用於政權工作。所以，凡頒發決議和命令的機關都有審查其執行的職權。第一級機關審查第二級機關關於第一級所規定的決議和命令的執行情形；第二級機關審查第三級機關關於第一級及第二級機關所規定的決議和命令的執行情形。這就是從上而下的審查，就是領導機關根據被領導機關的工作結果來審查被領導機關。

（二）機關組織權

領導機關的第二個職權就是機關組織權。

機關組織權可以包括機關設置權、機關內部組織權、機關聯系權和機關改組權等幾種。

機關設置權屬於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人民代表大會未召開前為人民政協）和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因為中央人民政府組織法就是由中國人民政協全體會議制定或修改的；同時，依中央人民政府組織法第二十二條的規定，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於必要時，得決議增加各委、部、會、院、署、行、廳。依此原則，其他中央機關的設置也應由中國人民政協全體會議或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決定。

機關內部的組織，原則上由上級領導機關決定。各委、部、會、院、署、行、廳的組織條例由政務院制定，但須經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批准；政務院的組織條例由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制定。（第二十一條）

聯系、統一所屬機關是上級領導機關的職權。這一職權最後集中到政務院。政務院的職權之一就是「聯系、統一並指導各委、部、會、院、署、行及其所屬其他機關的相互關係、內部組織和一般工作。」（第十五條第四款）

由於調查、研究、計劃的結果，或由於各委、部、會、院、署、行的提議，遇有改組機關的必要時，似應依左列原則處理之：

（甲）內部組織的改變應由政務院決定：是否合理？是否與現行制度相抵觸？是否與組織原則相抵觸？這類問題應由各委、部、會、院、署、行提呈政務院作最後決定。

（1）對組織條例須經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批准的機關，政務院決定後應呈請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批准。

（2）在政務院規定的限制內，各委、部、會、院、署、行及其所屬機關得根據授權的原則調整各自內部的組織。如變動到了影響其他機關的程度，則應求得政務院的同意。

（乙）各委、部、會、院、署、行、廳的增加、減少、或合併，由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決定。（第二十二條）

（三）人員任免權

領導機關的第三個職權就是任免下級機關的負責人員和主要的行政人員，這是有效的領導方法之一。換言之，通過自己所任用的、所信任的人員去執行自己的指示是最簡括、最單純的領導方法。

（甲）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任免下列各項政府人員：

1. 政務院的總理、副總理、政務委員和秘書長，各委員會（會）的主任、副主任、委員，各部的部長、副部長，各委員會（委）的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委員，科學院的院長、副院長，各署的署長、副署長及銀行的行長、副行長。

2. 各大行政區和各省市人民政府的主席、副主席和主要的行政人員。

3. 駐外國的大使、公使和全權代表。

4. 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的主席、副主席、委員，人民解放軍的總司令、副總司令、總參謀長、副總參謀長，總政治部主任和副主任。

5. 最高人民法院的院長、副院長和委員，最高人民檢察署的檢察長、副檢察長和委員。

從這項規定（第七條第九款）中我們可以找到以下二個原則，以為其他機關任免權範圍的依據：

1. 第二級及第三級機關的負責人員均由第一級機關任免。

2. 區省市級地方人民政府的負責人員由第一級機關依據第二級機關的提議、任免或批准任免。

（乙）政務院任免下列各項政府人員：

茲根據上述原則，我們擬定政務院與各部、會、院、署、行任免權的範圍如左：

1. 各委、部、會、署、行的局長、副局長，司長、副司長，處長、副處長，主任、副主任和主要的行政人員。

2. 上述（甲2.）所列舉的人員以外的各縣市人民政府主席、副主席和主要的行政人員。（第十五條第六項）

3. 各委、部、會、院、署、行所屬機關的主持人員。

4. 依據各委、部、會、院、署、行的提議，核准任免組長、副組長，科長、副科長，主任、副主任和相等的行政人員。

（丙）各部、會、院、署、行任免下列各項政府人員。

1. 前項規定以外的行政人員（非主管職的行政人員）。

2. 分支機關的主持人員。

3. 所屬機關第一層主管人員。

對於人員任免，各級領導機關已有一定範圍。對於人事管理，包括任免標準，我們希望政府也能作統一的規定。要是各部門有各部門的任用方法，各部門有各部門的待遇標準，各部門有各部門的工作條例，恐有失國家幹部係一整

體的原則。這個工作我們以爲應由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依組織法第十一條「依據需要，得設其他附屬工作機構」之規定，設人事工作機構，負建立並掌握全國幹部政策和人事制度的責任。在革命期內自然不能侈談機械的人事管理制度，但是工作能力與工作待遇的合理關係以及挑選、提拔、使用、配置、改造幹部的辦法似應有全國一致的規定。

二、雙軌指導制

政務院有指導各委、部、會、院、署、行及所屬其他機關一般工作的職權。同時，在政務院之下，各部、會、院、署、行（外交部、情報總署和華僑事務委員會除外）之上又有三個指導委員會：

（一）政治法律委員會指導內務部、公安部、司法部、法制委員會和民族事務委員會的工作；

（二）財政經濟委員會指導財政部、貿易部、重工業部、燃料工業部、紡織工業部、食品工業部、輕工業部、鐵道部、郵電部、交通部、農業部、林墾部、水利部、勞動部、人民銀行和海關總署的工作；

（三）文化教育委員會指導文化部、教育部、衛生部、科學院、新聞總署和出版總署的工作。（第十八條第二、三、四款）

這三個委員會爲進行工作得對其所屬各部、會、院、署、行、和下級機關頒發決議和命令，並審查其執行（第十八條）。就這一點來說，工作指導委員會是自成一級的，它介於政務院與若干主持國家行政部門之間，是政務院的下級，若干主持國家行政部門的上級。但是第一，它不是執行機關而是指導機關；第二，它僅僅指導所屬部門的工作，並無其他的任務；第三，它只能頒發決議和命令給其所屬部門，並無向全國頒發命令的職權。就這幾點來說，它不是領導機關的一級。

它與其所屬的部、會、院、署、行的關係，性質上完全不同於政務院。政務院是各委、部、會、院、署、行的領導機關。我們在上面已經說過，政務院有對全國也對其所屬機關頒發命令之權；有組織所屬機關之權，有任免所屬機關人員之權，有指導所屬機關一般工作之權，有下級機關所能行使的一切職權。政法、財經、文教三委員會之所不能被視爲這三方面的各部、會、院、署、行的領導機關，就是因爲他們沒有如上所述的這些職權能夠把各部、會、院、署、行、和下級機關一般地聯繫統一起來，由上而下執行舉國一致的政策。各負指導責任的委員會之成爲其所屬各部、會、院、署、行的上級機關僅僅是由於工作上的指導與被指導的關係。

一般的說，政務院對各委、部、會、院、署、行所指導的是一般工作；而政法、財經、文教三委員會所指導的是這三方面的工作，即政法工作、財經工作、文教工作，即不同的業務工作。

業務方面的指導可分工作計劃與工作指導兩項來討論：

（一）工作計劃

計劃是每一個執行機關都要做的。但是每一個執行機關所做的計劃是必須聯系、統一起來的，否則各自爲政，計劃也就失去計劃性了。所以負指導責任的委員會一方面自已做計劃，同時也審核被指導的部門所提出的計劃。

我們還可以說，任何工作（一般工作或專門工作）都是要有計劃的。指導委員會所做的所審核的計劃自應以有關的業務爲其範圍。否則，就與政務院的一般工作的指導相混淆了，而且一般工作計劃，如法制、組織、人事等都是全面的，牽涉各部門的，假使由三委員會來做，便會發生支離破碎的現象。

審核各部門各機關的計劃本是政務院之責，但爲分政務院總理之勞，把工作計劃的審核分給了三個委員會去担任。這樣處理，是可以提高效率的。同時，在共同綱領的原則下也有分門別類進行計劃工作的必需。例如經濟政策決不是一部一會所能做的，所以政法、財經、文教三委員會在自己的業務範圍以內有主動擬訂計劃的任務。因爲共同綱領只規定基本政策，詳細的辦法與進度有待進一步的設計。

計劃是行動的準備，因此計劃機關與執行機關是必須密切結合的。從前國民黨反動政府「中央設計局」之所以一事無成，從組織的形式來看，即因它是一個孤立的衙門，臨空的官場。

計劃與執行的關係或計劃者與執行者的關係就是指導委員會與執行機關的關係。在這裏，可能發生的問題是計劃不切實際，上級所訂的計劃，下級不能執行。這大都由於計劃與執行脫節的緣故。這個問題在現行制度之下是不會發生的，因爲被指導機關的首長都是指導委員會的委員。

計劃家常常是富於想像力的，容易想出一切可能的道路；而執行家則常常偏於一局，目光想法都較狹，而且可能因不勝負担而反對一切合理的計劃。設立指導委員會的責任即在糾正這些可能存在的短處。在計劃推進之前，一切執行上的困難是應該預先廓清的。否則，失敗非由於計劃的不切實際，而是由於條件之未經創立。

計劃者是否必須是執行者呢？有人認爲二者可以聯系而不可合一。有人認爲合一可以提高效率。互調是一個理想的辦法，但是不易實行。原則上，我們以爲做長期計劃，計劃者與執行者應分開；做短期計劃，應合一。

計劃與執行合一，受影響的必是計劃。因爲執行工作人員多由於工作繁忙，而忽視計劃。同時計劃工作與執行工作性質不同，要同一人員做兩種性質不同的工作也做不好。因此合一的辦法不是一個好辦法。

把計劃分爲短期與長期兩種或許可以解決計劃與執行相互關係的問題。執行工作者對短期計劃是有興趣的，因爲他可以看到在他自己手裏所產生的果實，所以執行工作者與計劃工作者在這裏可以合一。計劃工作者對長期計劃是有興趣的，在這裏可由他獨自去進行，以求得較遠的效果。但是短期計劃與長期計劃是彼此密切有關的。短期計劃可說是長期計劃的一部份，如果短期計劃是

有計劃的話。有時候，為了要適應現實的需要，短期計劃也可能成為修正長期計劃的一個方式。短期計劃與長期計劃既然這樣密切有關，不可分離，那麼在執行機關之外設立指導委員會來担任計劃工作自然是必要的了。

（二）工作指導

工作指導就是聯系、控制、統一被指導的部門的工作。各負指導責任的委員會都有自己的工作範圍：政法、財經和文教。這些業務都有專門性，所以要採取分工的辦法，即在若干部門之上設立一個共同的委員會，不論是隸屬部門共同的工作或個別部門的工作，在業務上都須受這個委員會的指導。

現在的指導制度是雙軌的。各部、會、院、署、行一方面直屬政務院，一方面又須接受一個共同的委員會的指導。這在系統上是否會紊亂呢？

行政界有一句老話：「一個人不能侍候兩個主人。」這句話是從神學上來的，但已被視為下級服從上級的定律了。根據所謂「統一指導的原則」，一個人侍候二個主人，有人認為一定會產生系統紊亂、無效率、和不負責任的結果。現行雙軌指導的辦法是否違背了這個統一指導的原則呢？

我們以為統一指導的原則是對受命的機關，不是對發令的機關而說的。對一個下級機關來說，所有的各級領導機關都是它的上級機關。各上級機關對下級機關的指導是否統一，要看下級機關所接受的命令是否一致而定。接受二個或二個以上的上級機關的命令並不抵觸統一指導的原則，如果各級指導機關的命令是一致的話。政務院與指導委員會對各部、會、院、署、行雙重的指導與統一指導原則相抵觸的見解是不能成立的。

政務院所指導的是一般性的政務，政法、財經，文教委員會所指導的是各別專門性的業務。各在自己的軌道上進行工作，系統是分明的。並且在組織系統上，政務院是各負指導責任的委員會的上級機關。指導委員會的決議和命令如與政務院的決議、命令相抵觸，政務院有廢除或修改之權。因此，所謂「系統上的紊亂」和「執行上的糾紛」是不會形成的。

我們以為在現行制度下，效率必可提高：

（1）把一部分指導下級工作的責任從政務院分出來，可使政務院總理集中力量去指導一般工作。這是分勞的辦法。指導委員會本可設在政務院內，而現制則把它們分出來並付之以頒發決議和命令的職權，省掉了許多手續，這在中國行政上實開簡化行政手續的先河。

（2）為人民服務，要把事情做好，分工不能不細。三十個國家行政部門中有二十多個門部是主持生產事業和文化教育的，各種專門工作必須得到各種專門的指導。不但一般工作的指導要實行分工，就是業務工作的指導也由於業務工作的專門化而有分工的必要。政法、財經、文教三方面的業務由政法、財經、文教三委員會分別担負指導的責任，這是分工的辦法。分務與分工都有裨於效率的提高。

本文僅對政府組織的形式加以發揮。我們尚未討論政府的本質。然而，只就形式而論，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組織法已非前此中國的政制和資本主義國家的方案所能同日而語了。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政府是民主的、有效率的，因為權力集中在以人民民主為基礎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和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而其他機關都是層層在它的領導之下進行工作並向它負責並報告工作的。國家行政有精密的分工，上級機關對下級機關的指導也有一般工作的指導與業務工作的指導之分，在分工之上加以領導，並以人民為基礎，這樣的一個中央人民政府是一定能夠完成人民民主專政的任務的。

從共同綱領看私營企業政策

千家駒

毛主席在『目前形勢和我們的任務』上說：『由于中國經濟的落後性，廣大的小資產階級與中等資產階級所代表的資本主義經濟，即使革命在全國勝利以後，在一個長時期內，還是必須允許他們存在，並且按照國民經濟的分工，還需要他們中一切有益于國民經濟的部分有一個發展，他們在整個國民經濟中，還是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在中國人民政協共同綱領上又明白地規定：『凡有利于國計民生的私營經濟事業，人民政府應鼓勵其經營的積極性，並扶助其發展。』（第三十條）。從這兩個重要文件中，我們可以明白新民主主義的新中國對于私營企業的保護的原則是確定而無可置疑的。但這種私營企業必須是有利于國計民生的事業。現在我們便要研究一下，如何才算是『對國計民生有利的事業』？又如何來『鼓勵其經營的積極性，並扶助其發展』？

所謂『對國計民生有利』這句話是原則性的，具體地說來，私營經濟事業不外乎工、農、商三種，但農業並不包括在一般所說的私營企業之內，農業在五種經濟成分中應歸入『農民和手工業者的個體經濟』這一範疇中去。我們一般所說的私營經濟事業乃指工商業而言。工業又可分為兩類：一類是製造生產工具的工業，一類是製造消費資料的工業，而消費資料中又有生活必需品、非必需品及奢侈品之分。製造生產工具的工業自然是為我們所迫切需要的，應予扶植毫不成問題。至于製造消費資料部門的工業，究竟生活必需品、非必需品及奢侈品是怎樣一種分野，這是沒有絕對的標準可言的，它要根據一國的生活

水準及文化水準才能決定。在甲地認爲生活必需品的東西，在乙地也許被認爲非必需品甚或奢侈品。例如在大都市居民認爲生活必需品的皮鞋，在鄉村農民看來，還無疑地要被視爲奢侈品；同樣地，在蘇聯認爲是女人必需品的口紅胭脂，在中國今天說來應該是屬於奢侈品。一國的生活水準與文化水準所到達的程度越高，奢侈品之變成必需品的比例也越大。我們馬列主義者並不是禁慾主義者，我們提倡節約是因爲中國今日生產力的發展過于低微，不容許我們作過高的生活享受，但我們希望人民的生活水準一天天提高，因而，我們也不是無條件地反對奢侈品之製造的。因爲所謂奢侈或不奢侈是相對的而不是絕對的。也有許多東西是介于非必需與必需之間，例如烟、茶，當然不能說是生活絕對必需品，然而說它是非必需品却也不見得妥當，對于有烟癖的人說來，爲了恢復體力勞動或腦力勞動的疲勞，吸烟實在是相當必需的，我們能够說馬克思、斯大林、毛澤東的吸烟成癖是一種浪費嗎？顯然不是。然而說它是生活必需品呢，它究竟沒有吃飯穿衣的重要。所以我們硬性地規定某種工業品爲必需品，某種爲非必需品或甚至奢侈品，是相當困難的。大體上我們不妨認爲今日中國的工業部門，除了極少數的例外，大多是値得保護與扶植的。但對于眞正有害于國民身心發展的工業，例如製造迷信用品或麻醉品的製造業等等，政府自然非但不能鼓勵它們，而且應該予以淘汰或取締的。除此以外，對于一般的私營工業，我們一方面要按其重要性之大小而定其所受保護與扶植的程度，同時也要按照我們今天的人力財力，配合着國家經濟建設計劃而有輕重緩急之別。至於商業，性質與工業當然不同，商業本身並不產生社會財富或價値，但是爲了使生產者得以賣出它們所能生產的商品，使消費者能够得到這些商品，在今天必須經過商業的流轉，才能使工農業進行再生產與擴大再生產，所以商業在新中國依然是必要的。但我們必須認識商業比之手工業是處於次要與從屬地位的，商業行爲本身並不產生任何價値，他們或者分享資本家一部份利潤，或者直接對生產者進行剝削，甚或囤積居奇，作投機事業，爲害于整個的社會經濟。所以對于商業，我們的管制必須嚴格一些，尤其是對于囤積居奇，投機搗把，操縱市塲的商業行爲，我們必須加以取締。但對于正當的商業利潤，即商人的合法利潤，人民政府則應加以保護，在相當長的時期內，即在我們尚未進入社會主義經濟之前，私人商業活動，對于繁榮經濟，發展生產仍是有利的。不過這種商業活動必須是合法的商業活動，如果商人利用其商業資本，在市場上興風作浪弋取非法的商業利潤，那人民政府應該毫不客氣地加以打擊。

所以共同綱領上所規定的政府要扶助其發展的有利于國計民生的私營經濟事業，其反面的意義，即指凡不利于國計民生的私營經濟事業，政府非但不必加以扶助，相反的還要加以取締或嚴格的管制。對于有利于國計民生的經濟事業，政府應如何鼓勵其經營的積極性，並扶助其發展呢？這可以從共同綱領第廿六條中獲得解釋。綱領廿六條上規定國家應在經營範圍、原料供給、銷售市塲、勞動條件、技術設備、財政政策、金融政策等方面，調劑五種經濟成分，使在國營經濟領導之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以促進整個社會經濟的發展。所謂『經營範圍』，即指國營事業與私營事業之分工，亦即那些企業部門限于國家才能經營，例如貨幣發行、鐵道郵電、國防工業、重要礦業等等，即一切有關于國家經濟命脈和足以操縱國計民生的事業，非由國家經營不可。除此以外，都可以由私人自由經營。自然這並不妨碍國家，也可以經營私人得以經營的事業，但不要互相作不必要，或不應有的競爭。公私雙方應有一個良好的分工，而這種分工應該配合着整個的國家經濟建設計劃。所謂『原料供給』，即國家對于應該發展的私營工業應保證其原料供應，至少亦應幫忙其解決原料不足的困難，這裏絕對的保證雖不可能，但盡可能使原料供應作合理的分配是可以做到的。所謂『銷售市場』，它一方面的意義是國營事業與民營工業不僅在經營範圍上有分工，即在銷售市場上，國營、民營、公私合營三方面也不應該作市場爭奪戰，而應該對市場作合理的分配。另一方面的意義是，還包括有計劃的生產意義在內，例如某種工業在市場上已經達到飽和點（這也是指相對的意義言），我們應限制其擴大生產，即使產品避免市場上的競銷，亦即我們要避免盲目的生產與無政府的市場狀態。至于『勞動條件』指的是在國營工廠中，使工人能參加生產管理的制度，而在私營工廠中，則要實現勞資兩利的原則，由工會代表工人與資方訂立集體合同，規定最低工資等等，這都非有國家的積極領導不可。『技術設備』所指的意義更爲明顯，國家應該對私人企業的技術設備上予以協助，這種協助可分爲兩方面，一種是技術人才，一種是機器設備，即如何改良生產技術。現在中央財經會設立了一個中央技術局，便是爲解決公私企業技術方面的困難的。財政政策與金融政策的重要性，更不必說，例如某種工業，政府認爲十分迫切需要的，在課稅上可予以免稅或減稅的規定，同時政府爲保護某種工業，可以對同類物品的舶來品課以極重的保護關稅，使其不能進來與國產品競爭，或者予以原料之免稅，使其生產成本減低，或者對于出口免稅，以增進其在國際市場上的競銷能力。至于金融政策，那就是予各種工業以生產貸款、打包貸款，或者收購成品的便利，這些都是扶植私營企業所應採取的金融手段。

在國民黨反動統治下，私營企業受到了帝國主義、封建主義和官僚資本主義的三重壓迫，今天，由于蔣介石政權的垮台，我們已經掃除了這三種阻碍中國工業發展的絆脚石，但是我們也不容諱言，過去私營企業經營的積極性還沒有鼓勵起來。這原因是多方面的，有的私營企業家對于人民政府的工商業政策還有懷疑，以致躊躇不前，也有的是害怕勞資糾紛，怕担承剝削工人的罪名，（其實在新民主主義經濟時期，合理的剝削是許可的。）也有的是因爲客觀上存在的種種困難，如原料不足、產品滯銷、資金週轉、貨幣價値不穩定等等。總之，各地解放以後，私人企業雖大部分已恢復生產，且有超過解放以前者，但私人資本家在投資上的顧慮確是存在着，最主要的還是他們對于人民政府扶植私營工商業政策，還認識得不够清楚。這次在共同綱領上特別規定凡有利的

于國計民生的私營企業，人民政府應鼓勵其經營的積極性，並扶助其發展是十分必要的。所謂『積極性』，便是要企業家主動地來參加生產建設工作，把一切逃避的、隱匿的，以及不在生產部門的資金都拿出來作生產事業投資。人民政府對於私營工商業的政策必然是積極多於消極的管制，必然要一反國民黨反動政府所幹的：假統治之名，行摧殘之實，假國營名義，實行官僚資本的壟斷。我們今天是要真正實行有政策有目的的領導，私營經濟今後會在國家經濟領導之下，大踏步地前進，私營資本將由發展而蛻化爲社會主義經濟，這一點我們應有這自信，私營工商業家也要有這樣一種信心。

把學術還給人民大衆

季羨林

關於是不是應該把學術還給人民大衆這個問題，現在幾乎沒有詳細討論的必要了。我想，恐怕只有極少數的人還反對這樣作，還想把學術關在天上，只放出點餘光來，讓留在地上的人民大衆仰頭讚嘆，頂禮膜拜。但我爲什麼現在又把這個問題提出來呢？我的主要用意是想把一個在舊社會裏生長起來的知識分子關於這方面思想改造的過程寫出來，讓大家看一看，對有些人也許還有點參考的價值。

我自己是一個在舊社會裏生長起來的知識分子。自從自己有了點知識那一天起，我就有一個偏見：我反對一切通俗化的舉措，看不起一切通俗化的書籍。我當然崇拜專家，但我所最崇拜的却是專門研究一個問題的專家。問題的範圍愈小愈好，牛角愈鑽得深愈好。最好是一頭鑽進去，鑽上三年五載，然後寫出一篇論文來，這篇論文也許世界上只有幾個人肯讀，只有幾個人能夠讀得懂，這樣一個專家在我眼中纔眞正是一個專家，纔眞正値得佩服。我在初中的時候，就崇拜過愛因斯坦，這並不是說我是一個神童，十幾歲就瞭解了相對論。相對論我到現在還一絲一毫都不瞭解，何況二十年前？我當時甚至不知道愛因斯坦是男是女，是那一國人，相對論是屬於那一門科學的。我只聽說，相對論世界上只有七個半人懂，我於是立刻覺得，學問到了這個地步纔眞正算是學問，便對這位愛因斯坦先生肅然起敬了。後來自己弄印度和古代中亞語言學。倘若有人也研究印度語言學或古代中亞語言學，我當然並不反對。倘若有人在這方面有什麼著作，我當然很高興看到。但我自己所最嚮往的却是能夠對印度語言學或古代中亞語言學上一個小到不能再小的問題寫上一部大書，對一個簡單的單字寫上一篇長長的論文，最好還是能夠寫到深奧複雜到一個程度，讓一般人，連專家在內，都看不懂，這樣我覺得纔夠味，這樣纔是眞正的學術，學術的妙處就在這一點神秘味。倘若有人寫一部通俗的書，無論這個人是怎樣有地位的專家，我過去也許對他曾經一度崇拜過，我立刻就會看不起他。他的書無論寫得多麼好，我總拒絕去看。有時我甚而還搜尋世界上最刻薄的話來批評，武斷地抹煞它的一切好處，即便勉強看了有時候也覺得的確寫得還不壞；但我的偏見却不讓我去讚美它。我總覺得一本讓大家都能看懂的書一定沒有價値，大家都能看懂了，學術還有什麼神秘味呢？學術而沒有神秘味，那還値得我們崇拜嗎？

我爲什麼這樣作呢？當時並沒有想到這問題，因爲根本沒有意識到還有這樣一個問題存在。是不是有奇貨可居的意思呢？在意識裏，我自問確實是沒有；但在潛意識裏，那就不敢說了。幾千年以來，無論是在世界上那一個國土裏，在所謂文明國家裏也好，在所謂野蠻國家裏也好，學問都操在一小部分的特權階級手裏，學問成了一部分人統治和壓迫另一部分人的重要武器。中國古代有「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的話，這完全暴露了統治階級的心理。「民」怎樣纔可以「知」呢？有了學問就會知了。正像古代的天神把火的秘密緊緊地握在手裏一樣，統治者把學問緊緊地握在手裏。他們還散佈什麼「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的謠言，勞心者就是有學問的人，勞力者就是沒有學問的人，人而沒有學問當然只好被治了。同這謠言同時流行的還有一首大家都知道的詩：「天子重英豪，文章教爾曹，萬般皆下品，惟有讀書高」。這些謠言和這些詩歌都只有有學問的人纔能創造。於是統治者就利用這些有學問的人，這些有學問的讀書人也就幫助他們的「天子」把「民」一下統治了幾千年。

在古代的印度情形也差不多。當時研究學問的種種方便都操在第一階級的波羅門手裏，只有他們有權利可以同神們辦交涉，他們可以誦讀吠陀聖典，可以唱讚美神的詩，他們是有學問的人。他們也就利用他們的學問，把原始人創造的神話加以改變，或者自己創造神話，來麻醉人民，好鞏固自己的統治地位。我現在舉一個例子，在古代印度人第一部聖典梨俱吠陀第十卷裏有一首詩叫做原人歌，裏面有兩首詩，我現在譯在下面：

把原人分割開來，有幾種變現呢？他的嘴是什麼？他的胳臂怎樣？他的腿怎樣？他的兩足叫什麼名字？

他的嘴是婆羅門，他的胳臂是王族，他的腿是吠舍（平民），從他的雙足裏生出首陀羅（最低階級）。

整個原人歌的意思就是把宇宙萬有幻想成一個巨人，太陽是他的眼睛，風是他的呼吸，空界是從他的臍裏生出來的，天界是他的頭化成的，地界就是他的足——這些都可能是原始人類的想法。但有學問的婆羅門人就利用了這原始神話，把當時社會上存在的四個階級的來源也神化了。因爲自己是第一階級，就說什麼自己是從原人嘴裏生出來的，階級愈低，生出的地位也就愈低，到了首陀羅，就只好從原人的腳下面產生了。這當然都是鬼話，但學問在婆羅門手中，

識者也只好由他們來造，別的階級只好受他們的麻醉了。

在歐洲中世紀我們找到同印度幾乎完全相同的例子。當時教士階級也是第一階級，學問也幾乎完全操在他們手裏。他們自命是具有神聖性格的人，他們有獨佔管理選發的權利，與一般凡人迥乎不同。他們先用種種方法脫開了普通法律的羈絆，終於完全不受政府的支配。羅馬有一位主教基拉西烏斯曾說：「支配世界的有兩種力量，教士與國王。第一種力量當然在第二種之上，因為人類行為，連國王在內，都是由他們對上帝負責。」他們的想法，他們的作風，完全同他們在印度的同事婆羅門一樣。倘若有人說，上面這一段話是一位印度婆羅門說的，我想，也沒有人會懷疑。

類似上面的例子還可以舉出很多來；但只是上面舉的幾個例子也就可以告訴我們，特權階級怎樣有意識地或無意識地利用學問來鞏固他們的特權，維持他們在社會上高高在上的地位。我自己以前之所以反對把學術通俗化，是不是也有這個動機，我自己確實還沒有意識到；但在潛意識裏恐怕就很難免有這樣的動機。

但終於來了解放。對我自己說，解放真像暗夜裏一線光明，照澈了許多糊里糊塗的思想。我過去當然不會是唯物，但也談不上唯心，我根本沒有唯什麼，只是糢糊一團。我自己研究的是印度語言學和中亞古代語文。這一切就是我的天地，我天天同各種各樣奇形怪狀的字母相對，腦筋裏想到的只是文法變化，根本沒有時間、也根本沒有興趣來談哲學上思想上的問題，談唯什麼的問題，雖然思想裏存在着許多唯心的不科學的成分。解放以後，大家都搞學習，我也參加進去。到現在已經半年多了，我絕不敢說，我的思想已經打通了，但對許多問題的看法却已經在潛移默化中大大地改變了。以前根本沒有想到像自己這樣一個人還有這樣多的問題。當然我從來沒有認為自己已經是盡善盡美；但也沒有覺到自己還有檢討一下自己的必要。讓我改變看法的主要原因，除了書本子上的理論以外，就是實際的例子。我幾乎天天在報紙上讀到作為新中國的主人的工人的創造天才，讀到關於工人工作情緒高揚的記載。我欽佩這些以前被壓迫的從來沒有多少機會求得學問的人們的精神。另外，我還看到了真正的民間藝術。對這些藝術我以前也沒有什麼瞭解，也可以說是，沒有瞭解的機會。但我現在却親耳聽到了民歌和根據民歌改造的歌，我親眼看到了在匈牙利獲得特獎的民間舞蹈藝術腰鼓舞。這些歌聲纔眞正是盛世之音，裏面洋溢着一片生機、一團力量，纔真能夠表達出新中國偉大的精神，象徵出中國將來遠大燦爛的前途。再囘想起解放前隨地都可以聽到的柔媚的歌聲，古人所謂亡國之音大概就是那樣罷。說到民間舞蹈，更是住在大都市裏的知識分子連作夢也沒有想到的。腰鼓舞獲得世界特獎，有少數的人還覺得奇怪；但我却以為，像中國腰鼓舞這樣的藝術，倘若在世界上得不到特獎，那纔是怪事呢。像這樣的例子，眞是不勝枚舉。我現在纔眞正認識了人民大衆的偉大，我彷彿是一個井底之蛙，今天從井裏跳出來，看到了天地之大。過去有一個時期我也是相信「英雄造時勢」的。我覺得歷史就是幾個所謂偉人造成的，沒有他們，社會就沒有變化，他們就是社會進化的原動力。說到學術，我更堅定不移地相信，一部學術史就是幾個大學者的歷史。沒有哥白尼，我們就一直到現在還會相信，太陽繞着地球轉。沒有愛因斯坦，我們就不會有相對論。在學術史上大學者的地位同在歷史上的「英雄」完全一樣。

但是現在人民大衆創造力的偉大清清楚楚擺在我們眼前，不容我們不承認。歷史上一切進化的根源都是從人民大衆那裏來的，他們纔眞正推動了歷史的巨輪。歷史上所謂「英雄」，同學術史上的大學者一樣，當然有他們一定的作用，無論誰也不會一筆抹煞；但他們只不過適應了人民大衆共同的要求，或者把人民大衆所獲得的經驗綜結起來使社會進化加速一步或學術水平提高一步。脫離了人民大衆就什麼事情也作不成。

人民大衆的創造力既然這樣偉大，在過去得到應得的發展沒有呢？根本沒有得到，因為學問操在極少數的特權階級手裏，學問是他們最重要的武器和護身符，他們把學問謹愼地鎖起來，像一個囤積商人囤積奇貨，不讓它與人民大衆發生關係，恐怕秘密洩露了，失掉自己的地位。人民大衆失掉求得學問的機會，自己的創造力只好在極不正常極艱苦的條件下慢慢發展。現在解放了，我們應該把學術交還給人民大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第五章第四十九條明確地規定了：「發展人民出版事業，並注重出版有益於人民的通俗書報。」這就是要指明，我們應該走的方向。無論那一行的專家都應該嚴格執行這一條的規定，把他們專門研究的學問用通俗的形式寫出來，讓人民大衆能夠瞭解，能夠接受。倘若大家都這樣作，我敢相信，人民大衆的創造力，得了專門學問的輔助，將會更高地發揚起來。然後我們再在普及的基礎上把學術水平逐漸提高，普及的程度愈大，水平也就愈提得高。過去是幾個學者把自己關在圖書館或研究室裏孤獨地研究和發明，現在是全體人民大衆都參加到這發明和研究工作裏來，這樣一來，一方面普及，一方面提高，愈普及就愈提高，愈提高就愈普及，交互影響，學術將會飛躍地前進。只有這樣，被封鎖了幾千年的人類創造的智慧，纔眞正地得到解放。

一九四九年十一月十八日

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憲法剖析

觀察編輯部

一、「二月事變」——民主捷克的轉捩點

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的新憲法頒布於一九四八年五月九日。同年二月，在外國帝國主義者的慫恿和國內舊統治階級的支持下，反動勢力有計劃地陰謀破壞國民陣綫的人民民主政權，以致引起了以工人階級爲主力的捷克斯洛伐克人民大衆與反動勢力之間的鬥爭。在

這一次鬥爭中，人民大衆在工人階級有組織的領導下，再度表現了他們的偉大力量，反動勢力澈底被鎮壓下去了。這就是業已寫在捷克斯洛伐克人民民主歷史上的「二月事變」，它是民主捷克的轉捩點，它也恰恰成爲了捷克斯洛伐克新憲法的前奏。在我們就這部新憲法本身加以剖析以前，自應先把「二月事變」作一簡單的敘述，使我們能夠清楚地瞭解這部在捷克歷史上起劃時代作用的根本法的制定背景。

「二月事變」不是一件偶發的事件，因爲自從一九四五年捷克斯洛伐克被解放出來以後，大資產階級和大地主雖已次第被肅清，但反動派殘餘勢力並沒有完全投降，他們以向政府黨派中滲透來作來日陰謀的準備。政府執行政策的結果越是順利，他們陰謀破壞的心思也越是變本加厲，這是因爲政府的政策是符合人民的基本要求的，而人民的利益與反動派的利益是基本上矛盾的。於是無論是兩年經濟計劃的實施，新的人民民主憲法的擬議，土地改革法案的修改，以及一切其他進步民主的社會政治措施的要求，反動派總是蓄意百般加以阻撓。就在一九四八年二月間，屬於反動派的內閣部長們公開地向人民民主主義挑戰，思以總辭職來引起政府分裂的危機。但是人民的眼睛是雪亮的，他們早已洞悉反動派威脅共和國篡奪政權的野心，由於他們及時在政治上發揮了無比的積極性與紀律性，反動派終於遭遇到致命的打擊。這是代表工人階級的捷共在領導上的勝利，這是捷克斯洛伐克人民的勝利，這是社會主義方面的勝利。有了這次勝利，捷克斯洛伐克人民才能眞正在共產黨的領導下，穩步走向社會主義。

「前進吧——決不後退一步！向社會主義目標前進！」這是捷克斯洛伐克有名的二月口號，也正是捷克斯洛伐克新憲法的出發點和基本精神。

二、新憲法的輪廓

捷克斯洛伐克新憲法是一部規定得相當詳細的根本法，它包含三個部份：第一部份是一篇莊嚴的宣言，構成憲法的序言；第二部份是總綱式的「憲法之基本條款」，共十二條，提綱挈領地規定了國家的性質以及憲法正文各條款所根據的基本精神；第三部份是「憲法之詳細規定」，即憲法正文，共十章一百七十八條，分別規定了公民權利義務、國家立法權的最高機關、中央政府體系、斯洛伐克民族機構、地方政府體系、法院體系、經濟制度、以及其他一般性和過渡性的條款。

以下我們就分節扼要地來剖析這部新憲法的內容。

三、「一條走向社會主義的和平道路」

憲法的「宣言」第一段這樣說：「我們，捷克斯洛伐克人民，謹宣言，我們堅決要把我們的解放國家建立爲一個人民民主國家，它將保證我們一條走向社會主義的和平道路。」所以人民是國家一切權力的唯一淵源。同時，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的民族成分也是值得我們注意的，它是由享有同等權利的兩個斯拉夫民族，捷克和斯洛伐克，所組成的一個單一國家，它的領域形成單一而不可分的整體。

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的國家性質以及國家建設方向，可以被總括在「宣言」的另一段話中：「現在我們議決，我們的解放國家必須是一個免於一切敵對成分的民族國家，與斯拉夫國家家庭兄弟般融洽地，並與世界上一切愛好和平的民族友誼地並存。我們願望它是一個人民民主國家，人民不僅通過他們的代表制定法律，並且通過他們的代表把法律實施出來。我們願望在這樣一個國家中，整個的經濟應爲人民服務，經濟的處理要使一般繁榮能夠發展，要使經濟危機不致發生，而且要使國民收入獲得公平分配。沿着這條路，我們願望完成一個人對人的剝削完全被廢除的社會秩序，也就是完成社會主義，一

爲了要保證一條走向社會主義的和平道路，首先必須配合一種適當的經濟制度，這就是憲法第八章所規定的。

如同在其他人民民主國家一樣，生產工具和生產手段在捷克斯洛伐克也並不是完全公有的，它們或爲國家財產，或爲人民合作社財產，或爲生產者個人的私有財產。所謂國家財產，當然包括依據特別法國有化的經濟資產以及一切服務社會的公共資產。其專屬國家財產的，歸納起來有下列數類：

（一）天然資源；
（二）電力廠、鑄造廠；
（三）自然治療源與衛生生產的物品服務於人民的；
（四）僱員在五十人以上的事業（不包括人民合作社的事業）；
（五）銀行與保險事業；
（六）運輸交通事業（包括鐵路、公路、空運、郵電等）；
（七）無線電廣播、無線電傳影、電影。

國家財產照例應爲國家所有，但其不具有國家主要性並全部或主要僅服務一定地方者，亦得爲地方所有。一般的說，國家財產由國家直接或通過國營企業的手段經營之，國營企業應受國家的最高領導和監督。

其次，國家爲發展國民經濟和一般的利益起見，又支持人民合作運動，人民合作社是勞動者共同活動的團體，其目的在提高勞動者的生活標準，但是人民合作社當然不能從它所投的資本中去獲取最大可能的利潤。人民合作社也能享有企業的所有權，國家也可以在考慮公共利益和國民經濟的需要後，將應屬於國營企業範圍的資產讓與人民合作社來經營。

最後，關於私有權方面，僱員在五十人以內的中小企業，在五十公頃限度內的自耕農土地，和個人財產如住宅、家用器具、個人用品、勞動收入的儲蓄等及其繼承權利，皆受法律的保障。以營利爲目的的私人壟斷組織，如卡德爾、托辣斯、或新迪加，法律是絕對加以禁止的。

國家爲適當領導一切的經濟活動，應按期以法律的形式制定統一的經濟計劃。用來保證國民消費的一定水平，增加或改善生產的數量、品質、和流通，以及逐漸提高國民的生活標準。在準備並遂行統一的經濟計劃的時候，政府應儘量利用勞動者及其團體的創造性，並經常按期向國民議會提出關於遂行統一的經濟計劃的報告。這就是在領導經濟活動方面，從群衆中來並到群衆中去的做法。

四、公民的權利義務

關於公民的權利義務，在憲法第二部份「憲法之基本條款」第二條內，有下面三項籠統的規定：

（一）人民民主共和國不承認特權；所有人民有爲社會利益及參與國家防衛而工作之義務。

（二）國家對其一切公民，不分男女，保障身體之自由及其表現，並照顧每一公民獲得同樣可能及同樣機會。

（三）一切公民享有受教育權，工作、工作之公平報酬、及工作後休息之權利。國民保險應實施於在不能工作情況中之一切公民。」

至於其詳細的規定，就是一共包含三十八條的第一章「公民之權利及義務」。

在公民的自由與權利方面，憲法一共列舉並規定了十三種之多：

（一）平等權　一方面是一切公民在法律前一律平等，另方面是男女的平等權，無論在家庭或在社會，無論對於教育、職業、職位、或榮譽，都佔有平等地位，或享有平等機會。

（二）身體自由　身體自由，除開法律可以加以限制或停止外。應受法律完全的保障。因此，除非在法律所特別允許的情形之下，任何人不受檢舉、逮捕、或拘禁；法院在保障身體自由這一點上，其所負的使命，尤較其他機關為大。

（三）居住處所之不可侵犯性　任何人的居住處所是不得隨便受搜索的，搜索祇能在法定的方式下進行。搜索必須依據法定機關所頒發的書面載明事由的搜索票，執行搜索者應證明其身份及權力，而且還要提出載明搜索理由及其結果的書面說明書，如果扣押了物件，並須提出一切被扣押物件的清單。

（四）通信及通訊秘密　這包括置於私人處所或由郵政或其他運輸工具遞送的封口信件或其他書面文件之秘密，以及以電話電報等通訊之秘密。此種秘密，祇有在有法律根據並依照法定方式的情形下，才能加以限制。

（五）居住自由　每一公民得在國內任何地方選定他的住所或居所，並有移居國外的權利。法律祇能基於公共利益的要求來限制這種權利。

（六）財產權　一般的說，私有權是受保障的，私有的對象可以是不動產或其他財產，而且又包括進行營利的行為，但財產權不得被濫用而致造成有害於社會的結果。私有財產的為國家所徵收，法律是可以允許的，但是一般的說，徵收應基於賠償。

（七）家庭及青年之保護　國家認家庭為民族發展的健全基礎，所以對於婚姻制度、家庭、和母權都一律予以適當的保護，人口衆多的家庭並受特別恤助津貼。對於兒童和青年，國家也要特別加以照顧和保護，確保予他們以充分發展其身心的一切可能機會。

（八）受教育權　受教育權屬於一切公民。所有的學校都是國家學校，受國家的最高領導和監督；一切教育應依據科學原則，並不得違反人民民主秩序；義務的基礎教育是統一的和強迫性的。

（九）信仰及宗教自由　信仰或不信仰的自由，屬於或不屬於任何一種教派的自由，一律受法律的保障，任何人不得因其觀點、哲學、信念、或理解而受損害；同時亦不得因為具有了那種觀點、哲學、信念、或理解而拒絕履行法律所規定的公民義務。

（十）發表自由及文物之保護　發表自由和出版自由是一般地受到保障的，出版前的檢查制度不許可存在。國家基於民族文化、進步、及一般福利發展之利益，應支持科學和藝術，並保護文物。

（十一）請願權　任何人享有向任何政府機關請願的權利。

（十二）集會及結社權　在不危害人民民主秩序和公共治安的範圍內，集會結社的權利是受法律保障的。受僱人的權利，由他們所組織的聯合職工會予以保護防衛，並廣泛參與經濟的管制，和處理有關勞動者利益的一切事項。

（十三）社會權利　一切公民應享有勞動權，婦女和青年勞動者，鑒於生產和養育兒童的特殊情況，或身心發展的特殊需要，法律應規定特殊的勞動條件。國家應與職工組織協商適當的工資政策，使一切勞動者，不分男女，享有按其勞動質量及其對於社會的貢獻公平的報酬，同時使他們的生活標準得以不斷提高。一切勞動者又享有休息權，因此關於勞動時間、保留薪資的假日、以及娛樂等，法律皆應有所規定。社會權利也包括國家對於公民健康的照顧。一切公民享有醫藥上的權利，當他們年老、或喪失勞動能力、或不能維持生活的時候，應享有受國家給養的權利。為此，國家應以法律規定國民保險、公共衛生、社會福利、勞動地點的安全設備等直接間接影響公民健康的各種事項。

以上是關於公民的自由和權利。在公民對於國家和社會的義務方面，歸納起來，有下面幾項：

第一是愛國性義務。這就是指每一公民除開必須忠於國家，擁護憲法及法律，並在一切行為中顧及國家的利益外，對於全民財產有維護和增進的義務，對於國家和人民民主秩序的防衛，亦負有最高的義務。

第二是執行公共職務的義務。每一公民應基於人民民主秩序的精神，忠誠地執行人民令其執行的一切公共職務。

第三是勞動的義務。這就是指每一公民應各盡其所能，貢獻其勞動於國家。

第四是納稅和服勞役的義務。這一方面固然是每一公民的義務，但另一方面政府如果要徵收公共稅捐或徵服個人勞役，都須有法律的根據。

以上是關於公民的義務。最後尚有一點必須補充加以說明的，即憲法並不是毫無原則地保障個人的自由權利。一切隱匿或行為當然不能危害國家的獨立、整體、及統一，也不能危害憲法、共和政體、及人民民主秩序，因此法律絕對不允許任何人以任何方式傳播納粹主義及法西斯主義，種族及宗教的不寬容，或沙文主義。在發生戰爭時，或在國家的獨立、整體及統一、憲法、或人民民主秩序受到高度危害的情事發生的時候，原則上，對於公民的自由權利應加限制，其詳細辦法則由法律加以規定。

五、國民議會——最高國家政權機關

國民議會是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的最高國家政權機關，它是一個單院的組織，由民選產生的三百名議員組成行使立法權的最高機關，任期六年。憲法規定「主權人民通過人民選舉、人民控制、及對人民負責之代表機關，執行國家政權」（「憲法之基本條款」第四條第一項），國民議會就是最高一級執行國家政權的代表機關，它為人民選舉所產生，受人民的控制，並對人民負責。人民的選舉權是普遍的、平等的、直接的、和秘密的；凡年滿十八歲的公民享有投票權，年滿二十一歲者享有被選舉權。

當選的議員應於國民議會初次集會時，作效忠於人民民主秩序的宣誓，並應在任期內親自執行代表權，從此他就享有凡是憲法和法律所保障的議員特權。議員在國民議會或委員會中的表決或陳述，不能構成受檢舉的根據，而僅服從國民議會的懲戒權。除此以外，議員若有違法行為，非先獲得國民議會的同意，不得提起訴訟。這是一種情形。還有另一種情形，即議員於行為之當時被拘捕，在這種情形之下，法院或其他機關應立即通知國民議會議長；國民議會於十四日內若不明白表示同意將該議員繼續羈押時，則他應立即被釋放。如果執行拘禁之時，適值國民議會不在集會時，國民議會主席團即有表示同意與否之權；主席團若對繼續羈押表示同意時，國民議會應於下次集會時作關於該事件的具有最後拘束力的決議。憲法在這一方面可以說規定得無微不至。

國民議會除掉每年由總統召開兩次常會外，總統或經議員總額過半數的請求，得召集臨時會。在六年任期內，總統有權解散國民議會，但是這種解散權，總統不能在他本人任期的最後六個月中行使之。

關於國民議會的程序，憲法所規定的有下面幾個要點：第一，它的集會是照例公開舉行的。第二，對於普通一般的決議，有議員總額三分之一出席的法定人數，和投票過半數的通過，即可生效；但對於修改憲法，通過憲法法律、議決宣戰、或以總統或政府委員為

觀察漫畫

1949.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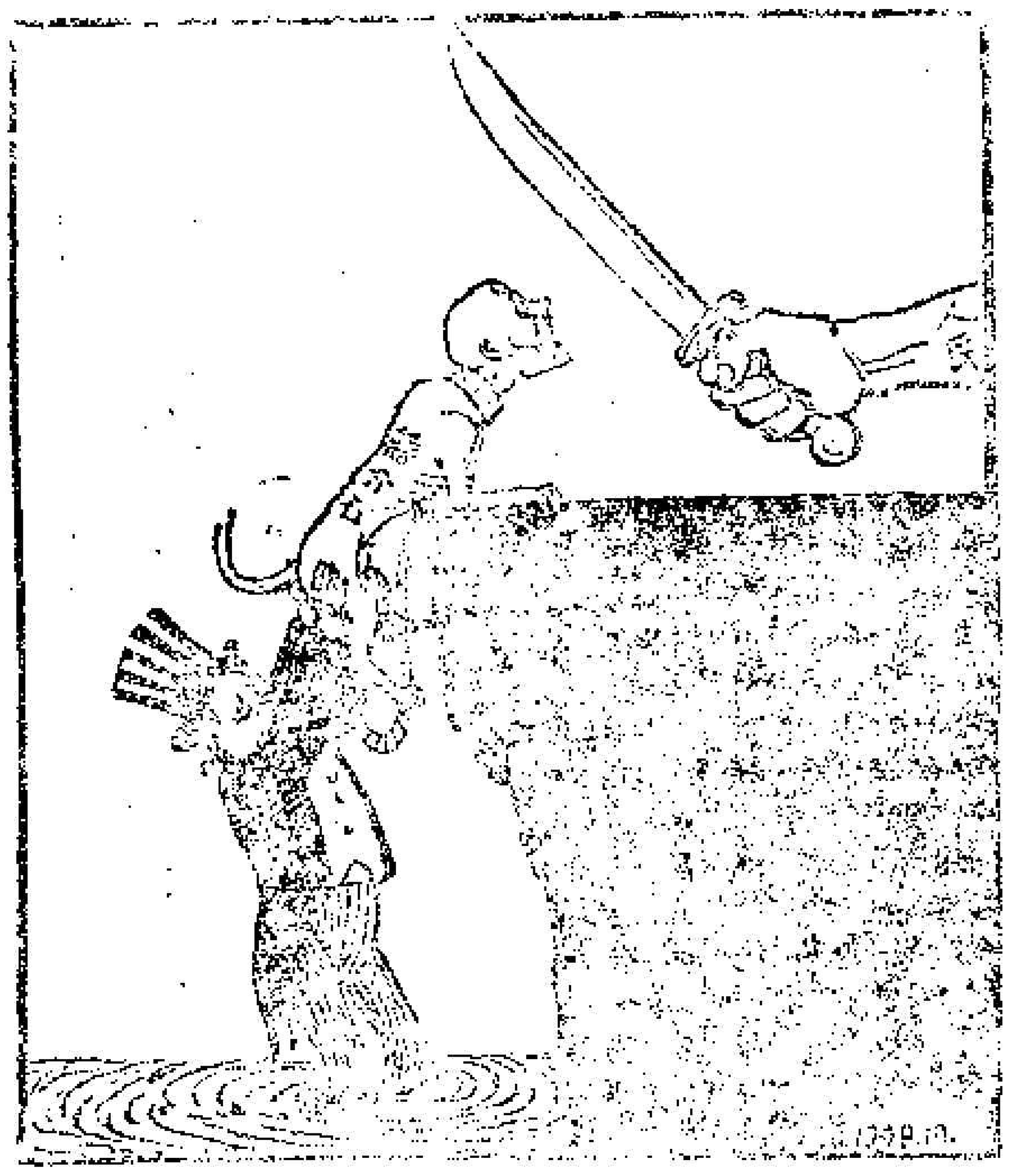

个最後的根據地　洪荒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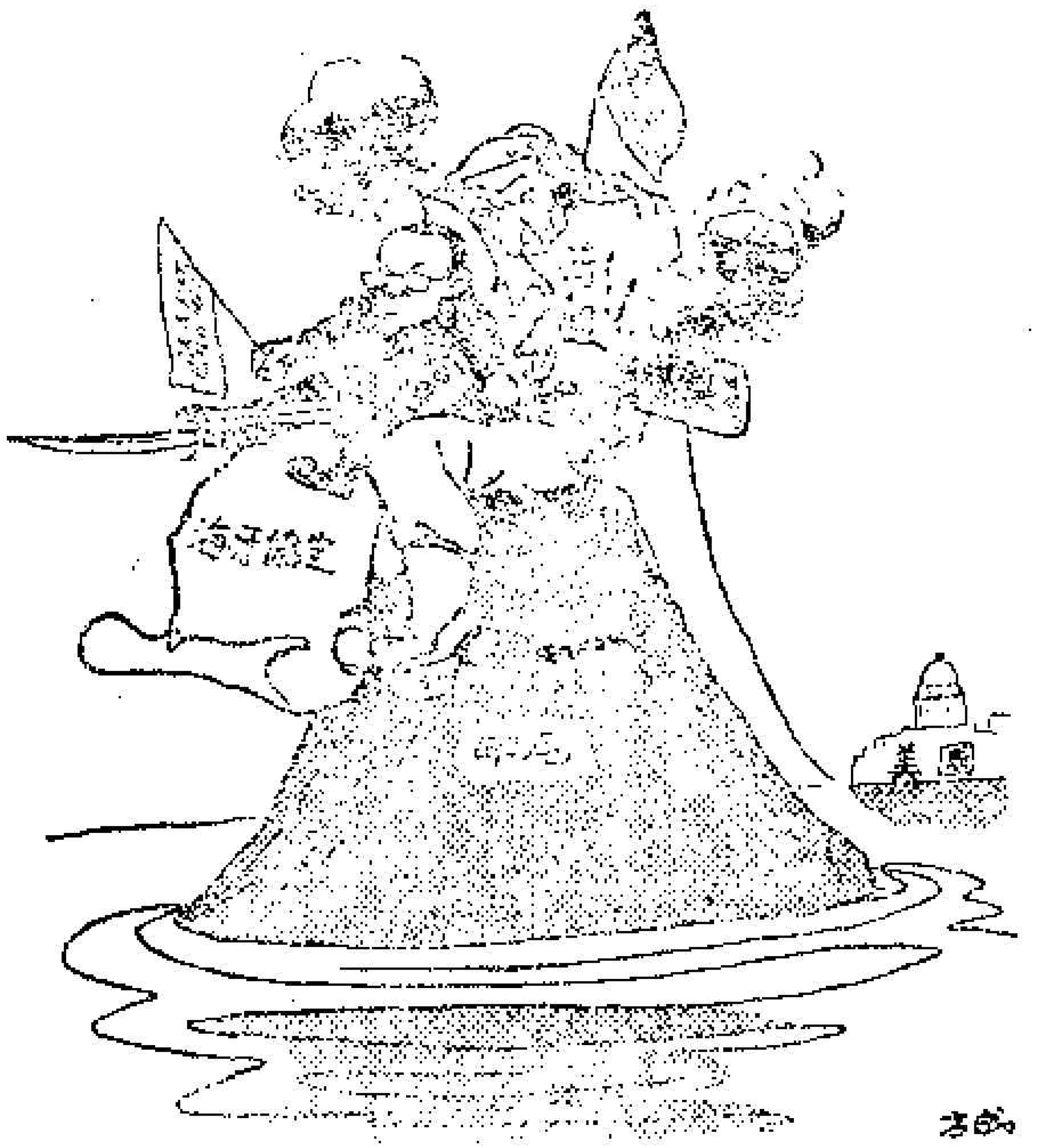

个東方的新「基地」　方成作

个倒楣的經理　卜一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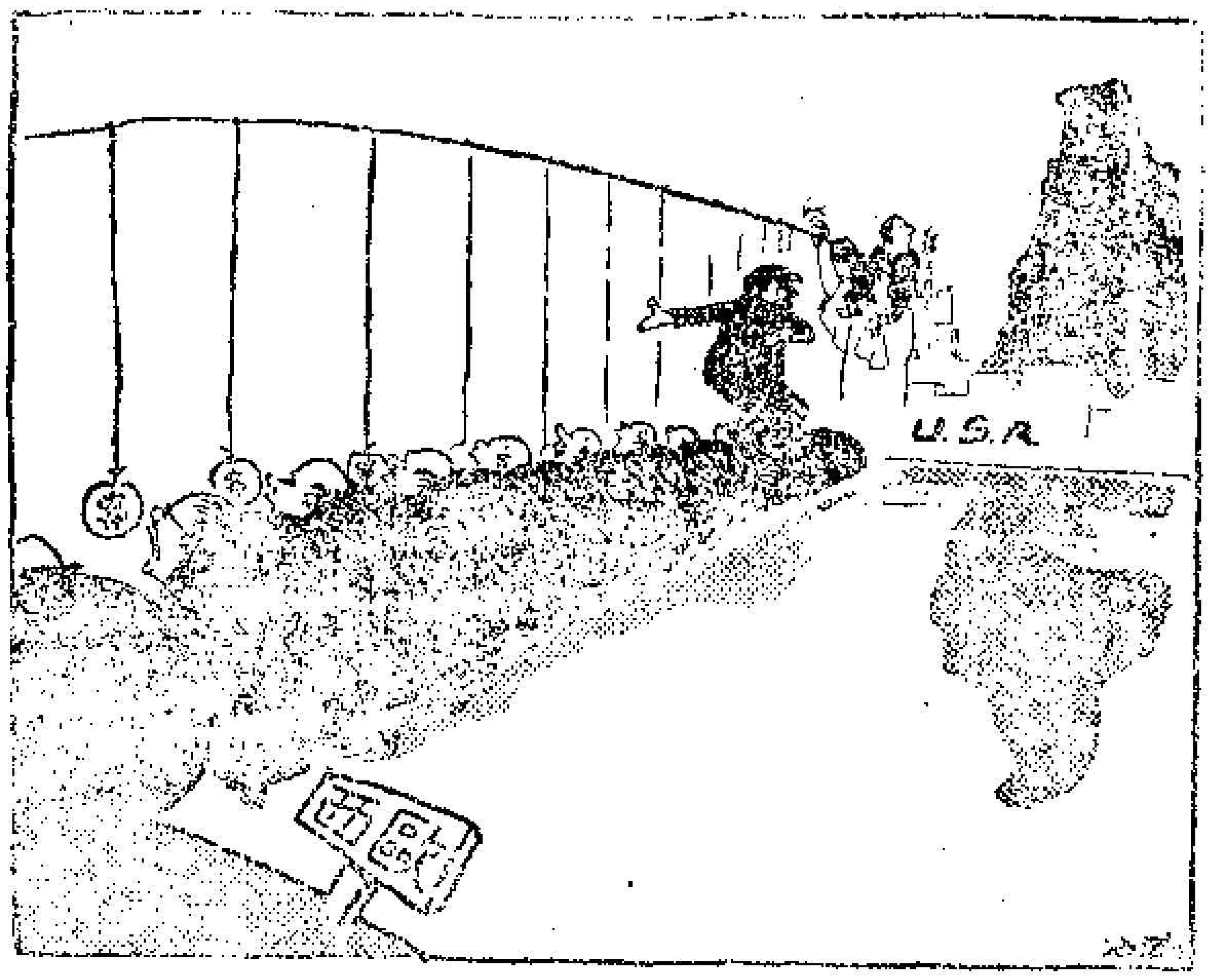

→歐洲「整體化」　方成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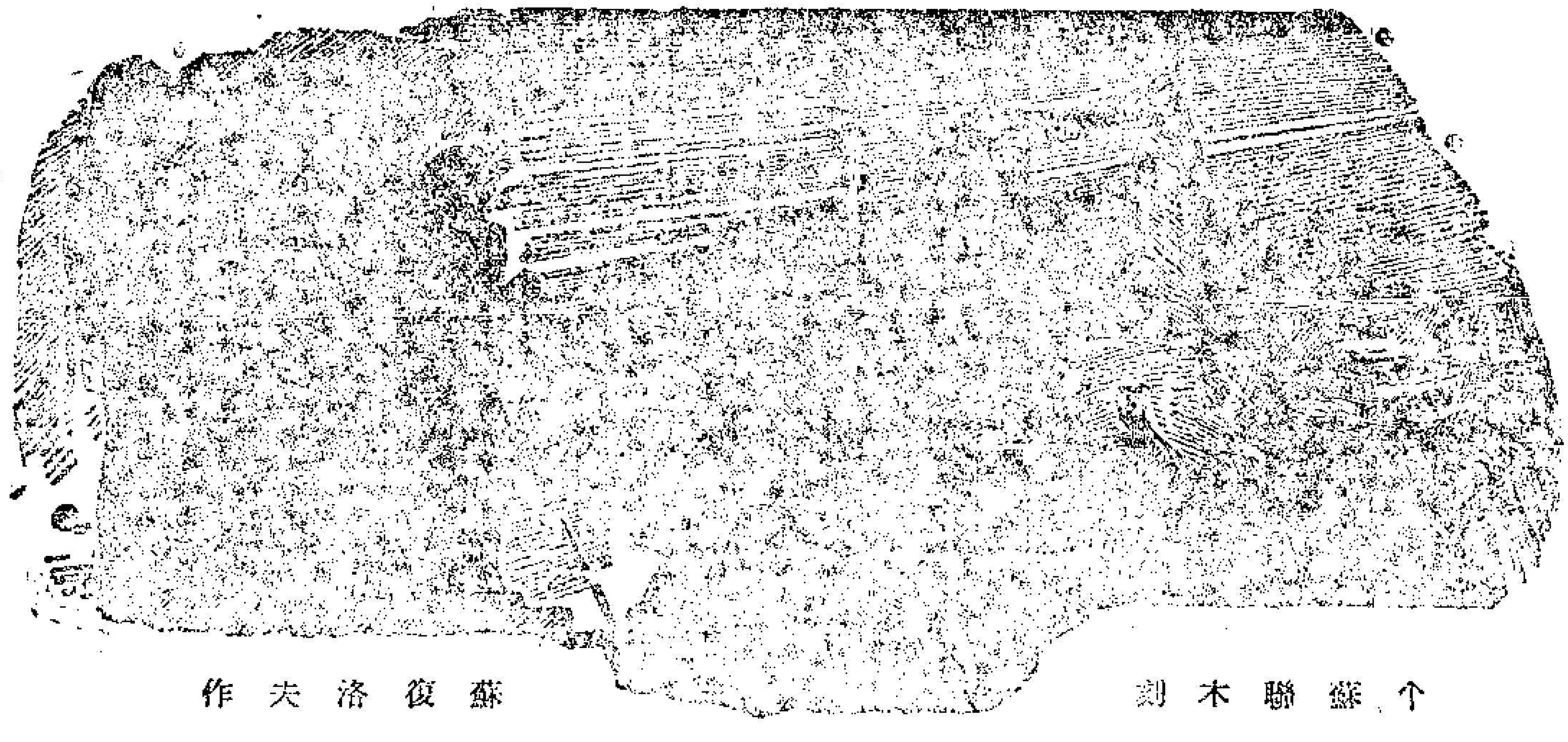

个蘇聯木刻　蘇復洛夫作

被告的刑事案件的判決，應有議員總額五分之三多數的通過，始能生效。第三，國務總理或其他政府委員有權隨時列席國民議會，聽請發言，同時，國民議會亦有權向他們提出質詢。第四，凡是國民議會的決議，總統有權在決議送達國務總理後一月內，連同批評意見將決議退還國民議會；國民議會若對被退還的決議以唱名方式經議員總額過半數議決重又加以通過，則該決議即應當作被公布為法律。第五，法律應經總統、國民議會議長、國務總理、和執行該法律的政府委員的簽署，並在簽署後八日內公布。第六，國民議會根據政府所提的概算法案制定國家預算法，並對政府所提的決算加以審計。

國民議會中有一個很重要的機構，這就是就議員中選出二十四人所組成的國民議會主席團，其中包括議長一人，副議長若干人，和其他職員。主席團的任期為一年，當國民議會任期屆滿或被解散時，它應繼續任職至新國民議會選出其主席團的時候為止。主席團在國民議會不集會期內，除掉不能選舉總統或副總統、修改憲法或憲法法律、延長兵役期限、對國家財政列入固定支出、或宣戰外，一般的說，是可以代行國民議會的一切職權的，憲法僅在主席團行使職權的程序上略有補充的規定。此外，國民議會主席團還有一個相當重要的職權，即當有關問題發生糾紛時，它有權解釋法律，並單獨議決法律（包括斯洛伐克民族院所制定的法律）是否抵觸憲法，或命令是否抵觸法律。

六、總統　國家元首

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以總統為共和國家元首，由國民議會選舉產生，任期七年，連選得連任一次。憲法所舉屬於總統的職權如下：

（一）對外代表國家，並交涉及批准國際條約。但政治條約，一般性政治條約，和須以法律實施的條約，其批准須先經國民議會議決；至於涉及改變國家領域的條約，則應由國民議會以憲法法律的形式加以規定。

（二）接受並任命外交代表。

（三）召集國民議會，並宣佈其休會、閉會、或解散。

（四）簽署法律，並享有連同其批評意見將決議退還國民議會之權。

（五）向國民議會作言詞或書面報告，或提出具體建議。

（六）任免政府。

（七）出席並主持政府的各種會議，要求政府提出報告，或向政府提出具體建議。

（八）任命大學教授和高級的專業審判員、武裝部隊指揮員、以及行政人員。

（九）頒發勳章。

（十）依據政府的提請，發給榮譽性或救濟性的賞賜和津貼。

（十一）行使大赦、特赦、或減刑權。

（十二）統帥武裝部隊，依據政府決議或依據國民議會決議宣戰。

根據憲法的規定，總統是政治上不負責任的國家元首，因此就產生這三個結果：第一，總統為行使職權所發表的任何聲明，一律由政府替他負責。第二，總統為行使職權的任何行為，都須經政府委員一人的副署，這副署就是要使負責任的政府委員去替不負責任的總統負責。第三，總統祗能受叛國罪的訴究，此外在刑事上，他是一概不負責任的；即使存在訴究的時候，起訴者僅限於國民議會主席團，審理機關就是國民議會，而最大的處罰即不得超過喪失總統的職位和以後的重行當選總統權。

八、政府——最高執行權機關

「政府為政府及執行權之最高機關，向國民議會負責，由共和國總統任免之。」這是「憲法之基本條款」第七條關於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中央政府的籠統規定。

政府是由國務總理、副國務總理若干人、和兼管部務或不兼管部務的政府委員若干人所組成的，形式上為總統所任免，但由於它是向國民議會負責的，總統的任免政府，一般的說，乃是以國民議會對它信任與否為依據的。

政府經總統任命後，應向國民議會提出政策，要求信任投票。國民議會在政府的任期內，得對它通過不信任投票，其程序是先應有議員一百人連名簽署動議，向國民議會主席團提出，主席團於八日內報告於國民議會，然後舉行不信任投票，投票應有議員總額過半數之出席，並以唱名方式多數之通過，始為有效；不信任投票通過後，政府應立即向總統提出辭職。不信任投票的對象可以是整個政府，也可以是個別政府委員。

國務總理負領導政府之責，他召開政府會議、決定議程、並充任主席，他聯繫各部的活動，他又監督政府政策的進行。依據憲法的規定，「一切政府的執行權，非經憲法或其他法律保留於共和國總統者，應屬於政府。」政府為行使它的職權，應採取會議議決的方式，尤其是下列各事項，必須以合議方式議決之：

（一）一切比較重要的政治性事項；

（二）依法屬於政府權力範圍的任命事項；

（三）提出於國民議會的政府法律案；

（四）關於總統退還國民議會決議的建議；

（五）政府所要頒布的命令。

政府之下所設的各部，應由法律來規定，部長在法律授權的範圍內，得頒布部令，但須經國務總理的副署。

憲法又規定，政府各委員在行使職務時，無論由於故意或過失而違反了憲法或其他法律，應負刑事上的責任。但是如同總統所負的叛國罪責任一樣，政府各委員犯罪時，應僅由國民議會主席團提起訴究，並由國民議會加以審理。

九、斯洛伐克各民族機構

上面已經說過，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是由捷克和斯洛伐克享有同等權利的兩個斯拉夫民族所組成的單一國家。所以憲法保障斯洛伐克可以有它自己的民族機構，代表斯洛伐克民族的民族特性，享有並實施在斯洛伐克的國家政權。斯洛伐克的各民族機構基於人民民主國家的精神，應確保兩個斯拉夫民族人民的平等；同時共和國的一切機構應努力與斯洛伐克各民族相融洽，保證為兩個民族的經濟、文化、和社會生活，創造同等有利的條件。斯洛伐克的立法權民族機構是斯洛伐克民族院，由在斯洛伐克範圍內選舉產生的一百名議員組成，他們的任期是六年。斯洛伐克的政府及執行權民族機構是斯洛伐克政務委員會，由共和國中央政府任免，向斯洛伐克民族院和中央政府負責。

斯洛伐克民族院的立法權範圍相當大，諸凡民族文化的發展、教育、公共衛生、社會福利、行政區劃、房屋、各種城鄉建設技術、土地、漁獵放牧、手工業及零售業、孤兒救濟等事項，斯洛伐克民族院皆得以斯洛伐克民族院法律的形式議決之。

關於斯洛伐克民族院議員的選舉、資格、權利等，大致相同於國民議會議員，其程序亦大致相同於國民議會的程序。這裏應該特別加以說明的是共和國中央政府與斯洛伐克民族院的關係。斯洛伐克民族院的召集、休會、和解散，皆為屬於國務總理之權，而且國務總理或其他政府委員，像斯洛伐克政務委員會主席或其他政務委員一樣，有權隨時列席民族院並聽請發言。斯洛伐克民族院所通過的法律，一概由國務總理、民族院議長、斯洛伐克政務委員會主席、和執行該法律的政務委員共同簽署後，始能公布生效。國務總理對送

其管轄的斯洛伐克民族院決議，認爲抵觸憲法或憲法法律，超越民族院的權力、或違反統一經濟計劃或預算法時，應將有問題的決議提請中央政府加以考慮，在兩個月內決定其可否發生效力。此外，當有關問題發生糾紛的時候，斯洛伐克民族院應對其法律作有拘束力的解釋。但一切解釋必須經國務總理的批准。

斯洛伐克政務委員會設主席和主管部務的政務委員，由中央政府任免，一般的向中央政府負責，但關於在斯洛伐克民族院的立法權範圍內的事項，則應向民族院負責。政務委員會和個別的政務委員，一般的說，應遵守中央政府或在職權範圍內各部部長的訓令和指示，中央內各部部長並得在一定條件下直接在斯洛伐克行使其權力。政務委員會的命令、決議、或措施不得超越政務委員會的權限，即不得違反憲法、法律、或上級的命令或決議，如有此種情事發生時，中央政府得宣布其無效，中央的各部部長則可以暫時停止政務委員各種措施的執行，聽候中央政府的決議來作最後的決定。這是民主集中制在中央政府和斯洛伐克政務委員會之間關係上的表現。

十、地方行政體系

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的地方行政體系，也是根據民主集中制的原則建立起來的。地域性行政單位的設置，一律以國民經濟和人民的文化及社會需要爲轉移。全國行政以省爲基礎，省之下又區劃爲區和縣兩級，各級設民選的民族委員會，在其被選出的區域內，負責執行全部的公共行政，憲法把民族委員會看作是統一的人民行政機關，並列舉了下面幾種任務：

(一)保護並加強人民民主秩序；
(二)參加與國家防禦有關的任務；
(三)照顧公共安全；
(四)協助維持並增加國家財產；
(五)參加籌劃並進行統一經濟計劃；
(六)依據統一經濟計劃的規定，計劃及領導在本區域內的經濟、社會、和文化上的發展，採取步驟保證農業和經濟生產的不斷流通，照顧地方並居民的供應和糧食；
(七)照顧公共衛生的維持；
(八)在管轄權範圍內，執行法律，特別是執行刑事司法權。

爲附合民主集中制的原則，一方面，民族委員會不但由人民選舉產生，並在它執行任務的時候，應隨時依靠人民的直接參加和創造性，它的一切活動應受人民的控制，並向人民負責；另一方面，民族委員會應遵守法律和命令，並基於統一的公共行政和統一的國家政策之利益，尊重一切上級機關（包括上級民族委員會），尤其是內務部的訓令和指示，同時當它不執行職責或是當它的活動危及公共行政的適當施行時，得被上級所解散。

一般的說，在地方行政體系中，全國整個公共行政是有效地分治的；各級民族委員會的權限和區域管轄權，應依據各種客觀情形來加以分別規定，其目的在使它能迅速而有效地，在不影響上級單位的利益範圍內，處理公共行政上的一切事項。

十一、法院體系

憲法第七章規定「司法機關」共十二條，大體上祇是一些原則性的規定，其詳當屬於法律規定的範圍。這裏我們僅就憲法所規定的，從三方面來加以說明。

第一是關於司法權的所屬問題。司法權是由獨立的法院來行使的，法院的系統有三：普通法院系統（在中央設最高法院），軍事法院系統（在中央設最高軍事法院），和行政法院系統（在中央設行政法院）。在普通法院系統中：民事法院執行民法事項的管轄權，它可以是正常的普通法院、或特別民事法院、或仲裁法院；刑事法院執行刑法事項的管轄權，爲了在一定期內用特殊刑事程序來審理法律在事前所指明的案件，得設置特別刑事法院。關於軍事法院的管轄權，除以特別法加以規定外，憲法限制軍事法院適用於平民的條件，即僅以在戰爭或國家存在着緊急狀態期間並對於在該期間所發生的行爲爲限。關於行政法院的組織與權限，憲法並未加以規定。

第二是關於審判員問題。憲法規定審判員應包括專業審判員與非專業審判員兩類，他們在任何判決中是一律平等的。專業審判員一經任命後是專任的，也是永久職的，祇有當司法機關改組、或在法律所規定的一定期內、或基於懲戒決定的各種情形下，才可以調遷、免職、或強迫退休。非專業審判員，一般的說，是由職權範圍內的民族委員會所任命的，另以法律來規定他們的任免、法律地位、責任、以及職務的行使等事項。

第三是關於程序問題。憲法非常強調審判員的獨立執行職權並受人民民主國家法律秩序的約束，所以他們必須嚴格遵守法律和命令，依據憲法和人民民主秩序的原則去解釋法律和命令，並公正審判。憲法對於法院程序有幾個原則性的規定：(一)在程序的形式方面，法院程序一般的採取言詞和公開的形式，一切判決並須以共和國的名義來宣示；(二)在刑事程序方面，刑事案件的判決無論何時是應該公開宣示的，刑事法院的程序應基於公共檢察的原則，並保障被告享有由辯護人替他辯護的權利；(三)在審判員責任方面，由於審判員在執行職務時的違法行爲所產生的損害，應以法律來規定國家和審判員的賠償責任。

十二、結語

任何一個國家的憲法固然不能說明一個國家的一切情況，但是在以「二月事變」爲轉捩點的民主捷克，這部在「二月事變」後制定公佈的憲法，的確是發生了保障民主堡壘和記錄革命成就的偉大作用。分析這樣一部憲法，無疑將有助於我們對於人民民主的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的認識。

捷共領袖高德華在本年五月第九次黨大會上曾經說過下面一段話：「我黨的總路線必須是在我們的國家中建設社會主義的路線，這是一個高遠的目標，要實現它並非易事。我們知道，在進程中，情勢將不斷要求我們去掃除比以往更大的障礙，但是我們一定要克服這些障礙，一定要到達我們的目的地。」我們相信，當捷克斯洛伐克人民在捷共的領導下爲社會主義建設而奮鬥的時候，這部憲法是會起一定的作用的。

京郊土改實驗區—巴溝村訪問記

孫執中

巴溝村是今年六月十四日開始實行土改的，現已大體趨於完成。它是京郊十六區土改的實驗村，先後曾有蘇聯文化代表團和意大利的斯巴諾同志到此參觀過。爲了嚮往這個歷史上的人民大翻身運動，清華大學社會系的全體師生，曾於十一月十日到該村去訪問過。在那天的訪問中，承幾位工作同志和村政幹部的指導與報告，使我們的訪問得以有比較深入的收穫。謹此致謝！

(一) 城市附近的半農村
巴溝村簡介

在北京新頤和園的公路上，有一個海甸鎮。巴溝村就

在海甸鎮三里之遙的西南角。巴溝原是一個自然村的名稱。它和附近九個村合起來爲一個行政村；因爲它的居民最多，地方較大，所以這個行政村也統稱爲巴溝村。其面積，東西約四、五里，南北約二、三里。一共有五三八戶居民，合二四九八人。土地總面積共有五二〇〇畝，其中水田一二〇〇畝，旱地三六〇〇畝，園地四〇〇畝。平均每人可分二·〇八畝土地。

在五三八戶居民中，有一〇五戶是完全脫離農業生產的非農業人口。他們主要的是一些三輪車夫、小買賣者、手藝工人。同時，在這些人口之外，還有大批的貧僱農，也是依靠着「扛活」（做短工），蹬三輪車以爲生活的補助的。這就是說，巴溝村約有四分之一到三分之一的人口，其生計是依靠着城市的。這種城市附近的半農村，反映在土地的佔有與使用上，自有其特色。這次巴溝村土改時，在劃分階級過程中，就遇到了在老區所沒有遇到的一些新的階級，故其階級的劃分總共有：

(1)封建地主——完全依靠出租，主要的是剝削佃戶，不勞動而佔有大量土地。

(2)經營地主——僱工經營，自己不勞動，主要的是剝削僱工。其土地、房屋、牲口，都比較中農爲多。

(3)農業資本家——集中的使用土地，有四分之三的土地是從租佃而來的，自己不勞動，主要的是僱工經營。

(4)富農——自己也參加勞動，但土地佔有比中農多，僱工的剝削收入，超過全年收入總額的百分之二十五。

(5)佃富農——自己參加一部份勞動，土地是屬於別人的，主要的勞力還是從僱工那兒得來的。

(6)中農——自己耕自己的土地。

(7)貧農——無土地，租佃地主富農的土地耕種。

(8)僱農——出賣自己勞力，爲剝削者工作。

（二）土改前巴溝村的一般剝削狀況

靠近城市的農村，總難免於受商業資本的影響，而商業資本是和高利貸資本分不開的；在巴溝村，農民受這兩重資本的剝削，是非常嚴重的。物價在反動派統治時，總是波動得很厲害，農民們的消息不大靈通，有時農產品被商人收走之後，即刻就漲了一倍。巴溝村是以產京西稻著名的地方，穀子出來以後送進碾米廠去碾時，要受商家剝削一次，有時青黃不接，或者遇到什麼變更的時候，農民們便只好到海甸鎮上去「賒」賬。大都以糧食作抵押，利息一般規定的是大八分，即借一石糧食還一石八斗。這便是一般人所謂的「墊本」糧食。這種受商人剝削的情形，即使是小地主和小富農都所難免。

此外，地主的剝削也是相當嚴重的，佃戶們租種旱地，每畝可收一石糧食的，就要交租五斗。水田能收二石五斗的，就要交一石的租。（租種水田，資本甚大。）

在封建性的社會裏，經濟上的剝削是和政治力量分不開的。統治者就是地主階級的代理人；在巴溝村，從敵偽統治時期到解放前夕，一共經過了九個保長，全是地主富農的階級「成份」，細分之，例如：一個封建地主，五個經營地主，兩個富農，一個是國民黨派去的直接負責人。過去，只有這種地主富農才能做保甲長，做了保甲長後又可使「地富」階級更爲「地富」。僱農出身的王寶光告訴我們（他現已是農會的委員），去年解放前夕，蔣匪幫還在瘋狂地抽丁，保長便威脅着他說：『快幫我「扛活」，每天六個老玉米（土改後，每天的工錢是三十斤）。不做便送去當兵。後來乾脆一粒老玉米也不給，逼着做完工之後，還得去拉柴。那時他的心緒不好，怕一不當心就拉去送死，結果不留神便在拉柴時把腳跌傷了！腳跌壞後不能幹活，便在白紫溝裏窩了五宵，這才沒有被保長拉去當砲灰。

像這種受盡各種壓迫和剝削的苦難者，並不止王寶光一人。據調查，在五十四戶靠「扛活」過日子的人家中，就有五十二戶是「扛活」已達三代之久的！

（三）兩頭大——土改前巴溝村的土地佔有情況

就在這重重壓迫與剝削之下，使巴溝村的貧者益貧而富者愈富。大批的貧僱農，成了澈底的農村無產者，而少數的地主富農，則擁有大批的土地。這便與一般農村的狀況——兩頭小、中間大——剛好相反而成爲「兩頭大」了！要嗎就是富人，否則就是窮人，中產者的百分比是極其微小的。據調查，在巴溝村，佔人口總數10.2%的地主富農，卻擁有水田84.85%，旱地35.03%，園地87.67%；而另一方面，佔全人口總數46.48%的貧僱農，卻只有水田2.25%，旱地27.98%，園地17.36%。在這種土地高度集中的情形下，如果不是「八路軍」來了，大多數的勞苦群衆是永遠翻不了身的。

（四）巴溝村土改的過程

在老區，一般的說，土改是以「平分土地」爲原則的。但在城市的郊區，由於人多地少，不能完全適應這原則。據調查，郊區中有一個叫大樂村的地方，如果平分，每人僅有四分土地。四分土地，在目前生產技術下，是任何人都無法生活的。所以，軍管會早已公佈的郊區土改原則是：（一）沒收地主土地；（二）徵收富農出租土地；（三）一般維持原耕不變。（老區是徵收富農多餘土地。）

這就是說，把土地的所有權與使用權分開了！地主的土地雖已收歸國有，但如果是租給農業資本家耕種的，則仍歸其耕種。這樣，農村中的結構，就很少變動，結果一般貧僱農出身的群衆反映得頗爲不滿，說：『大肚子，命苦的還是命苦。』『扛活的一輩子也娶不起媳婦。』而少數地主階級則在那裏冷落與造謠：『窮小子們忙什麼？』『誰敢分我的土地，軍管會有人，小心點。』於是工作同志就解釋：『這樣做是爲了提高生產，免得土地分散後使用起來不方便。群衆的反映是：『分給我土地以後，多刈幾遍！』『地主不發展生產，張熙田（惡霸地主）往年地裏刈得多光！今年看見八路軍來了，他就不刈。』『畢竟人民政府是屬於我們人民的啊！』當這些意見反映到上級以後，於是郊區的土改原則，除上述的（一）、（二）兩條不變外，第（三）條則改爲：抽出土地分給貧僱農。這原則確定之後，貧僱農滿意了，於是幾位工作小組的同志就着手整理農會，發動群衆，在幾次群衆大會之後，經過了六次的評議，便根據了上述原則進行分地。但爲解除地少人多的困難起見，決定凡非原來農業中的人口，一概不分土地。

在分地時，一般是採「自報公議」的方式，先經過一次調查，結果發現問題很多，如大夥兒都只要旱地，不要水田，因爲水田要肥料，資本大，而且時間花得多，旱地比較簡單，老玉米只要種上去，刈兩遍就可收穫了！這一方面固然由於貧僱農還缺乏資本，一方面也由於種旱地可抽出一部時間來去做城市中的小工，如前面所說過的蹬三輪等。

在分配土地時，發生了許多實際的困難，如巴溝這一行政村的農業人口原來究竟使用了多少土地？把這些土地的總數確定之後再計算這一村的農業人口，看每人所分的土地能否養活自己？在巴溝村以水田爲例，平均有一·五畝就可維持生活；旱地則比例增加。巴溝村的工作組的同志們，在精確計算之後，對於這個問題的回答是肯定

的。就是說，全村的土地，如平分給全部農業人口，其生產量是足以養活自己的。這樣決定之後，就進行分地了。在分地時，對於土地之肥、瘦、遠、近是這樣照顧到的：如以水田為例，分上、中、下三等；每人如分上等的是一畝三（每畝可收三石米），中等的是一畝五（每畝可收二石五斗），下等的一畝八（每畝可收二石）。旱地則另有規定。遠、近則儘可能的拉平距離。不過，在行分地時，為了照顧到生產的方便，有時對於上述標準，是不能不權宜處理的，如某甲只應分二畝旱地，但我來我去只有一塊二畝三的，於是也就只好全部給他，不必再分散了。

在沒收地主的土地時，也是顧及了實際情況的。如惡霸地主張熙田，全家沒有一個勞動人口，而他又在海甸鎮最大的一家「永記」糧棧裏（該糧棧規模宏大，有兩個門市部，一個機器磨米廠，職工近三十餘人）。是五大股東之一（三十股佔了六股），所以他的土地就全部沒收，概不保留。另外如果是軍屬的土地，家裏雖沒有勞動的人口，但仍不能不照顧其生活而准許保持其所有權。又如富農張雅如，本擁有水田八十餘畝，旱田十餘畝，但因為他家裏還有兩個兒子可以勞動，所以便為他留下了七畝水田，三畝園地（園地收穫量最大）。此外，中農除了自己的土地之外　凡租佃進來的，以後都可不交租了！所以，這次土改，中農所獲得的實際利益是相當大的。據調查，中農在土改後，可以有水田307畝，旱地489.3畝，園地20.9畝不必交租了！

前面說過，巴滿村是一個靠近城市的半農村，其中顯著的特徵之一就是園地的百分比，較其它的鄉村為高。而園地是要有相當的資本與技術才能經營的。我們曾參觀過東頭一家園地的富農，菜園四圍築有石泥混成的垣牆，內面有規模宏大的菜窖，園中還有精細的「洋畦」，它是用以冬天種菜的，大抵都是「溫床」「暖室」一類的辦法，四圍有防風的竹籬，中間蓋上頂子，地裏有時燒火，頂子有時還是玻璃片做的；這樣，即使是在北國的冬天，也能出產着新鮮的黃瓜、韭菜黃、青皮豆之類。這個富農一共僱有五個長工，農忙時還得加僱大批的短工，家裏還有兩頭牲口和大車以作運菜出賣之用。很顯然的，這種經營，如果予以分散，對於生產方面是一定會有損壞的。對付的辦法是：提高僱工的待遇，發展「勞資兩利」的原則，沒收其土地所有權。同時，沒收其可能多出的牲口，以為貧僱農分地後之動力。其它與這些類似的「進步」經營，如自流井（即用五、六丈長的鐵管埋於地下，水即可源源而出。）等，也儘可能照顧到生產的原則。即：如果沒收之後，自流井的灌溉會受到影響的話，就不予分散了。如果分田之後，其經營的「進步」成份不受到影響，則仍然予以分出。我們曾參觀過的一個自流井，沒收後並不發生妨礙生產的原則，所以仍然抽出交給貧僱農經營。總之，在這次巴滿村的土改中，除了把握「廢除封建性的剝削」這一原則之外，主要的就是照顧到發展生產。

附：土改前後每人平均使用及佔有土地表

階層	戶數	人口	土改前土地佔有狀況 水地	旱地	園地	使用狀況 水地	旱地	園地	土改後土地佔有狀況 水地	旱地	園地	使用狀況 水地	旱地	園地
地主	5	27	10.04	11.16	1.38	——	0.74	0.56	0.46	0.22	0.56	0.46	0.22	0.56
經營地主	10	80	2.96	3.17	0.46	4.49	3.08	0.46	0.37	0.35	0.46	0.37	0.47	0.46
農業資本家	5	27	0.43	0.96	0.92	8.18	1.51	0.46	0.40	0.70	0.09	0.99	0.72	0.46
富農	12	83	0.43	2.82	0.43	0.22	3.25	0.46	0.22	1.78	0.48	0.22	3.25	0.46
佃富農	9	69	0.15	0.86	0.32	3.94	3.21	0.85	0.15	0.47	0.32	0.63	0.53	0.85
中農	193	605	0.13	1.18	0.22	0.93	2.49	0.31	0.13	1.18	0.22	0.93	2.49	0.31
貧農	188	901	0.01	0.74	0.06	0.13	1.51	0.09	0.01	0.74	0.05	0.40	1.42	0.09
僱農	76	290	0.01	0.05	0.003	0.01	0.22	0.003	0.01	0.05	0.003	1.27	0.87	0.003
其它	105	283	——	0.22	0.007	——	0.91	…	——	0.22	0.007	0.11	0.70	——

（五）幾個典型的訪問

為了瞭解翻身後的農民情緒，我們曾在巴滿村做過幾個典型的訪問。從這些訪問中，我們可以瞭解到農村中的土改在翻身運動上是有着怎樣的歷史的意義。

㈠官僚、商業、土地三種資本的結合者
——一個惡霸地主的訪問

在我們傳統的農業社會裏，官僚與地主是分不開的。官僚藉統治上的權力以保護自身的利益，並使自己的財產愈益肥大，有時這兩者資本高度結合而集中時，便會沖垮原來合於他們自身階級利益的社會秩序；自然，條件到來時，他們也可能把這種資本轉移到商業裏面去，巴滿村靠近城市，兩里路外就有一個海甸鎮，這條件自然是相當具備的，於是一身兼三者而有之的典型人物，便在巴滿村出現了！巴滿村有一位在階級成分中屬於惡霸地主的張熙田，在敵偽時代做過保長，自身則是擁有六、七十畝水田以上的地主。（此地水田出產京西稻，價值甚高，每人每年祇要一畝五就夠生活了。）同時，在海甸鎮最大的一家糧棧——永記——裏有股份；土改前他的財產自然是相當大的，土改後，因為他還有這份工商業，所以土地全部沒收。我們去訪問的那天，張本人不在家，他的太太見人就訴苦，引我們去訪問的農會委員，原本是他家的長工（現在暫時還是），張太太每訴一次苦，就朝着他說：「你水是不是，我家的事你還不清楚？」言外之意，要劉同志為他證明一下他們原本是極窮的。家裏陳設相當破舊，床褥已破爛，以他們家的財產而論，這「陳設」自然是有點偽裝的！

㈡小康之家——一位中農的訪問

王永壽，一位巴滿村的佃中農。土改後分得了十七畝多土地，家中老小有七口人，由於地好又不必交租，所以他們的生活是沒有什麼問題的。王本人年歲已相當的大，有兩個兒子可以參加勞動，住在一所三合院的平房裏，打掃得相當乾淨俐落，院中除兩盆花之外，還有五大缸醃的鹹菜。內面醃的是蘿蔔、芥菜、白菜等。院中堆有成堆的才從地裏收來的大白菜。家中的粗糧，加上明年春季的麥子，約可接到秋收的糧食。庭院中有十來只雞，鷄蛋是「我零」花的，如買煤油針線之類。此外還餵有一口豬。當我們向他說：『老先生日子過得真不錯啊！』他趕緊申明說：『沒有什麼，湊合，湊合。』神色有點不大自然，據村幹告訴我們，中農的政治認識還不大清楚，時常還就心着「鬥爭」。所以非常怕人家說他們生活「過得不壞」。這個教訓在我們以後的幾位中農訪問時是牢記住了的。

㈢作賤還要時候——一位貧僱農的訪問

農村中的土改，主要的可看作是貧僱農的翻身運動。但是想把貧僱農的生活恢復到「小康」的水平，也還需要經過一定時間的努力。前面曾經提到過，在分地時，大夥兒都不肯要水田，都想拾旱地，主要的是缺乏經營上的資本。在往年，秋盡冬來以後，僱農沒有了工作，但他可以向地主去借。今年，地主取消了，（下接第二十九頁）

從北平到北京

觀察記者

新「北京」的催生

在人民政協一致決議將北平改爲北京的前一個月，毛澤東主席在八月十三日的第一次北平各界代表會議席上，就會說明北平在新中國的政治地位，指出等到人民政治協商會議開會以後，希望北平就成爲全國的首都，應該改稱爲北京。從北京改爲北平的一九二七年到北平改爲北京的一九四九年，千年故都在這漫長歲月中看到人類歷史上發生的空前事件，就是：新中國已湧出了地平線，佔世界四分之一的人口站起來了，北京重新變爲首都，而這次則是人民的首都。

在卅一年前，毛主席在北京住過。那時候在北京的是北洋政府，還有進步黨、安福系、國民黨等黨派；卅一年是個不長也不短的時間，到今天，這些黨派都離開了政治舞台。世界變了樣子，北京也變了樣子。好些方面都在進步，都變得有了希望。

北平各界代表會議是歷史上不會有過的會議，是人民自己的會議，是北平市的「人民政協」。毛主席在人民群衆的「萬歲」呼聲中，三次舉着巨掌致意，又連次和代表們一起鼓掌，歡呼聲好久好久才告停止。毛主席首先慶祝各界代表會議的成功，希望全國各城市都能迅速召集同樣的會議加强政府與人民的聯系，協助政府進行各項建設工作，克服困難，並從而爲召集普選的人民代表大會準備條件。他表示一俟條件成熟，現在方式的各界人民代表會議即可執行人民代表大會的職權，成爲全市最高的權力機關，選舉市政府。以北平的情況來說，大約幾個月後就可以這樣做了。這樣做的利益很多，希望代表們加緊準備，「除了國民黨反動派的殘餘及其潛伏的特務分子以外，一致團結起來，爲克服困難、建設人民的首都而奮鬥」。

怎樣建設北平？在第一次代表會議席上曾拿出一封北平市民給毛主席的信來。信上還畫着畫，是一隻眼睛。內容有三點：一、通貨膨脹，物價上昇，公營事業應次調整價格；二、捐稅多，失業人數增多；三、共產黨吃苦耐勞，盡心盡力爲人民服務。毛主席向群衆商量，希望這問題一件件由代表們作一答覆，在會議席上當即掀起了熱烈的討論。總工會代表魏仁齋說：「現在人民的生活還很苦，周副主席說我們說的對，不苦就不要革命了，我們要建設，要修馬路，要辦學校，要克服困難，就要到農村去，到工廠去，空說沒有用，我們要協助政府拿出辦法來。」油醬家連關如說：「說捐稅多的人實在沒有良心，我知道得很清楚，北平解放後，政府已把四十八種稅減到二十幾種了。」麵粉業代表孫葭陵說：「物價上漲，對於正當的工商業都有很大的害處，我願代表工商界響應號召，消滅奸商投機。公用企業加價，比較戰前還是低得多，太便宜了，政府就要貼錢。政府貼錢就要加重人民負担。我們要建設，要政府和工作人員給人民辦事，就必須納稅。政府有個缺點，是做了不說，我們各界代表要多做宣傳工作。」中小學教職員金魁之說：「接管北平是接管了國民黨反動派一堆亂攤子，物價高漲，在國民黨時期是四大家族造成的，現在又是國民黨反動派留下的毒素，經濟特務少數奸商造成的。至於失業問題，從前給國民黨幇閒的，現在有些人是失業了，但今天我們還要照顧他們，讓他們到農村去。所以這些事不應推到共產黨和人民政府身上。」……於是一場真正民主的討論展開了，人民自由地發揮着不同的意見，不同的闡釋。

北京市委書記、大會的主席彭眞把各種意見歸納起來作了總結。重點指出：我們要承認目前處在一個困難時期，但這是勝利中、進步中、發展中的困難。這位市民給毛主席的信，也正是反映了這種困難。最近物價的波動，除了奸商的投機搗把以外，部分地區通貨相當集中，形成局部膨脹，上海游資北來囤貨，以及我們對物價與金融管理不夠完善也是一些原因。捐稅雖然減少了，但人民的負擔仍然不輕，因爲戰爭與建設的開支，在戰爭結束前是不能再減少的。失業人口的絕對數雖然減少了，但還有相當的數量，人民的生活還是困苦的。他的結論是這樣說道：

「這些問題的根本解決辦法，是要迅速全部乾脆地消滅國民黨反動派的殘餘勢力，解放全中國，使人民解放軍的强大力量能夠參加生產減輕民負，更要依靠我全體人民努力恢復與發展生產，從發展生產來改善生活。其次嚴懲奸商，肅淸特務匪徒，厲行節約，動員失業人口下鄉，嚴格管理金融與貿易，吸收游資，向群衆宣傳解釋等仍然是必要的。」

正是因爲當前的困難是勝利中、進步中、發展中的困難，所以向群衆宣傳與解釋就成爲很必要的一件事。第一次北平各界代表會議發生了典範的作用。代表們除了作成上述的結論外，並給毛主席一個電報說：

「我們三百三十二人歡聚一堂，舉行盛大集會。這是北平人民在歷史上第一次享受着從所未有的民主權利，在會議中領受了你的英明指示，我們充滿着興奮和感激，謹向你致最崇高的敬禮。……我們懷着堅定的信心，在你的英明領導下，遵照大會的各項決議克服一切困難，動員一切力量，求鞏固治安，恢復與發展生產，精簡節約，支援前線，開展人民文化教育事業，實行人民民主專政，建設光輝燦爛的新北京，以迎接新政協的召開，和中華人民民主共和國的誕生。」

在北平各界代表的催生高呼中，在全國人民的歡欣鼓舞中，全國的人民政協開過以後，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中央人民政府在舉國一致的催促中勝利成立了。北京從來沒有如此地莊嚴美麗過，到處是紅旗，到處是歌聲，迎接着十月一日，迎接着這一連串偉大的日子的誕生，使這一個在全中國備具了最多顏色的首城，呈現了舊北京時代從所未有的盛況。

人民的首都

北平改爲北京，這樣的變化，說明了封建的故都蛻變爲人民的首都，不僅是表面上變了字樣，而是基本上有了不同的方向。解放前後，新舊之間，是有了南北極的差異。

中國共產黨對於管理城市的重點，主要的是把過去畸形發展的城市糾正到正軌化上，不僅把舊的統治階級推翻了，而且把剝削別人來謀生活的消費者，也要逐漸的淘汰，於是那些稱成舊社會都市繁榮的主要成分，如銀錢業、百貨業、酒樓、菜館、妓館、以及奢侈品如乞丐、流氓、游民，都是整頓的對象。像這一類型的商業單位，無疑地是比過去要蕭條，而民生工業的逐漸恢復，國營商店及合作社的普遍展開，使過去原有的消費能力的寄生者失掉舊有的地位，代之而起的是勞動階級，有高級技術的產業工人，在城鄉互助以後的走上富裕之途的農民。城市中心的繁華區域，爲了新的購買力，也從舊的中心區改到工人及農民集中的接觸地帶。

北京過去曾是政治中心，也是今日的文化重心，他是一個被認爲消費而非生產的都市。解放以後的半年以來，有三項被認爲是最重要的工作。第一、進一步鞏固北平人民的革命秩序，繼續堅決鎮壓一切反革命份子的活動，繼續肅淸國民黨反動派的

殘餘勢力，和特務匪徒，鞏固人民民主專政。第二、採取一切有效的方法，繼續恢復與發展北平的生產。第三、繼續發展人民的文化教育事業，進一步改造中小學教育，加强群衆的社會教育，特別是職工教育，並使職工子弟得到受教育的機會。以上的目的，是爲了要把消費城市變爲生產城市的必要步驟，在支援前線的行進中，同時也要完成建設新北平的雙重任務。這一個號召會爲第一次北平各界代表會議所全心全意地擁護着，只有這樣才能奠定了新北京發展的基礎。

人民站起來了，首先是土地問題提出來了，在老解放區包圍中的北京市郊，據農民代表施德海表示：「北平解放以後，大地主還一點也不甘心，他們養活那些特務腿子，破壞莊稼，破壞鄉村的交通。他們還造謠言，打擊農民，想拆散農會。他們說：『開會！開會也不管飯，光開會也會開窮了……翻身了，翻了身還不照樣挨餓？……』他們還搞一貫道，磕頭扶乩，用迷信來迷惑農民，把貧僱農拉進去。我們看要肅清特務，先得把大地主打倒。再從耕種方面說，他們也換月法子，盡量不僱人，自己來敷衍，結果自耕農耕三寸深的，他們耕三分。僱人也是不用長工用短工，作一天給一天錢，可是一遇天陰下雨，窮僱農可就吃不上飯了。這一着更是厲害。……政府對他們太寬大了。」

在工人階級領導之下，封建殘餘與官僚資本在京郊的土地上必須連根拔出，郊外的土改，實驗工作已在總結經驗中，不久即可較普遍的開始。解放以後，農民紛紛要求土地，但政府認爲當時一般群衆覺悟的程度不够，農會尚未普遍組織起來，加以春耕在即，爲了照顧生產，原則上提出了「誰種誰收」，安定了各階層的生產情緒，並適當的將公地或地主無力經營與逃亡地主的土地，調劑給無地少地的農民耕種，解決了一部分農民的生產資料及生活困難，保證春耕播種順利完成。半年以來，已在四七二村建立農會，一〇九村建立農籌會，乃進一步地根據軍管會的「關於本市轄區農業土地問題的決定」，來進行各項土地改革的準備工作。如爲蘇聯朋友參觀的巴溝村，在三個半了中，大體上已完成了土地改革，消滅封建剝削的工作（參讀本期巴溝村訪問記專文），南郊小紅門農民的反惡霸的鬥爭，對雙德立舉行鬥爭大會，打垮了地主階級，進行分地，於是一切的活動也展開了。

人民站起來了。人民代表老攤販左廣玉代表四萬攤販說，我們自已團結起來，往好裏作。他一字不識，十五歲從山東曹州府逃荒出來，在北京靠向外國人兜賣鮮花過活，敵僞統治時主顧越來越少，才改行推車賣菜。轉眼十幾年，天天後半夜出廣安門拉菜，一年三百六十天，任憑冬夜風雪交加，夏天多急的大雨，沒敢歇過。掙一天吃一天，要歇全家便挨餓。他此刻每天開完了代表會議，便連夜出城去拉菜，沒有一刻脫離生產，他說：

「先前一個人推着輛菜車，警察對我們罵街，到處趕，嚇得我們推車亂跑，誰拿這些作小買賣的當人看過？那時要是開這種會，那能有我們參加的份？」

人民站起來了，工作三十年的木匠袁時遇代表北平瓦、木、石、油、彩、畫，六種二萬多建築工人在人民代表會議上發言了。民國二十年他借了別人二百塊袁頭，十幾年來還不清，被高利貸壓了半輩子。解放以後，他負責組織了建築業的工會。他說：

「我代表我們工友向人民政府建個議：因爲北京將來要大興土木，修大廈、蓋房屋，廠商一貫欺騙公家、剝削工人、偷工減料，這些現象都非常嚴重。我們自己正辦合作社，想不受中間剝削，大多部工友還是在廠商的包辦下工作，希望公家建立起嚴格的審核機構，我們得保證工程作得好，讓國家少開銷，把咱們人民的首都，建設得比什麼時候都强。」

學生、教授及知識份子敬佩工農弟兄，人民代表會議席上，有了工農代表參加，更樹立起了骨幹的作用。工農代表們的階級立場是堅定的，他們雖沒有讀過馬列主義的理論，可是他們的意見都是革命理論提示的實踐內容。他們都是那麼率眞而富於革命性，使知識份子深刻地感到必須和農工大衆緊密地結合起來，加緊學習。

在中國共產黨的領導下，人民的內部有了眞正的民主。因而也就能夠而且堅決實行對於敵人的專政。人民的首都在這一點上是特別加强了的，以此來鞏固後方，從事新北京的各項建設工作，並以人力物力財力支援前線，把革命進行到底。北京這一點極爲認眞，對於四個朋友是友愛的，對於三個敵人是憎恨的。

新北京進行曲

北平舉行了各界代表會議以後，全國性的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帶來了新中國的藍圖，北平改爲北京，成爲人民民主專政的燈塔，人民專政中的「民主」，就是一方面要人民對國家有發言權，一方面要求人民對國家來負一部份責任。所謂專政，就是以帝國主義、封建殘餘及官僚資本爲對象。爲了發展國民經濟，必須掃除這些障礙。

中央人民政府在十月一日宣告成立了。在統一戰線的基礎上，事前經過各方充分協商，中央人民政府主席、副主席、委員，都在人民政協閉會以前選舉出來了。在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的第三次會議席上，又通過了政務院的四位副總理、十五位政務委員、一位秘書長和五位副秘書長，政治法律委員會、財經委員會、文教委員會及人民監察委員會的全部人選，政務院各部、會、院、署、行三十個單位的全部人選，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的副主席、委員、總參謀長和副總參謀長，最高人民法院的副院長和委員，最高人民檢察署的副檢察長和委員們，以及中央人民政府辦公廳的主任和副主任。此外，尙在協商中的一些閑職，則將繼續發表。

全世界的眼光注視着中央人民政府的成立和工作的展開，但人民的報紙上最少見的就是資產階級新聞紙上所認爲最有興趣的一套人事新聞。僅有的消息是每個新機構在組成以後，都要舉行一個全國性的會議，聽取各地的報告，並決定一九五〇年的施政方針。特別是經濟建設與文化建設的部門，已經開過的有全國新華書店出版工作會議、茶業會議、皮毛猪鬃油脂會議、棉花會議、煤業幹部會議、及水利聯席會議，待舉行的有全國財政會議、航路會議、農業會議、動力會議、鋼鐵會議、機械會議、郵政會議、電訊會議等。這些已知名未知名的會議都是認眞地在檢討與研究，要把本位的工作盡量的作好，在「小利服從大利，大利照顧小利」及部分服從整體的原則下，取得了配合，把工作深入到群衆中去。

北京已到了初冬的氣候，但人的心頭是火熱的，千萬件事情要整頓，多少發展中的困難要克服。勤勞的中國人民，已經在近十年中戰勝了一九三九年華北大水災，戰勝了一九四二年北方大旱災，今年又戰勝了黃河的水災，而打倒國民黨反動派，全中國勝利解放的時期也已到來了。解放區的晴空有了空軍，中航及央航兩個民航的貧費人員擧着起義的旗幟到了北京。解放區有了建設中的海軍，大的民航隊也正待機而動。不願在國外作白華的人們正紛紛返國，繞過了封鎖的上海，返國的銀行業代表、貿易業代表、紡織業代表、航運業代表、及工業界的人士，無不兜一個大圈子來北京觀光。尤以亞澳職工及婦女兩會議的代表們，他們將是北京的貴賓，因爲他們和她們是來自我們偉大的友邦，新民主主義國家及亞澳的兄弟國家。這些遠方代表們都想看看這個四萬萬

亞澳工人階級團結萬歲

——記亞澳工會會議的前五天

靜遠

今天，一片耀眼的光芒照在東方。中國人民站立了起來，這佔亞洲大陸十億人民半數人民的解放，給帝國主義者在東方殖民地的統治一個極有力的打擊。這反擊的份量一天比一天明顯，一天比一天沉重。這將遠超過那些豢養扶持的、在那裏極力想辦法自圓其說的帝國主義份子的最初估計。當中華人民共和國正式宣佈成立以後一個半月，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首都北京召開的第一個國際性會議亞澳工會會議將給我們以第一個印證。

遠在一九四五年十月在巴黎召開的世界工聯第一次代表大會的宣言上，世界工聯就認爲有召開一個「亞洲職工會議的必要」。一九四七年，由暹邏出席世界工聯理事會的代表建議召開亞洲工會會議，世界工聯理事會討論通過。在那一次會議上，美英帝國主義的反動工會頭子還沒有退出世界工聯，他們用種種方法阻撓這個會議的召開。今年二月，世界工聯執行局會議決定在中國召開亞洲工會會議，今年五月中華全國總工會召開的常務委員擴大會議上討論了這一決定並表示熱烈歡迎。今年六月間，我們中國的代表團就在世界工聯第二屆代表大會上建議亞洲工會會議今年十一月間在中國北京舉行，除了邀請亞洲一切國家的民主工會代表外，並建議邀請澳洲和新西蘭的民主工會代表前來參加。世界工聯代表會同意了我們的建議，把這個會改稱亞洲澳洲工會會議，並且決定在今年十一月十六日開始舉行。

十月十二日，世界工聯所派的亞澳工會會議籌備委員們抵達北京，籌備工作隨之開始。十一月十五日，路易．賽揚爲首的世界工聯領袖們在中華全國總工會和北京市民盛大歡迎中抵達北京，各國工會代表也大部到達。亞洲澳洲工會會議就在翌日起開始舉行。會議議程包括三項：

一、關於世界工聯在亞洲澳洲方面的活動及亞澳工會會議任務的報告；

二、亞洲各國工會工作的報告；

三、關於成立世界工聯亞澳聯絡局的報告。

開幕式

十一月十六日下午三時，亞洲澳洲工會會議開幕。開會以前，陸續進入會場的有我們熟稔的中國代表，有明朗健康的蘇聯代表，有游牧人民佔百分之九十以上的蒙古人民共和國的代表，有在七十年間和我們先後共同反抗着兩個帝國主義者的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代表，有另一個有着悠久歷史的國度印度的代表，此外還有越南、緬甸、暹羅、印尼、錫蘭、菲律賓、馬來亞、伊朗等國工會代表一百十七人。日本代表團被在日本的美軍當局禁止來華出席，澳洲及新幾內亞的反動政府也下令禁止工會領袖來華出席亞澳工會會議，但仍有澳洲海員工會主席伊里奧特從澳洲來華，據美國通訊社的消息，他已經過香港，在來京途中。

會議在世界工聯總書記路易．賽揚和世界工聯執行局主持下進行。賽揚宣佈大會正式開幕後，通過籌備委會提出的大會主席團名單。主席團包括世界工聯執行局委員賽揚、劉少奇、索洛維耶夫（蘇）、托里達諾（墨西哥）、蘇布卡（捷）、勒羅克薩爾（荷）、勒奧普（法）、波尼亞（古巴）、阿勃杜拉（西非）和各國代表陳雲（中）、阿偉利比什（蒙）、劉德福（越南）、李立三（中）、魏克馬沁格（錫蘭）、朱學範（中）、別列西諾夫（蘇）、維環德（朝鮮）、劉寧一（中）、桑卡爾．謝爾凡卡（印）、阿里．馬亞諾（印尼）等二十人。主席團推舉劉少奇爲第一次大會——開幕式——主席。

劉少奇在熱烈掌聲中致開幕詞。開幕詞從中國人民反帝鬥爭的經驗講到東方殖民地半殖民地的民族解放運動，講到工人階級的道路和亞澳工會會議的任務。他講到殖民地半殖民地國家反帝鬥爭中的廣大的愛國統一戰線，講到了工人階級及其政黨共產黨對統一戰線的領導，講到了反抗「武裝到牙齒的帝國主義」的武裝鬥爭。他講述了中國工人階級在三十年艱苦鬥爭中用鮮血和生命換得來的經驗、換出來的道路，今天中國人民走這條「毛澤東的道路」得到了勝利，接着的應該是更廣大的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了。

路易．賽揚代表世界工聯致祝詞：

「主席團，諸位代表們！

「我非常高興，能代表世界工聯向諸位致敬！

「代表們，我向你們致敬，通過諸位代表，請把我們的敬禮帶給你們國家裏的廣大的男工和女工們！」

熱烈的長久的掌聲迎接着這世界進步工會的最高組織——世界工聯的敬意。賽揚代表世界工聯，感謝中華全國總工會的種種幫助，使這會議能在好的條件下工作。

賽揚說，全世界每個國家每個角落的工人都知道這個會議的召開，他們都熱烈地歡迎這個會議，只有那些大資

七千五百萬人的榜樣。

北京市的農民們一批又一批地說不完。在城鄉互助要求下的天津工展開幕時，華北的農民以主人翁的資格到解放後的大都市裏來看工業生產，商量工業怎樣爲農民服務，及農業怎樣支援工業上的需要。農民代表們出一次遠門眞不容易，路過北京時又集體來看一看金鑾殿，看一看封建剝削的殘跡。聶市長招待了他們以後，他們留信給毛主席，這樣說道：

「過去我們是要飯吃的，沒有土地的窮漢子，現在我們都翻身了，有土地房屋和牲口了，光景過得很好。……你領導我們生產，發家致富，你領導全國人民打敗了蔣介石，消滅了封建統治，解放了大地方大城市，我們非常高興，非常痛快。我們眞正是站起來了，我們再也不受封建剝削的壓迫了……」。

農民在北京看到全市職工百分之四——十五萬六千人進行着初步政治政策和時事教育，在各公營工廠、各區、各行業、和部分私營工廠裏有四萬四千人參加了職工訓練組織，工人們更進一步要進行正規化的教育，爲了配合亞澳工會會議在北京召開，正在進行着國際主義的教育。工人們經過了學習，認識了工人階級是新中國的領導階級，學習是爲了當家作主人。對於人民民主專政因而也就得到這樣的結論：「因爲國民黨反動派不讓人民自己起來當家，所以必須對他們實行專政，才能乾淨地消滅他們。」提高勞動人民的政治覺悟與文化水平將成爲發展生產的重要條件之一，而提高文化又是學習政治與技術的基礎，農民的代表說：「我們在這一點上，要和工人老大哥學習」。

北京市第二屆各界人民代表會議在廿日開幕了，從北京市首屆各界人民代表會議到北京市第二屆各界人民代表會議，這三個多月的變化，都正式成爲歷史的紀錄。「北京第二屆各界人民代表會議組織條例」草案提出來，人民代表的責任更大了。「北京市人民政府暫行組織大綱」和「北京市市長、副市長，及市政府委員會委員選舉規則」草案提出來，像人民政協產生中央政府一樣，北京的「人民政協」也將產生北京市人民政府的人選。從中央到地方，不僅要求人民對國家有發言權，更在要求人民對國家來負一部份責任了，這在北京又是一次全國示範性的集會。

本家、帝國主義者和封建份子們不歡迎這個會，他們在做鬼臉。分裂份子反對召開這個會議，製造了許多理由。他們說：在亞洲和澳洲根本就沒有工會。他們又說：亞澳工會會議是一個政治性的會議。「我們承認我們的會議有其政治性。我們的政治性就是對工人階級的忠實，我們的政治性就是向帝國主義作鬥爭，我們的政治性就是支援所有人民的解放，就是要保衛所有人民的利益。」

「我們亞澳工會會議在這個會場裏召集，是有着深重的意義的。

「在這個會場裏，中國人民的權利在這裏正式提出，中國人民的自由在這裏正式提出，新中國正式在這裏誕生。

「也同樣在這個會場裏，亞洲澳洲工人將要求自己的權利和幸福的生活。我們正式宣稱：亞洲澳洲人民將得到自己的主權獨立；我們更要宣告：所有亞洲澳洲工人，都要自由地組織自己的工會。

「我們深知未來是屬於你們進步的代表們的。我們對這次大會召開深具信心，幾億的男女老少的亞澳人民都在期望着。

「我們深知未來是屬於你們進步的代表們的。我們對這次大會召開深具信心，幾億的男女老少的亞澳人民都在期望着。

「到一九五〇年時我們正在二十世紀的一半，在二十世紀的下半期，我們將要看到帝國主義在亞洲澳洲的殖民地政策最後被消滅。從二十世紀上半期中國人民革命鬥爭的偉大成就，可以看出二十世紀下半期的亞洲澳洲人民革命鬥爭的遠景。」

賽揚祝賀中國人民很快消滅國民黨的殘餘武力，「這不僅是出席代表們的願望，這是全世界不同膚色不同種族各民族人民的誠懇深沉的願望！」他說資本主義國家政府能還遲疑不承認新中國，「但是我們知道全世界的工人，包括美、英、法、意、荷的工人們，心裏早已承認中華人民共和國了！」

「我們要好好地仔細地檢查人民的力量，我們可以保證將來得到最後勝利。」「我再一次代表世界工聯執行局向同志們朋友們致敬。亞澳工會會議萬歲！世界工聯萬歲！「賽揚的動人的祝詞這樣結束。

最後是由北京市市長聶榮臻致祝詞，他說：「以路易．賽揚同志爲首的世界工聯執委和各位工會代表來到北京開會，我代表北京二百萬市民，向你們致最熱烈的歡迎和崇高的敬意！你們在這裏開會，我們感到無限榮幸！」他說到中國人民解放戰爭的勝利對亞澳兩洲被壓迫人民解放事業的意義：「四萬萬七千五百萬中國人民站起來了，全亞洲人民也就要站起來，全世界人民大翻身的日子一定要到來的！」

「各位來到北京來到新中國，將加強中國人民和亞洲各國人民的團結，將增強亞洲人民與世界人民的大團結。」「這個大團結對中國人民勝利鬥爭和勝利建設要起莫大的鼓舞！」

第一項議程——聽取和討論賽揚關於世界工聯在亞洲澳洲方面的活動及亞澳工會會議任務的報告

十七日、十八日兩天大會均在下午舉行。在這兩天裏面，大會聽取到賽揚「關於世界工聯在亞洲澳洲的活動和亞澳工會會議的任務」的報告，並進行了關於這個報告的討論。

賽揚的報告全文已經發表。文中除了列舉過去世界工聯對亞洲澳洲各國工會的直接間接的支持，以及對亞澳工人階級反帝國主義反封建主義鬥爭的種種聲援外，並指出亞澳工會會議的任務，他說：大會完成的最首要的工作，是如何完成世界工聯亞澳聯絡局的任務計劃，以及如何領導今後工人及工會運動。此外，會議在瞭解各國情況以後，將接受世界工聯今年六月到七月在米蘭舉行的第二次代表大會的結論和建議作爲各國代表團的工作的方向。「這個會議對於未來的亞澳國家工會運動發展上起着決定性作用，也對於勞動人民爲社會進步、爲經濟發展、爲民主和和平而鬥爭起着一個重要決定性的作用。」因此「我們一定要完成終結封建主義和殖民地制度」，因此「亞澳工會會議對於加強世界的和平運動也有極大的貢獻」，因此要「建設一個新世界，生活於和平之中，使社會主義具體地實現，奠定人類的新的文明的基礎」。

討論賽揚這一報告時，發言的有朝鮮代表崔浩敏、蒙古代表阿德利比什、蘇聯哈薩克共和國代表別列西諾夫、印尼代表阿里．馬佐諾、越南代表劉德福、伊朗代表阿里．蘇艾德．沙德、朝鮮（南部）代表立保烈、印度代表桑卡爾．謝爾凡卡、錫蘭代表魏克馬沁格、中國代表劉寧一等。發言代表一致擁護賽揚報告，擁護成立世界工聯亞澳聯絡局。朝鮮代表講話時要求：（一）從南朝鮮、越南、緬甸、印度尼西亞立即撤退美、法、荷侵略軍隊和軍事顧問團以及「聯合國朝鮮委員會」；（二）完全解除日本武裝，實現日本民主化。蘇聯代表建議更廣泛地吸收亞洲各國進步工會參加國際產業聯合；組織以亞洲各國文字印行世界工聯的各種材料；世界工聯派遣委員會到印度、日本、伊朗及南朝鮮，去研究職工會的情況並就地幫助他們；提議聯合國經濟及社會理事會研究關於在印度、伊朗、日本、印尼、緬甸、馬來亞及南朝鮮必須恢復民主自由及消滅奴役勞動，消滅反勞工法及按膚色、民族、性別與宗教而使其給與不同待遇問題。

伊朗代表提出他向世界工聯的三個請求：

一、希望能通過聯合國或其他的機構，立刻採取行動，取消伊朗政府對民主及工會運動領袖們所宣佈的死刑並宣佈普遍的大赦。

二、迫使伊朗政府承認工人們的工會自由和民主自由，如言論自由、集會自由、出版自由和其他各種自由。

三、加強對伊朗和近東各國職工會的聯繫和領導，如果可能的話，希望組織一個特別的機構，以領導各國工會的工作。

幾乎每一個代表都在講話開始時提到對獲得勝利的中國人民致敬。一位代表說：中國人民的勝利是東南亞殖民地解放運動的基本勝利。越南代表在表示對中國人民的謝意時，指着開會的會場說：「在這個人民政協開過會的大廳裏，還震蕩着中國人民對新中國歡呼的聲浪」。印度代表說：「我們要走毛澤東的道路」，今天成爲印度工人階級和印度共產黨領導下全印度人民的戰鬥口號了！」錫蘭代表在被詢問時說到最近在錫蘭工人的反帝國主義民主運動中有一句流行的口號：「今天是中國，明天就是錫蘭！」這一方面證明了正如賽揚所說是「國際反動派的一種顯然的失敗，對人類進步的一大成功」；另一方面也說明了我們責任的重大，亞洲大陸上另一半尚未解放的被壓迫的人民在注視着我們，期待着我們的支援，在共同的敵人面前，我們和他們是分割不開的。

賽揚的總結中，談到殖民地人民對資本主義國家內工人運動還不够廣泛深刻了解，他報告了德、荷等國工人運動領袖將在這個會上報告資本主義國家工人是在怎樣一種艱苦環境中鬥爭，使大家能知道在世界工聯的旗幟下有着各種不同力量，使大家看到工會力量以至世界和平民主力量的強大，使大家更能得到鼓舞和信心。

第二項議程——亞洲各國工會工作的報告

十八日賽揚總結以後，大會就進行第二項議程，聽取各國關於工會工作的報告。

十八日到二十日，

解放後的江南農村

王小石

農民運動

江南的解放，至今還不過半年，可是江南的農村，已經換上了一付新的面貌。

最近江南各地，都已掀起了全面性的農民運動，一方面由於農民翻身以後，自己有了政治覺悟，迅速地組織起了各鄉各保的農協籌備會，團結起了自己的力量；一方面應當歸功於江南各地的「農村工作團」，在他們的發動推進下，使江南各縣的農民運動更加速地蓬勃發展。

單以無錫一地來說，從農村工作團下鄉工作，至全縣農民運動的展開，其間相距不過短短五十天的時間。

當農村工作團各工作隊於八月二十五日下鄉的時候，農民們誤信了地主富農以及匪特們的「謠言攻勢」，認爲他們是深入農村的「鬪爭隊」，要實行什麼「計口授糧」，餓死老弱殘廢和孩子們；於是群情惶恐，不但使隊員們無法進行工作，並且到處發現仇視的情緒。

爲了要得到農民們的信任，須先爭取農民的了解和同情，這些工作隊員就用行動來表現，加入農民的行列，割稻耘田，教導農民的孩子讀書，再耐心地對農民大衆進行長期的說服與教育，並且嚴守自己的紀律，謝絕一切的慰勞品，這樣，使農民們對於工作隊員，產生了赤誠的友誼。建立了初步的聯繫以後，便進一步以開會的方式和群衆見面，總結夏徵工作，發動農民向拖欠公糧的地主和保甲長進行鬥爭，貫澈合理負担，通過評功大會表揚了那些積極繳糧的群衆和幹部，接着倡導「生產自救」，宣傳政府「有借有還」的自由借貸政策，溝通了借貸關係，解決了農民青黃不接期的困難。在農民熱烈地團結在農村工作隊的周圍時，促使他們有了政治上的覺悟，召開了全縣農民的代表大會，乘機還訓練了一千多農民的積極幹部。

從九月十六日至十月五日這一期間，無錫全縣的農民代表大會，和各區的區農大會，都會分別舉行過了。代表們回到各鄉後，對於中共華東局公佈的「新區減租條例」暫行草案，和「華東區農會組織章程」，用各種方式向群衆深入宣傳，激發起了群衆不可抑止的熱誠，普遍地完成了鄉保農協籌備會的組織，再迅速地推進到各區區農代表大會的召開。現在無錫全縣九個區均已成立區農籌會，七十六個鄉中已成立六十一個鄉農籌會，保農籌會更是普遍成立了，參加的農籌會會員已有了十二萬七千餘人。

這還不過是無錫一縣的情況。要是以整個江南來說，在九、十兩個月內，農民運動以極快的速度，在廣闊的範圍內發展着，使江南水鄉沸騰起來了。已有十三個縣召開縣農民代表大會，出席代表六千餘人，其中貧僱農成份佔百分之七十以上，選出了縣農籌委會。連七、八兩個月成立的在內，已有二十四個縣成立了縣農協籌委會，十分之九的區建立了區農籌會，三分之二以上的鄉，建立了鄉農籌會。農會的會員，據不完全的統計，已超過了百萬人。其中有十八個縣農籌會曾舉辦過七十三次訓練，已造就了一萬二千四

先後作工會工作報告的有：蒙古、錫蘭、蘇聯、朝鮮北部、朝鮮南部、印尼、（這裏插入荷蘭聯合工會書記勃羅克薩爾關於荷蘭工人反對侵略印尼的情形）伊朗、越南（這裏插入法國總工會總書記勒里普關於法國工人反對侵略越南戰爭的報告）、印度、緬甸的代表。到記者執筆時止，第二項議程尚未結束。

許多報告形成了幾個强烈的對照。

第一個對比是朝鮮首席代表崔璟德（北朝鮮職業同盟委員長）和朝鮮南部首席代表樸世榮（南朝鮮全國勞動評議會副委員長）的報告。北朝鮮解放四年多以來，在勞動黨的領導下，完成了兩個一年人民經濟建設計劃，現正進行另一個兩年人民經濟計劃。一九四八年的生產力比一九四六年提高了百分之二百六十。工人工資也增加兩倍以上。而在南朝鮮，則工業停頓，農村破產，工人被鎗殺的在十萬人以上，被逮捕者數十萬人。工資收入不足個人溫飽，更談不到任何自由，人民被迫採取武裝鬥爭方式來反對美帝及其傀儡李承晚政府的壓榨和追害。北緯三十八度在朝鮮劃開了幸福康樂和民不聊生的兩個世界。

印尼代表阿里·馬佐諾報告印尼工會的組織以後，世界工聯副主席、荷蘭聯合工會書記勃羅克薩爾報告荷蘭工人對侵略印尼戰爭的反對，他講到荷蘭人民的反戰運動，講到荷蘭反動政府强制士兵作戰的命令和士兵爲不願去印尼而遭受到逮捕。報告完了以後，勃羅克薩爾和馬佐諾在主席台上緊緊握手，引起長久的掌聲。

越南和法國工人階級代表講話也形成强烈的對照。越南總工會執行委員會書記劉德福備述越南人民的痛苦遭遇，他說到艱苦的戰爭，說到法帝統治區高漲的物價和大量的鴉片館、賭場，以及美法帝國主義者種種的卑鄙的陰謀和殘害。

劉德福說完之後，另一個世界工聯副主席、法國總工會總書記勒里普講話。他講到胡志明在一九四六年七月到法國時見過法國總工會的代表，講到一九四八年法國總工會代表大會斥責在國外進行殖民地者及向這些國家工人與人民從事反帝爭取自由民主致敬的決議。「會議對法西斯在殖民地進行屠殺戰爭表示嚴重抗議，尤其對在越南進行反法西斯戰爭，對這種不正義的在美帝支持下的屠殺戰爭提出嚴重抗議。法國總工會代表大會號召所有法國工人要與這些民族團結一起，爲他們的解放而鬥爭，同時支持這些國家裏的工人運動。」決議文裏這樣說。勒里普又說：在法國經常在和平示威運動裏看見「停止越南戰爭」的標語。許多工人集會上一致熱烈通過停止越南戰爭的決議。法國人民經常舉行許多示威遊行支持越南人民，和平會議和和平示威上都要反對各地的戰爭，特別是在越南進行的屠殺戰爭。進步報紙上宣傳號召停止在越南的屠殺戰爭。法國以及突尼斯海口的工人拒運軍火去越南供給這個戰爭，三星期前馬賽和奧蘭的工人參加了這個行動，接受了這個不運軍火去越南的決議。許多去越的兵士都表示反抗不願去，「不消說他們是被關於牢裏了，但這並不能阻止反戰的空氣。」

「我很感謝越南代表劉德福同志的報告中提到法國工人對越南人民的援助；同時對越南工人致謝，感謝他們在去年法國礦工罷工時的支援。我們知道越南人民不會把法國反動政府和法國人民混在一起的。」勒里普繼續着演講，時時引起會場的掌聲。他又說：「我們離開北京以前覺得同越南代表進行洽商，希望越南同志回國內時把這些事報告給越南人民，我尤其希望報告你們潛回去的法國工人階級對越南人民的友誼的敬禮！」勒里普走過去和劉德福握着手，兩個人擁抱起來。一種聖潔的感情，激動了全場的人的心情。全場的人都站起來，掌聲長久地長久地持續着，向這崇高的戰鬥的友情致敬。

勒里普講完話之後，由越南代表團向大會獻花。越南代表團獻花致詞中，特別提到勒里普的講話。「越南人民對法國工人們的偉大的兄弟的支持表示深切謝意。請向法國人民轉達越南人民對法國人民的眞摯的友情。越南人民保證我們民主自由要戰鬥到底。打倒美法帝國主義！民主法國萬歲！越南的民主獨立萬歲！」

（十一月二十日午夜）

編者按：廿一日爲本期最後發稿期，所以靜遠先生的記載，祇能記到廿日爲止，期刊和日報不同，這種地方就不可避免地受到了條件上的限制。

百五十八名的幹部，在農民中產生的積極份子，已有三萬九千九百人。

秋收熱潮

晚稻黃熟，這緊張的秋收時期，過去是不會有人關心到農民們的辛勞的，但現在畢竟是解放了，江南的黨政軍當局，普遍的展開了秋收運動。

各地的秋收隊，由黨政軍當局紛紛發動組織起來。像無錫，中共無錫縣委、縣政府、農村工作團、縣總隊等人員，均踴躍參加了秋收工作，幫助農民割稻、挑稻、軋稻，充分發揚了爲人民服務的精神。有些同志毫無割稻經驗，割破了手，鮮血淋漓，但還是不肯離開田間，全不抱怨。像這樣自發化的服務情緒，大大的感動了農民群衆，他們一致嘆息說：「只有共產黨，才會這樣的關心我們的辛苦，來替我們工作……」最難得的，縣府的警衛連也先後組成了五個秋收隊。當他們開入杏橋、蕩湖兩地區的農村中時，農民們都以爲是附近地帶出了什麼大事，誰想到他們竟是來幫助秋收的？在場前鄉助割的農村工作隊，在開始的一星期中，就割完了一百多畝的稻子；農工隊更用競賽的方式增快每一小組的工作速率，打破紀錄的，是在楊墅鄉助割的十一小組，在一天中就割了七畝多田的稻子。

在吳縣，大部分地區的秋收工作已告結束，即將開始全面的秋耕；吳縣縣委所發出的「繼續領導」與「幫助秋耕」的指示這樣說：「每一個脫離生產的男女幹部人員，均應在秋種中幫助群衆。」「各單位可分上、下兩班，連續進行，使機關不致空人，並要克服無計劃、無組織、不宣傳的毛病。」「參加實際工作的同志，要領導群衆，在自願的原則下，組織伴工互助，克服勞力不足，時間急迫的困難，保證順利秋種。」「迅速解決種籽問題，因早麥已出，要保證趕上種晚麥，萬萬不可拖延。」

在這指示下，戰士、幹部、警士……都有組織地下鄉，僅在十月十六日至十九日四天中，已割稻五十二畝三分，收稻四十一畝半，幫地五畝七分。

在崑山，單是張浦、巴城、茜墩等五個區隊，至九月中旬，已助割了一百三十四工，完成挑稻二百四十担、甩稻三百四十七担的幫收工作。

在常熟，直通北門外風景區興福寺的三里長公路的兩旁，只見田野裏的戰士和農民正在熱情交歡的忙着秋收。翻身後的農民們，不再爲交不出壯丁費、自衛捐、鄉鎮公所經費而担憂，所以到處是充滿着一片笑語，在最繁忙的時節，他們也工作得心情異常輕鬆！

這些活躍各地的秋收隊，發動就地的農會，領導農民們組織起互助小組來，輔助缺乏勞動力的烈士、軍人、工人的家屬，以及鰥、寡、孤、獨者們的收割；由於工作同志的帶頭下田，不打擾農民一煙一飯，真使農民們深受感動，他們都一致保證着：「今年的秋收，不再浪費一斗、一升的穀子！」

秋收的熱潮剛過，協助秋耕的運動又緊接着展開起來了。

支前競賽

江南的農民，自從解放以後，在政治覺悟上也提高了一步，他們一致認清：「趕緊裝糧上前方，我們的軍隊吃飽肚皮好打勝仗！」所以熱烈地擁護秋徵運動。常州區中共地委書記吳覺曾很樂觀地保証：「由於農民群衆的覺悟，我們有把握百分之百的完成秋徵的任務！」

在宜興，發動了「爭製軍鞋萬雙，趕縫麻袋萬條」的支前競賽；各鄉各村的婦女們，都自動的接受了這個號召，紛紛報名參加，在她們的熱烈支前的情緒下，各鄉各村爭先恐後的認定了鞋、袋的數目，沒有半天，便已足額了。她們並且有把握在一個星期內，完全交貨清楚！

在太倉，浮橋區牌樓鎮的鎮政府，爲了要把秋糧趕運前方，急需蔴袋五千條；當時有女教師顧彩霞提出了一個口號：

「民工運糧上前方，我們好女縫袋裝糧理應當！」

於是，便有婦女六十多人接受了這號召，立刻分爲四組，三組縫新袋，一組補破袋；她們的工作熱忱，發揮到了最高潮，就在三天內完成了光輝的任務。

減租減息

江南各地的黨政軍當局，配合着農民群衆的迫切需要，緊接着秋徵運動，普遍展開了「減租減息運動」。在將近一個月的時間中，減租的烈火，已燃遍了廣大的江南農村。

在已有區農會及鄉保農會的地方，都已召開過「訴苦大會」，農民們在吃盡苦水以後，他們明白了窮苦的根源，是由於地主的地租和高利貸的剝削。他們一致的提出要求減租減息，並要求團結自己的力量，嚴密自己的組織，來保證「減租減息鬥爭」的完全勝利！

當蘇南各界人民代表會議舉行的期間，全體代表都鄭重地提出：「這一次的大會，是代表了蘇南一千數百萬人民、和三十一個縣市，所以我們目前應該討論到的重大課題，是怎樣去展開大農村的減租減息運動。」於是，他們開始反復學習了「共同綱領」、「華東新區減租暫行條例」（草案）、及蘇南行署「執行華東新區減租暫行條例實施補充辦法」（草案），初步解決了一些疑問。

在學習的時候，農民代表黃立榮很興奮地說：「我們農民能參加大會，是因爲有共產黨，農民迫切要求減租，改善農民的生活！」

熱情的工人代表隨即站起來說：「我們工人要支援農民兄弟，堅決實行減租，開展反惡霸鬥爭……。」

自從代表們從大會回歸各地，也就替各地帶來了減租減息的狂潮，「減租反抽地」的口號，已經震動了江南農村的每一個角落。每個江南農民，都堅決這樣主張：「必須減租，反對抽地，已經收了的租要收回來，再按二‧五成至三成的原則減租」

從「民主反霸」到「廢除保甲制」

和「減租減息」同時震撼江南地主惡霸們的心坎的，是「民主反霸」運動已發展到了高峯。在龍潭鎮三官廟的操場上，在十月七日那一天，集合了二千五百的群衆，採取群衆大會的方式，清算了惡霸張道毅。張道毅的父親張天輯，曾做過十八年的龍潭鎮長，三十三年父死以後，他又繼任鎮長，並且繼續爲非作惡。在父子當霸的二十多年中，由十多畝田三間草屋，變爲「一方霸主」，擁有樓房多幢，良田八百多畝。還有開設了油坊糧行，榨取農民的膏徵，和侵吞公款盜賣積穀貪污舞弊等罪狀，更加強姦民女迫死人命；群衆的控訴，接連不絕，使惡霸有口也無從狡賴。政府已接受群衆的公意，決定由農協會組織清算委員會處理。

在吳縣淞北區東坊鎮，在十月廿五日也舉行了群衆大會，到有三千餘人，公審了惡霸陶吉生和邱家臣，控訴他們的罪行，吐出了每個人蘊藏數十年的苦情。在人民法庭前，兩個惡霸只有低頭了，現在兩犯已移交縣府拘押，罪狀送縣府核辦，在群衆鼓掌稱快聲中，結束了「民主反霸」的一幕。

由於「民主反霸」運動的日益展開，使農民們想起了過去那些爲惡霸爪牙的僞保甲長們，他們原是日本鬼子、汪精衛、蔣介石等一類匪幫所御用的奴隸，在人民已解放的今日，不容許再存在着這些封建殘餘的制度，尤其是農村中的鄉、村長，他們過去直接利用權利，壓迫過人民，搜刮過民脂民膏，吸取過人民的血漿，這批人必須推翻打倒，清算他們。在農民群衆的政治覺悟下，他們一致要求農會，向政府要求，立即取消「保甲制」，一律撤除舊有的保甲人員，希望依照新民主主義國家的新地方制度，正式實行民選制。此一廣大合理的呼聲，政府已加接受，只待戶口清查完畢，這害人不淺的保甲制度，就可以永遠廢除了。

讀者觀察

·致讀者·

編者

親愛的讀者先生：

當我們在這初冬的夜晚，提起筆來寫這封短信給你們的時候，我們的思緒眞是此起彼落，難于形容。我們和散佈在我們祖國的遼闊的原野上的讀者先生，大都未謀一面，但是我們彼此在精神上的聯系，感情上的共鳴，已有三年以上的歷史。在那黑暗的國民黨的反動統治下，我們曾經共同分担了我們內心的悲憤，共同堅持了我們歷史的任務，現在，我們又共同携手地走上了新的道路，共同分享着面對了國家光明前途所燃燒起的熱情和歡悅。

經過十個月的停刊，我們又重新恢復了我們夜以繼日的辛勤的工作。在過去，「觀察」本來是一個公開的論壇，它的篇幅是屬於所有的讀者的，現在，在我們的新的集體主義精神下，我們更是切望，「觀察」能和讀者聯系在一起，使刊物和讀者更緊密地結合起來。除了字數長的、有系統的、有重量的文章，仍舊歡迎讀者賜稿之外，我們決再專闢一欄，以供讀者討論問題，發表意見，或者對於本刊提出批評和建議。我們把這一欄定名爲「讀者觀察」，一方面說明「觀察」是讀者的「觀察」，一方面是要更進一步，使讀者的意見更具體地反映到「觀察」的紙面上來。

我們所處的時代，是一個偉大無比的具有歷史意義的時代。這次中國人民大革命的勝利，他的影響是遍及於全世界全人類的。在這樣一個偉大的時代中，許多人從舊的社會中解放出來。從舊社會中解放出來的人們，雖然具有着同樣的學習的意願，力求進步，但是由於過去的環境和訓練，各不相同，所以在改造的過程中，各人的情況也不同；有些人比較堅定，有些人比較搖擺；有些人包袱丟得快，有些人包袱丟得慢。在思想的改造中，每個人都會或多或少或長或短經過一番苦痛的時間的，但我們顯然需要有勇氣來克服這種苦痛，在感受苦痛的時期中，心中必然會發生許多問題，需要得到解答。在這種情況下，「觀察」願意獻出一定的篇幅，爲讀者服務，供大家來討論問題，交流經驗，互相鼓勵，携手邁進。

就是前進步的青年們，當他們和舊社會鬥爭時，他們的工作也不一定是完全順利的。在這種情形下，我們也希望他們能夠陳述他們的困難，引起討論，藉以獲取更深的了解和更大的鼓舞和支持。

除了思想改造的問題以外，關于生活上的、工作上的、求學上的、職業上的：……一切具有社會意義的代表性的問題，我們都歡迎讀者提出討論。我們歡迎讀者提出問題，同時更歡迎讀者共同來參加討論別位讀者所提出來的問題。

總之，我們闢這一欄的目的，是在：（一）使刊物和讀者結合，（二）使進步的讀者和落後的讀者結合，（三）使青年的讀者和中年以上的讀者結合，（四）使在學的讀者和在職的讀者結合，總的目標是使大家在現有的基礎上提高一步。

最後，我們希望這種來信，不要過長，最好在一千字左右。由于篇幅有限，來信不一定能一一刊出；因爲人力有限，來信不一定能個別答覆。這是我們十分抱歉，要請讀者原諒的。

讓愛與憎結成——一股鋼鐵般的力量

吳四維

編輯先生：

前天我照例地在午休時間到三聯書店流覽，一眼便看見了「觀察」復刊號，還是那付我所熟習的老面貌。當時我神經的緊張，內心的激動，眞是不可言喻，正如「他鄉遇故知」，感到了一股無比的親切和慰藉的暖流。不禁默默問了一句：「久違了，別來無恙？」

我記得自從「觀察」創刊後到去年十一月二日瀋陽解放前這一時期，使我在思想意識上，由積極地盲目崇拜蔣介石的正統觀念，逐漸轉變到消極地否定了國民黨反動派的統治，並進而完全拋棄了原來的盲目正統觀念，「觀察」對於我是給予了一部分啟發性的作用的。雖然它時常露出小資產階級的空想——走中間路線——但在「並不了解中共的政策和情況」的情況下，「堅決地反對着反動的國民黨」，「批評了蔣介石國民黨反動政權的種種反動措施」這一點上，也不能不說是在一定的歷史階段，起過一定程度的進步作用。雖然「沒有擁護共產黨」，但攻擊的目標却是一致的，它確實給予了我以認識國民黨反動派的深刻印象，和「時與文」、「世界知識」、「時代」……等同樣是使我在思想上逐漸接近馬列主義的一座橋樑，啟蒙導師。今天，在我身受了一年來的革命鍛鍊，而思想上初步地樹立了馬列主義的宇宙觀、人生觀時，忽然遇到了久別的受盡了苦難的啟蒙導師時，我怎能不百感交集，欣喜若狂？回首前塵，我們該有無限的憤慨，而今，又該有無比的歡欣！

買回後，我一氣看完了「觀察社被國民黨反動政府迫害詳情追記」和「我們的自我批評、工作任務、編輯方針」後，深深地感動了我。它敢於「不畏强暴地無情地打擊蔣介石國民黨的反動政權」，「願意獻出自己的生命與智慧爲人民服務」，它能忠於信約，「即使受盡任何刑罰，也不肯洩漏出南京軍事記者的姓名和地址」，而又能「勇敢地毫無保留地給自己以無情的批評」，眞誠地坦白地承認了自己以往在思想上的錯誤——「不知不覺地好像（這兩字應當取消）居於中間方面」——。現在它「終於找到了新的正確的道路」，那就是把馬列主義的革命理論和中國革命的具體實踐結合起來的毛澤東道路！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是觀察社遭到國民黨反動派查封的日子，巧得很，也正是我從瀋陽登東北上哈爾濱開始走入革命陣營的日子。悲憤的頂點，歡喜的極端，兩個難忘的日子，化成一個難忘的日子。我們應當同享着幸福，也應當同分着悲憤，讓愛與憎結成一股鋼鐵般的力量，將帝國主義、官僚資本主義、封建主義的殘餘思想，從我們毛澤東思想陣地上，堅決、澈底、乾淨、全部地掃出去，而代之以新的馬列主義觀點，來「觀察」和解決問題吧！

此致

敬禮

吳四維　十一月二日哈爾濱東北林務管理局

又：在蔣管區時，我們從來沒有聯繫過，我只是表面上不動聲色地潛隱地愛着「觀察」，今天，在新民主主義的光天化日之下，我將藏在心底的熱情全部吐出來了，雖然幼稚，但却是眞誠的。倘不至於浪費紙張，則我希望於「讀者討論」一欄內披露出來，以供和我同樣地愛護着「觀察」的讀者們、同志們做爲精神上的共鳴。倘能因此而惹起以往沒有注意「觀察」的人們開始注意起來，則更是我意外的收穫。

我們的刊物·我們的意見

沈叔平

我是「觀察」長期的讀者，從創刊號訂閱起，一直到去年十一月離開北京到解放區爲止，我讀着它，它是我唯一訂閱的刊物。但我不見得是它忠實的讀者，因爲我不同意它許多文章的觀點，尤其是在後期。

在上海出版的刊物中，「觀察」初期的學術性論文和政治論文，始終是我喜歡讀的。原因是當時我們的政治水平，大致相差不遠。但到後期，大約和普通的讀者一樣，一接到「觀察」，先看通信，別的文章也許就不翻了。事實上，後期中對於有份量的論文也沒有了，也不可能有了，在槍火刀光之下，血泊淋漓之中，根本不是對反動派說理的時候，而且也無什麼可說了。不過通信一欄，的確算得上精彩，它給予我們對鬥爭添了一點勇氣。在對於南京國民黨的醜惡描繪之中，我們堅信地知道他們馬上就要到垮台完蛋的時候。

經過一年光景，在毛主席正確領導之下，人民解放軍基本上打垮了國民黨反動派。在新中國人民的首都北京，我又讀到了「觀察」的復刊號。仔細讀了觀察社同人的自我批評和另一篇被迫害的經過，的確使我覺得這是一段不平凡的歷史，是在這大翻地覆的偉大時代中，一件值得珍貴而又值得警惕的事情。

蓋棺定論還不是時候，但對於已往一段經過，無論對「觀察」、對自己、對今後新中國的文化建設，却值得深刻檢討。

對「觀察」的評價，絕不是我所能做到的事，我祇是就讀者之一，來提供一點意見。爲什麼要提出這些意見呢？一方面是由於毛主席教育我們，使我們對於人民自己的事業關心，對我們的新文化事業關心；另一方面是由於觀察社同人希望讀者「一方面我們還誠懇地希望他們繼續鼓勵和幫助我們。幫助這個刊物以及這個刊物的讀者，是他們的一種工作，一種責任。」他們這一段話，自然是指進步的青年學生讀者而言的。我十分明白我不能有什麼力量幫助別人，但却有責任這樣去做。

下面是我對「觀察」的幾點意見：

第一、對讀者主觀上的義賣和熱情。在我所讀的刊物中，僅有「觀察」是對讀者公佈它的一切的。從編輯計劃到收支情況。這一點我認爲很可以供別的刊物考慮採用，因爲這樣才能使一個刊物完完全全成爲讀者的刊物，而且才可以解決克服許多困難。希望觀察社同人保持和發揚這一個優點。

第二、要糾正中間路線的立場。當我批判中間路線的時候，很自然的就聯想到「觀察」。儘管儲安平先生領導上主觀不是如此的，但結果是「以致我們在客觀上不知不覺地好像自居於中間方面，而帶上溫情改良主義的色彩。」我們現在都認識到中間路線的思想是錯誤的，這種思想是應該嚴格肅清的。事實上，新中國的知識份子，在毛澤東思想的教育下，正在轉變着。但我們還是要向觀察社同人提出來，即過去「觀察」之所以有十萬五千份的發行額，有上百萬的讀者，固然一方面說明了「觀察」本身有它的優點，但也說明了這種中間路線思想，在中國新社會有落薄的一層基礎的事實，已明顯的反映出來。這一個思想鬥爭的工作，希望解鈴還需繫鈴人，「觀察」應該而且可以在這方面多做一點工作。因爲這是它過去所有的一個缺點，甚至嚴重到無原則的發表張申府「呼籲和平」這一類的文章（當時我們對「觀察」眞是覺得批評而且反感）。爲了洗刷這些缺點，我已見到觀察社同人如此表示：「在我們這方面，本刊應當特別照顧的，就是那些和我們的情況相近，即思想上比較落後而又具有要求進步的意願的廣大讀者群衆。……互相勉勵、互相教育、互相督促、互相幫助，使大家在現有的基礎上一步一步的提高。」但我覺得這還不夠，應該更明確的提出爲工農服務的、爲建設新中國的新文化的總目的。而且我們改造和提高的過程就是很明確的和工農一步一步的結合，如果沒有這種政治上明確的路線，光是互相勉勵一番還是會掉在時代後面的。

第三、今天不單是「觀察」需要廣大的讀者，而廣大的讀者也正需要符合新民主主義的「觀察」。就我自己來說，看到「觀察」復刊號的出版廣告，就決心購買一本。因爲今天中國如毛主席所指示的，正在一個「文化高潮」的開始，廣大青年的內心中正燃燒着熾熱的學習要求，而中國的出版界老實說還離開要求差得很遠。「觀察」今天在學術性論文上，在時事建議上，能如以往一樣的不斷努力，我們可以堅信它將來的前途是無限寬闊的。

第四、對於「觀察」的售價，我有點意見，五百元一本，不是因爲我是包乾制的幹部覺得稍當貴，當我告訴一位交通大學助教時，他也說「太貴」。這個問題雖然不大，但也不小。一本五十頁的「學習」買三百二十元，而「觀察」三十四頁要五百元，其中什麼原因是可以檢討一下的。如果能減輕讀者負担，這也是廣大讀者迫切要求之一。

第五、「觀察」有它光輝鬥爭歷史的一面，例如僞國大開會後，政治環境頂惡劣的時候，還發表幾位先生幾篇尖銳攻擊僞法統的文章，可以代表一般。希望觀察社同人能繼續這個爲追求眞理而鬥爭的勇氣。但另一方面却也要有接受眞理，隨時糾正自己的勇氣，尤其是針對知識份子的愛面子、自尊心等等毛病，非格外留心不可。

拉拉雜雜提供以上幾點意見，請編者與廣大讀者批評。

一九四九·十一·八·

北京革命大學致務處

編者簡覆

本刊復刊後，我們就收到好些讀者來信，表示他們對于本刊的關切，我們非常感激。其中沈叔平先生一信，我們敬佩他那種對于人民自己的出版事業的關心和責任感。他所提出的意見，特別是第二點，我們願意努力去完成這種任務。吳四維先生一信，雖然短短千餘字，但是信中充滿熱情，把「觀察」和時代、悲憤與幸福、愛與憎結合了起來。他這種熱情是一種鼓勵的熱情，是一種團結的熱情。成紀、居怨兩位先生對于復刊號上的兩篇專論所提出的疑問，已請兩文原作者錢、樊兩先生分別答覆。另外一位讀者自天津來信，署名「無名氏」，痛斥我們「一面倒」，說他對于復刊後的本刊，「完全失望」。無名氏先生的這封信，雖然感情是這樣衝動，文字是這樣尖銳，但我們編輯部提出討論之後，仍舊很耐心、很善意地認爲這樣一封信所表現的，完全是一個思想上的問題，而不是一個動機上的問題。我們誠懇地希望「無名氏」先生不要這樣感情衝動地來看問題，希望他理智地全盤地來考慮我們國家的問題。我們必須拋掉自己一切的成見，眞正冷靜地來檢查一下自己過去的認識，我們希望他不要專門想到自己一個人、自己一個小圈圈、自己的一個階級的既得利益；我們應該想想一般的勞苦工農大衆，他們過去是如何的一直被人踩在腳底下。他們現在是翻身了，他們是應該翻身的。至于在這過渡時期內，一切的困難和缺點都是不可避免的，我們不應該根據一時的缺點來懷疑這次革命的意義。

問題與答覆

編者先生：

讀「觀察」復刊號錢端升先生的「統一戰線、人民政權、共同綱領」一文後，發生疑問。錢先生說：「代表大會固然可以變更人民政府委員會所通過的法律及決議，人民政府委員會也可以變更代表大會所通過的法律及決議（共同綱領除外）」。人民政府委員會也可以變更代表大會所通過的法律及決議，那末代表大會不是等於人民政府委員會的諮詢機關了嗎？這樣，國家的最高政權機關不是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而是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了？同期樊弘先生在「共同綱領中的經濟政策」一文中說：「（2）承認他們可以不負工人全部就業的責任。承認馬爾薩斯的人口的公律，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人民，倘要給予若干的積極的限制（限制什麼？），儘管他們也要盡力的去預防他（預防什麼？）。」我覺得這幾句話的意思相當模糊，是否可以詳細的說明一下。

上面的問題，編者先生能否代為解答？或者請錢、樊二先生直接解答？

成紀　十一、七、北京市總工會宣教處

（另有天津居恕先生來函，問題相同，從略，編者）

錢端升答覆

編者先生：

關于成紀及居恕兩先生詢問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有否變更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所通過的法律和決議一事，我要感謝他們給了我一個糾正錯誤的機會。

我在原文中有如下一段文字：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暫為人民政協）和人民政府委員會既然都是最高權力機關，兩者的權力自然相等。代表大會固然可以變更人民政府委員會所通過的法律及決議，人民政府委員會也可以變更代表大會所通過的法律及決議（共同綱領除外）。所不同者，代表大會產生了人民政府委員會，所以代表大會在開會之時，人民政府委員會便不能享有最高權而已。』

中央人民政府是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選舉出來的，（人民代表大會未召開前為人民政協）對之須負責並報告工作。他的行動自須在代表大會所作的一切決定的範圍以內。因此，一般的說起來，他沒有權變更代表大會所通過的法律和決議，除非代表大會交了這個權給他。例如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可以修改人民政協全體會議所通過的「中央人民政府組織法」，這就是因為該法第三十一條明白有此規定之故。

錢端升　十一、十七

樊弘答覆

馬爾薩斯的人口論，說明人口如過多，過多係指人口的增加大於食物之增加，那末，過多的人口便將受貧困、疾病、饑饉、戰爭的限制，把這份過多的人口減少。此種限制便是馬氏所謂的積極的限制。所謂預防它，就是預防積極限制的意思。

（上接第二十頁）農具和種子可以從地主那兒沒收來的得到解決，但「吃」的問題依然還很嚴重。這自然並不能阻碍貧僱農的分地的勇氣，長痛不如短痛，歷史的包袱總是要清算的，『只要分給我土地，再苦也要種下去！』這是幾位貧僱農告訴我們的決心。下面是一位僱農度過這一年的計劃：

王寶光，家裏有四口人，分地時，人家不肯要水田，他要了四畝。另外還有四畝半旱地。由於土改以後，工資提高到三十斤老玉米左右一天，他一秋勞動的結果，家裏積存有一「個」大米（一蔴袋，約兩百斤），四十來斤白麵，另外一個姓白的地主，還欠他二百斤老玉米，以後還可能做些零活，把大米換成老玉米以後，勉強可以維持到明年春天，不做「活」的時候，每天只吃兩餐，『日子總歸是要支持過去的』，他今年種了兩畝旱地的麥子，潑了四十斤「耘豆」在裏面做肥料，『前天還去望過地裏的綠苗！』

我們大夥兒都擠在他住的一間極其矮小的屋子裏，（那屋子除一張床，一個灶，一個破棹子，棹子上堆的是上述的糧食之外，便一點空隙也沒有了！）看見他那種述說自己生產計劃的興奮的神情，我們都深深的受到感動。

關於幫助僱貧農渡過這一年的難關，工作同志們也正在努力。除種子、農具已為之預安外，還輔助其發展副業，如養豬喂雞。同時，因為今年的糧食，還是誰種誰收，所以遇必要時，農會打算沒收地主多餘的糧食以解決「吃」的問題。總之，幾位貧僱農出身的村幹告訴我們說，他們是有信心使僱貧農渡過這第一年的難關的。

㈣兩位婦女會負責人的訪問記

曹月英，母女二人，家裏原只有土質極壞的六畝墳地，所以土改前便不得不出賣勞力，雖在冬天也不得不幫地主做活，在水裏去撈荸薺、茨菇。土改後工錢提高了，現在家裏還有點存糧，並養豬養雞。

陶淑珍，一家五口，現在是婦女會的正會長，十歲時起就出外幫着父母賣勞力，（因為她是老大。）那時在地主的剝削與壓迫下，每年總難得過一天好日子。

土改後分了七畝水田，八畝旱地。工資也提高了。目前家裏存有一担大米（可換三百斤玉米豆。）幾十斤老玉米豆，幾缸鹹菜，所以生活是比以前好得多了。

從她們的談話裏，我們知道她們的政治覺悟程度已經提得很高了，只是她們還希望能有識字的機會。她們是那麼迫切的要求着學習、進步；她們的態度，是那麼的落落大方，面對着我們這一群不速之客，她們毫無拘束地侃侃而談過去的苦難，在中國共產黨和毛澤東思想的教育下，她們的身心是顯得那樣的健康！從她們的身上，使我們想起了曾來清華演講過的女工出身的汪恰，童養媳出身的陝北參議員，也使我們想起了偉大的劉胡蘭。是的，毛主席的話是說得太正確了：我們中華民族是勇敢而勤勞的！

啊，翻了身的主人翁們，優秀的中華民族的兒女們，從你們這裏，才使我們真正的看到了未來新中國的新生的力量與保證！

（上接第三十二頁）

前資源委員會駐港員工，宣佈脫離國民黨匪幫殘餘政府，接受中央人民政府領導。

京市府接受人民要求，究辦糧食奸商十六家。

教育工作者工會京市籌委會成立。

滬鐵路工會成立。

朝鮮旅日僑民電金日成，控訴美反動派罪行，保證繼續為祖國鬥爭。

蘇波白俄羅斯等十四國，贊成厄立特里亞獨立。美英集團陰謀瓜分遭予反對。

十一月十四日

京市總工會籌委會主任蕭明廣播歡迎亞澳工會會議在京召開。

上海二屆學聯產生，學代大會圓滿閉幕。

上海市新藥業工會成立。

新加坡英當局頒佈鎮壓條列，禁止華僑掛國旗與領袖像。

維辛斯基在聯大政委會演說，譴責美英新戰爭準備。

波蘭統一工人黨決議，將哥穆爾卡、克利斯科及斯培爾斯基自中委會開除。

十一月十五日

周外長向聯合國聲明：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為代表中華人民共和國全體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國民黨殘餘政府無權代表中國，要求聯合國立即取消蔣廷黻所領導的「代表團」參加聯合國的一切權利。

貴陽解放。

世界工聯領袖與蘇聯、印尼、伊朗等國代表抵京。

觀察文摘

榮譽是屬於誰的？

——高崗同志一九四九年九月八日在東北幹部會議上的講演——

同志們！我提出這樣一個問題來同大家研究。

我們現在是由戰爭轉變到建設，東北全黨與全體人民的中心任務是經濟建設，一切其他工作都是爲搞好經濟建設服務的。過去我們也搞過建設的工作，但那是一面戰爭一面建設，現在卻完全轉變到建設，所以這是一個歷史的大轉變。根據新的歷史情況，在我們黨內、在統一戰線中、在廣大群衆中，就發生了許多新的問題，要求黨來解決。

東北廣大群衆受了日寇十四年的掠奪，隨後許多地區又受了國民黨反動派的掠奪，雖經過了三年的解放戰爭，現在勝利了，群衆要求恢復元氣，要求提高自己的生活，我們必須認真解決東北群衆這樣的要求，把經濟建設任務和群衆要求結合起來，這就要求我們學會新的本領，在這種情況下，我們黨內同志，來擔負偉大的經濟建設任務，正如毛主席所指示的：我們熟悉的東西有些已經閑起來，有些快要閑起來了，我們不熟悉的東西正在強迫我們去做。雖然我們黨內大多數幹部對於革命事業是積極努力的，並在土地改革與解放戰爭中曾經爲人民做了不少的可貴的工作，但因爲對新的經濟建設任務，對當前具體的經濟工作與其他建設工作，一方面還十分不熟悉，另一方面則是還缺乏精神上的重新準備。因此，對於新的任務，新的工作，還使不上勁。很多幹部還未在具體的工作崗位上真正安定下來，真正用心去鑽研。這就產生了在這一過渡時期內某種不很正常的、消沉的現象，缺乏像在土改與戰爭時期那樣高漲的熱情與勁頭。而和平的環境，城市生活的某些不良影響，也助長了這種現象的發展，並且有個別的人因此走向墮落和腐化。這是一個嚴重的問題，應該引起我們深切注意的。

經濟建設，與過去時期的土改與戰爭任務不同，它是長期的永久的任務，同時又是很複雜、很細緻、很艱鉅的工作。這不是喊口號的工作，也不是出風頭的工作，而是需要埋頭苦幹的工作。如果沒有全黨與全體人民的非常努力，沒有一種新的氣象新的勁頭與新的事業精神，要搞好這一工作是不可能的。因此，客觀形勢要求我們所有幹部，都要站穩自己的工作崗位，樹立對當前具體的革命事業的進取與鑽研精神，拿出自己的全部精力與智慧，發揮高度的積極性和創造性，兢兢業業，克服困難，完成國家與人民的付託。我們共產黨人，是具有翻天覆地的偉大理想的，是自覺的獻身於革命事業，爲人民忠誠服務的戰士，我們對於任何貪圖個人名譽地位與物質享受的腐朽思想，都是極端鄙棄的，在我們的思想中，應該是而且必須是人民的、國家的、黨的事業高於一切、統治一切。而絕不能摻雜有爲個人打算的思想與行爲。誰不認識這個真理，誰就會被人民所拋棄。作爲一個共產黨員來說，必須要有高度的革命精神，忘我的工作，擯掉一切個人的打算，爲人民、爲國家工作的愈多愈好，以做一般人民群衆的表率。如果像這樣一個要求來檢討我們東北黨內幹部的情形，那便可以發現，還有若干同志不能達到這樣的要求，還沒有發揮他們所應起的作用。而有些同志對於榮譽、地位、物質待遇等問題，還存在着各種不同程度的錯誤認識，阻礙着我們事業的前進。

就對於新的事業精神來說，現在東北黨內幹部的情形，有以下三種不同的類型：

第一種，積極努力，生龍活虎，能在實際工作中克服困難、發現問題、解決問題、完成任務，並創造新的經驗。他們時時刻刻鑽研工作，不講空話，不喊困難，埋頭苦幹，很踏實地完成並超過工作計劃，他們從不計較個人的榮譽、地位或物質待遇，而把自己的全部思想集中在如何做好工作，如何更好的完成與超過國家與人民所託付的任務，至於人民根據它們對國家的貢獻大小所給予榮譽、地位與物質待遇，對於我們這些同志來說，乃是『身外之物』，並不是這些同志所斤斤計較的東西。他們能把事業推向前進，他們能在探索與鑽研中創造經驗，提高自己並幫助其他同志進步。這類同志是黨的骨幹，是黨的榮譽，人民的榮譽，也是他們自己的榮譽，我們應該表揚這類同志的新的事業精神，表揚他們的經驗和成就。但是這類幹部，在目前東北黨內還不很多。非黨的幹部中也有對事業具有這種積極性的人，但爲數也不甚多。

第二種，按步就班，墨守成規，缺乏對新鮮事物的感覺，安於一時一地的狹小成就，工作條件順利時，也可做出若干成績，但碰到困難，便缺乏勇氣，不是挺身而出，而是束手無策或知難而退。他們也有抽身來把工作搞好的念頭，但是遇到新問題，辦法很少。其工作方法經常是一般的、抽象的、而不會真正鑽研問題，具體提出解決問題的辦法，成天開會，不落實際，不能從解決問題當中得出新的經驗，以教育幹部，推進事業。他們一般的服從組織，但也盤算個人利益，在不『如意』時，就不能踏實實在在專心鑽研事業。這類幹部的數量，目前在東北黨內還是不少的。

爲什麼產生這種狀況呢？一方面由於這些同志對轉變沒有足夠認識，對新的工作不熟悉，而對過去已不適合於今天條件的工作方法，卻捨不得丟棄。主觀上缺乏堅強的事業進取心，因而缺乏克服困難的精神，不會分析困難，找出辦法，解決問題，從戰勝困難中求得愉快。另一方面領導上在轉變的過程中對於這些同志的幫助、教育、啓發、引導，做得不夠。這些同志基本上是好的，也有進步的願望，是可以教育的，我們黨應該在這方面加強教育與組織領導，動員這類幹部向第一類幹部看齊。採取各種辦法，鼓勵他們，提高他們，他們每一微小進步，都應受到適當的鼓勵，以便造成一種競相追求進步的風氣，以進步積極爲光榮，以安於現狀爲可恥。我們若能使這一類幹部向第一類幹部看齊，而第一類幹部，更能戒驕戒躁，勇猛前進，那便會使黨的面貌爲之一新，黨與人民的關係更加密切，而一切工作的進展也將獲得無限的新的動力。

第三種，不求進步，不研究改進自己的工作，專門講大話、說空話、趨浪頭、處處表現自己，甚至擺老資格，好講求名譽、地位，計較物質享受。能力不大，但個人的慾望很高。供給制的常想自己是那一級，但從不考慮自己的貢獻事業，值得算那一級，不是想把事業提高一級，只是想把自己地位提高。薪金制的常想自己該得多少分數，但卻不計算國家與人民收入的分數，則如何愛護國家財產，改進工作方法，使國家的支出節約幾分，使人民的利益增加幾分。這類人常常斤斤於個人的利害得失，對工作卻不甚用心，很少或從不考慮國家給予自己的任務應如何方能更好的完成，抱着『幹不幹，一斤半』的敷衍塞責的態度。其中有些人認爲資格老，就應該榮譽大、地位高、物質享受多。對革命工作分貴賤、講興趣、圖舒服、出力越少越好，享受越多越好。當他們私慾不能滿足時，反而抱怨黨，要黨經常提拔他才高興，工作一久，就表示厭倦，甚至壓制新生力量，看到後起的幹部進步了，不是鼓勵歡迎，而是嫉妬，攔路阻礙，認爲黨對他不公平。但愈是醉心於個人的得失，追求個人的地位和享受，則愈是不能全心全意爲人民服務，因而也就愈加不能很好地完成國家與人民所付託的任務，同

時也就愈不進步，也就愈加不應獲得榮譽、地位和較高的物質待遇。因爲黨和人民決不能允許不顧國家的、人民的利益，而去遷就某些個人的利益。

同志們！犧牲人民利益去遷就個人的利益，這是絕不能允許的，這是一個原則問題！像我們說的第三類幹部，目前在黨內雖是極少數，但並非個別的，如果他們不改，便會變成革命前進的阻碍，甚至有墮落蛻化的危險，而他們自己過去的光榮以及已有的『地位』也會喪失掉。因爲革命不是『封賞』，革命的地位是沒有『世襲』的，革命的事業是不斷前進的。對於這種邪氣，我們的黨必須堅決克服，不能允許其存在與滋長。不然對革命是很大的危害。

我們共產黨人，是特殊材料製成的，這就是說我們具備有無產階級的思想與品質，可以犧牲一切個人的利益爲革命事業奮鬥，並克服一切工作中的困難。那末，爲什麼還有對人民事業不起勁、不熱情，而去斤斤計較個人得失，貪圖享受，甚至瀆職亂紀、貪汚腐化的現象呢？這是由於某些腐朽的封建殘餘意識與資產階級、小資產階級的個人主義思想相結合及其在黨內的反映，而我們的組織工作與教育工作中還存在很多缺點，也是使這種惡劣現象滋長的原因之一。

爲什麼這種現象在近來反映較多呢？這是由於東北沒有戰爭了，並在大城市住下來了，而又未深刻認識自己的肩上担負着更偉大、更艱鉅的建設任務。因而不少同志在精神上鬆懈下來，而讓一切非無產階級意識侵蝕着自己、侵蝕着黨，這是十分危險的事，我們必須千百倍地加强我們的組織工作與教育工作而與各種侵蝕黨的非無產階級思想進行嚴肅而適當的鬥爭。

當然，這只是就東北黨內幹部對於新的事業精神所持態度的大體分析，這還遠不能概括全部的情形；有許多幹部與以上三種類型還不盡相同。

同志們！我們的榮譽以及與之相聯繫的地位與物質待遇應該屬於誰呢？

說到這一個問題，每一個共產黨員起碼應該認識，這些東西首先應歸之於工人階級，歸之於人民大衆。大家知道：如果不依靠人民大衆，我們共產黨員是什麼也搞不成的。人民大衆是歷史的動力。我們革命與建設的榮譽，首先是人民大衆的。地位與物質待遇的提高，也首先是人民大衆的。只有人民大衆有了地位，提高了地位，我們共產黨員也才有地位可說。我們的革命與建設，是要使人民大衆獲得更好又更高的物質生活和文化生活。如果不去努力發展建設事業，從發展建設事業去一步一步地使群衆的物質生活和文化生活的向上改善，使群衆首先受到革命與建設的果實，而只關心我們的個人物質生活；如果不首先去關心人民大衆的衣食住，而只關心自己的衣食住；那末，對於我們共產黨人來說，就完全是可恥的，是可鄙的墮落。我們個人的物質生活問題是不能夠從群衆的物質生活問題孤立出來的。

祇有人民大衆獲得榮譽、地位和物質待遇之後，我們方可以說到關於共產黨幹部與非黨幹部個人之間的榮譽、地位和物質待遇的問題。

我們共產黨人所追求的唯一目標，應該是在任何崗位上把工作搞好，把全部智慧、能力貢獻給人民事業，而不計較個人的得失。從我們革命者本身來說，我們必須懂得最大多數人民的最高的利益，這是我們共產黨人最高的利益，這是我們利益的最高準繩，除此之外，別無其他。至於『榮譽』，那是人民根據你對於整個事業的貢獻而給予你的鼓勵，『地位』則是人民給你的責任，『物質待遇』則是人民根據你對具體事業的貢獻而給你的適當的酬勞。這種酬勞不是平均的『供給』的，也不是靠吹噓與蒙哄，而是要看你對人民事業的實在的貢獻大小而定。你對國家與人民的貢獻愈大，人民給你的榮譽地位物質待遇也就愈高，這是成正比例的。

比如瀋陽機器一廠鏇盤工人趙國有，於一月底以三點零九分，創造車『絲槓』新紀錄，這種車『絲槓』作業，在別的工人第一次試驗時用二十二點，第二次還用了十二點，而車『絲槓』『理論』標準作業時間一般爲六點四十五分，趙國有的創造，比第一次試驗時間縮短將近二十點，比『理論』時間縮短了三點又三十六分，因爲趙國有專心事業，有了新的創造，因之他應該享受應得的榮譽，所以報紙用頭條消息表揚他的英雄事蹟，工業部還準備給他以物質獎勵，因爲他對人民有貢獻，因之人民給他以應得的榮譽、地位與物質待遇。所以我們說應該得到榮譽、地位與較高的物質待遇的人，必須是積極苦幹，努力鑽研，克服困難，完成並超過國家的任務與人民的付託的。我們考核一切幹部，黨的與非黨的工廠管理人員，商業貿易人員，教育工作人員，政府工作人員，軍事工作人員，黨務工作人員等等，都要用這個標準，而不能有其他的標準。

我們黨選擇幹部的標準是德、才、資。德是對人民事業的忠誠，才是完成人民委託的能力，資是他的鬥爭經驗和他與人民群衆聯系的規模和密切的程度。這三者不是各自孤立，而是互相聯繫的。才固然要看具體完成任務的能力，但德與資也都不是抽象的，要看其對國家與人民的貢獻。假若沒有貢獻，就是不能爲人民忠誠服務，那如何能稱爲有德？鬥爭歷史固然可貴，但其所以可貴，是在於對人民有貢獻，這種貢獻不能使之中斷，應繼續保持與發揚下去，爲人民做更多的更加負責的工作，黨與人民都是這樣殷切期望我們的。但若停步不進，對人民又無貢獻，那就沒有什麼可貴之處了。

一切黨內外幹部都應當明瞭：任何一種革命崗位，任何一種革命工作，都是高貴的。不能說那種工作是不重要的，因爲離開其他工作的配合，任何工作都不能孤立的解決問題。每個革命同志應該珍愛自己的崗位，站穩自己的崗位，積極地、負責地，把自己的工作搞好。不要看那一種工作『吃香』，都去『趕浪頭』，或者因爲稍不上而灰心喪氣。這是一種個人主義的情緒，必須克服。

我們要想出一些具體的辦法，把各種黨的與非黨的工作人員的積極性、創造性發揚起來，組織起來。首先，要教育幹部和黨員，建立和加强革命的新的事業精神，發揮革命的英雄主義，努力完成通過自己負担的任務。黨的幹部應首先作群衆的榜樣。要强調國家利益與個人利益的一致性，要把個人利益服從於集體利益，在整個社會生產與事業的發展與提高中，來提高個人的思想能力、工作能力與生活水準。其次，要檢查和改進我們現行的組織機構與各種制度，使之完全適合新的要求，真正收到能推進發揚幹部的積極性與創造性的作用，真正收到鼓勵好的，批評壞的的作用。在組織上要實行按級分工，個人負責制，在制度上要實行幹部的升降制度，根據幹部對人民的貢獻，實行大膽的提拔和使用，不要過分去遷就『資格』，因爲這樣是於事實不利的。要有正確的獎懲制度，表揚與獎勵好的，批評與懲罰壞的，獎勵不僅有榮譽獎，同樣要有物質獎，使那些對人民貢獻較大者有較高的物質待遇，這是完全合理的，要在社會上及黨內高度發揚進取精神，提倡創造，使人民的英雄到處受尊敬，成爲大家學習的榜樣。要展開反貪汚、浪費、與瀆職亂紀的鬥爭，對於嚴重的瀆職亂紀行爲應予嚴懲辦，對於嚴重貪汚及浪費國家財產的應該受到嚴厲的懲處。此外，並要規定與實行薪水制度，休養制度等。我們必須堅持這樣一個原則，這就是事業第一，完成人民與國家所付託的任務第一，國家與人民所給予的榮譽以及與之相聯的地位與物質待遇，也應給予那些對人民的事業有創造精神的、完成任務最多最好的同志，這些同志，將受到黨的尊敬，與人民的尊敬！

同志們！我希望東北全黨、全體人民，尤其是黨與非黨的工作幹部，站穩自己生產與工作的崗位，樹立新的事業精神，創造新的生產與工作的紀錄，爲國家與人民的收入增加分數，將我們的經濟建設推進一步，把人民的物質生活提高一步，以便更有力的支援全國戰爭，將東北建設成全國的工業基地，這就是我們偉大而光榮的任務。

大事記

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五日

十一月一日

政務院各機構正式辦公，水利、文化、教育三部及新聞、出版兩總署召開成立會。

華東開始對蘇貿易。

全意勞動人民罷工抗議加斯貝利政府槍殺農場傭工。

波蘭代表在聯大政委會上發言，斥美帝煽動希臘內亂，掠奪奴役希臘人民。

十一月二日

華東區航管局成立、舉行華東航務會議。華東郵政會議會同時開幕。

蘇聯文化代表團函毛主席致謝。

德國皮克總統和格羅提渥總理電謝毛主席的祝賀。

和大常委會通過宣言，號召進行爭取和平鬥爭。

蘇駐德代表團團長普式金抵柏林。

全法聯向美使館抗議，反對野蠻判決，要求釋放美共領袖。

十一月三日

中央防疫委員會舉行二次會議。

巴東解放。

全國總工會暨全國文聯電賀蘇聯十月革命節。

我駐蘇特命全權大使王稼祥呈遞國書。

蘇在津設總領事館。

蘇聯共產黨（布）中央委員會頒佈紀念十月革命三十二週年口號。

美共領袖獲釋出獄，紐約舉行慶祝大會並示威遊行。

十一月四日

政務院舉行四次會議，蕭副總理報告疫情。

中蘇醫務人員組成防疫隊趕赴察哈爾疫區工作。

東北人民政府通令各省市加強冬季防疫工作。

天津工展揭幕。

鐵道部通令全國各路局自明年元旦起一律實行新簽路法。

上海區鐵路工會代表大會揭幕。

我青年代表團離波赴蘇，參加十月革命節慶祝大會。

蘇駐德使團團長普式金呈遞任命書，德駐蘇使團團長阿貝爾抵莫斯科。

十一月五日

毛主席電斯大林元帥祝賀十月革命三十二週年紀念，宋慶齡副主席、周外長及中蘇友協等均分電致賀。

中國勞動協會代表會議在京揭幕。

青年團及青聯電賀世界民主青聯。

國民黨準旗保安司令及西固縣長率部起義。

我國代表團抵莫斯科參加十月革命節典禮。

澳門葡政府蔑視我主權，汽艇非法侵入我領海。

南朝鮮全羅北道游擊隊突擊茂朱偽縣公署、茂豐等區，殲敵四排。

十一月六日

中華全國總工會發出關於亞澳工會會議與召開全國海員工會工作會議的通知。

華東軍區公佈九月份殲匪將近萬。

上海市政、郵政工會成立。

港九人民熱愛自由祖國，回粵觀光團抵穗。

紀念偉大十月革命，蘇京各界歡騰集會。

德境蘇聯管制委員會成立，崔可夫將軍任主席。

波審訊鐵托間諜，南駐波鐵道部代表米利奇當庭服罪。

十一月七日

慶祝十月革命節，毛主席親至蘇使館致賀。

華東航務會議閉幕。華東農林水利部召開農林水利會議。

紀念十月革命節，莫斯科紅場大檢閱，百萬人示威遊行。

羅科索夫斯基元帥，經蘇同意回祖國服務，榮任波蘭國防部長。

聯大討論前意殖民地問題，蘇聯建議保證各地獨立，堅決反對美英瓜分陰謀。

美共發表聲明，號召人民建立統一陣線，爭取蘇美友好，要求和平。

十一月八日

人民公安中央縱隊在京成立。

水利聯席會議在京開幕。

滬路局功臣大會揭幕。煉氣業工會成立。

美國務院發言人承認最近以飛機運台灣支持殘匪作垂死掙扎。

聯大討論國際管制原子能問題，蘇代表馬立克痛斥美英反對禁用原子武器，提議立即簽訂禁用和管制公約。

阿爾巴尼亞工人黨建黨八週年，總書記霍查著文揭露鐵托陰謀。

十一月九日

中航、央航四千員工，率機八十餘架起義，十二架已飛回祖國，餘留港聽候中央人民政府接管。

宋慶齡副主席在瀋廣播：「華北之行所得印象」，讚揚中共和毛主席的領導。

鐵道部頒佈冬季運行表。

上海市政工會英電分會正式成立。

國民黨砲艇「光國」號起義。

蘇聯對外文化協會招待我國代表團。

德國臨時人民議會通過成立最高法院及檢查署。

捷克保安機關逮捕美帝間諜。

哈達集團獨攬印尼代表團來京。

十一月十日

上海區代大會在滬閉幕。

勞協代表會勝利閉幕。

中央財經委員會決定豁免棉花進口稅。

東北工業部開動員大會，李富春作重要報告。

維辛斯基在聯大政委會演說，痛斥美英管制原子能兩面派陰謀。

蘇聯全國各城市慶祝世界青年日。

美聯友協慶祝十月革命節，維辛斯基、金斯貝萊等演說。

紐約非洲事務委會向聯大提議，要求修改不合理決議草案，意前殖民地應獨立。

法國「爭取自由與和平戰士協會」常委會發表公報，法七百萬人已投和平票。

法國總工會號召各工會統一罷工行動。

意社會黨發表聲明，號召黨員加強團結，反對反動政府。

十一月十一日

政務院舉行第五次會議，通過組織華東區工作團，指導接收偽中央機關。

蒙古職工代表團抵京。

廣州我軍舉行入城式，二十萬市民遊行示威。

察北鼠疫停止蔓延。

德駐蘇外交使團團長阿貝爾呈遞任命信。

崔可夫將軍宣佈：德境蘇管委會成立。

美青年在紐約集會紀念世界青年日。

日反動派吉田製造「三鷹案」妄圖打擊民主力量。

以共總書記發表演說，譴責以政府賣國政策。

阿根廷共產黨發表宣言，抗議國內警察恐怖，號召成立反帝民主陣線。

紀念第一次世界大戰休戰日，法人民反戰示威遊行。

十一月十二日

毛主席電謝泰共祝賀。

毛主席電獎中航央航員工起義。

周總理宣佈：管轄中航央航資產，任命劉敬宜陳卓林爲總經理。

中國國民黨民主派代表會議在京揭幕。

第四野戰軍公佈廣東戰役，殲敵近六萬。

青年團中央青聯學聯等單位聯合慶祝世界青年日。

華東紡會開幕。運輸部獎勵裕溪口建港功臣。

朝鮮工會代表團抵京。

聯大政委會竟通過美英瓜分前意殖民地決議，蘇、波等國堅決反對，決再向聯大全會提出。

德外長電朝鮮政府答謝對德建立邦交。

印尼總工會聲明擁護世界工聯。

十一月十三日

第四野戰軍公佈秋季戰役，殲匪十萬餘，克城六十四座。

（下接第二十九頁）

每册售壹千元

上海市軍事管制委員會報紙雜誌通訊社臨時登記證期字五六號
經華北郵政總局登記認爲第一類新聞紙類登記證第八一號
經華東郵政總局登記認爲第一類新聞紙上海郵管局登記證第六五號